标段编号： 2412-440300-04-01-900009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港悦璟云轩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1月24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资质	投标人须提供企业资质证明证书及其他证明材料。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均须提供。
2	企业获奖情况	投标人近五年（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截标之日止）已竣工验收的房屋建筑类工程项目获奖。注：1.优先提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省级优质工程奖。2.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扫描件（原件备查）和交（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上载明的获奖日期为准。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未明确获奖单位、项目名称的，还须提供获奖项目合同关键页、业主证明等其他证明材料扫描件，以上材料原件备查，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视为不符合要求。提供获奖不超过五项。若为联合体投标，须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格式及要求详见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3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近五年（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截标之日止）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业绩。提供证明材料如下：①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工程内容页（含建筑规模等）、签约合同额页、签字盖章页）、施工许可证、交（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及其他证明材料的关键内容扫描件；如上述材料不能证明或体现相关指标参数的，投标人还须提供发包人能证明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②以上材料原件备查，未全部出具以上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能完整的响应以上条件，视为不符合要求；③若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招标人无法直接判断是否同类工程业绩和统计对应建筑规模的，由招标人自行判定；④以竣工验收时间在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截标之日止为准。注：1.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2.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指的是全部主要供家庭居住使用的建筑（住宅配套底商、商业综合体含有住宅建筑及项目的公共配套也属于同类业绩，如保障性或安居住房、商品住宅、公寓、公共租赁住房等），不包含员工宿舍或酒店式公寓业态等，优先提供基坑开挖深度超过 8m 的超高层业绩。3.若投标人提供 EPC 合同，只计施工总承包工程金额(投标人若提供项目经最终审定的结算书能体现相应分部工程的结算金额也可计取对应部分的业绩)，若提供的此类合同招标人无法单独计算施工总承包合同金额和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上述约定的同类项目则业绩不予计取。若为联合体投标，须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格式及要求详见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4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和资质	(一）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近五年（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截标之日止）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业绩，提供证明材料如下：①个人业绩、学历证明材料、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证书材料和职称证书材料，近 6 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由社保局出具的盖有社保局章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在网上打印的带有社保局的签章的均有效），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工程内容页（含建筑规模等）、签约合同额页、签字盖章页等）、施工许可证、交（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及其他证明材料的关键内容扫描件；如上述材料不能证明或体现拟派项目经理担任项目经理岗

		位或相关指标参数的，投标人还须提供发包人能证明拟派项目经理担任项目经理岗位或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②以上材料原件备查，未全部出具以上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能完整的响应以上条件，视为不符合要求；提供业绩不超过一项，若超过一项，统计时只计取第一项业绩。③若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招标人无法直接判断是否同类工程业绩和统计对应建筑规模的以及无法判断提供的合同是否为项目经理同类业绩的由招标人自行判定。④以竣工验收时间在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截标之日止为准；注：1.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指的是全部主要供家庭居住使用的建筑（住宅配套底商、商业综合体含有住宅建筑及项目的公共配套也属于同类业绩，如保障性或安居住房、商品住宅、公寓、公共租赁住房等），不包含员工宿舍或酒店式公寓业态等，优先提供基坑开挖深度超过 8m 的超高层业绩；2.优先提供拟派项目经理的完整业绩，完整业绩指的是项目经理参与从施工许可证下发到通过竣工验收整个过程的施工；3.若提供 EPC 合同，只计施工总承包工程金额(投标人若提供项目经最终审定的结算书能体现相应分部工程的结算金额也可计取对应部分的业绩)，若提供的此类合同招标人无法单独计算施工总承包合同金额和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上述约定的同类项目则业绩不予计取。4.优先提供全日制本科（或以上）学历证书和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 （二）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近五年（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截标之日止）已竣工验收的房屋建筑类工程项目获奖。注：1.优先提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省级优质工程奖等。2.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扫描件（原件备查）和交（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上载明的获奖日期为准。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未明确获奖单位、项目名称和拟派项目经理担任项目经理岗位的，还须提供获奖项目合同关键页、施工许可证、业主证明等其他证明材料扫描件，以上材料原件备查，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视为不符合要求。提供获奖不超过一项，若超过一项，统计时只计取第一项奖项。若为联合体投标，须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格式及要求详见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5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投标人须提供拟投入项目团队各岗位专业人员情况汇总表（承诺中标后拟派团队不低于投标时提供团队的配置人员，且承诺中标后进场人员与投标时拟派的人员一致）；拟派的项目团队人员须提供人员职业资格证明文件、职称证书，负责专业，学历证明、身份证，近 6 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由社保局出具的盖有社保局章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在网上打印的带有社保局的签章的均有效）。1.技术负责人优先提供全日制本科（或以上）学历证书和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土建相关专业）证书或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注册执业资格证书。2.生产经理优先提供大专（或以上）学历证书和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土木工程、工程管理或土建相关专业）证书或等同于中级工程师职称的职业资格证书（土木工程、工程管理或土建相关专业）。3.安全总监优先提供中级（或以上）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4.质量负责人优先提供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土木工程、工程管理或土建相关专业）证书或等同于中级工程师职称的职业资格证书（土木工程、工程管理或土建相关专业）。 注：投标人须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技术负责人须提供职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身份证、学历证书，从事工作年限； ②生产经理、安全总监、质

		量负责人提供工作年限证明、资格证书、学历证书、身份证、职称证书； ③拟派其他人员须提供职称证书、工作年限证明、学历证明、身份证、资格证书（专职安全员）【格式及要求详见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6	其他	投标人须根据要求提供真实、准确的证明材料，也可提供证明上述要素条件的其他资料，以利于招标人作出准确判断，由于提供材料造成的招标人作出不利选择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一、投标人资质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3782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金（万元）	35000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73 号 406、506、606 房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建航	成立日期	1986 年 02 月 13 日
现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1、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1903237820

营业执照

（副 本）（6-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建航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防腐工程专业施工，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建筑行业人防工程设计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小卖部服务，建筑机械及设备的租赁及维修；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构件及门窗，普通机械，五金，交电，百货；场地租赁，停车场经营（由分公司办照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绿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亿伍仟万元

成立日期　1986年02月13日

住　　所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73号406、506、606房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5 月 2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73号406、506、606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000190323782O　法定代表人：陈建航

注册资本：35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144029307　有效期：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各等级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年5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9650

3、“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凭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37820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建航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6年02月13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37820
· **企业名称：**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陈建航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成立日期：** 1986年02月13日
· **注册资本：** 35000.000000万
· **核准日期：** 2024年05月28日
·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73号406、506、606房
·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防雷工程专业施工、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建筑行业人防工程设计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小卖部服务，建筑机械及设备的租赁及维修；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构件及门窗，普通机械，五金、交电，百货；场地租赁，停车场经营（由分公司办照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绿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86年02月13日
· **营业期限至：**

二、企业获奖情况

投标人近五年（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截标之日止）已竣工验收的房屋建筑类工程项目获奖（数量上限为五项）

投标人名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查证网址
1	国家级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施工总承包工程	2023.11	中国建筑业协会	www.zgjzy.org.cn
2	国家级	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广东电网直流背靠背广州工程（大湾区中通道直流背靠背工程）柔直基地	2023.12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www.cacem.com.cn
3	省级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天悦家园 1~4 号商业住宅楼及地下室	2023.5.31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www.gdcia.org
4	省级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翠湖香山国际花园地块四(二期)小学及(四期)工程	2023.5.31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www.gdcia.org
5	省级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南沙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	2022.6.27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www.gdcia.org

注：

1.优先提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省级优质工程奖等。

2.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扫描件（原件备查）和交（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上载明的获奖日期为准。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未明确获奖单位、项目名称的，还须提供获奖项目合同关键页、业主证明等其他证明材料扫描件，以上材料原件备查，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视为不符合要求。提供获奖不超过五项。若为联合体投标，须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1、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施工总承包工程：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获奖证书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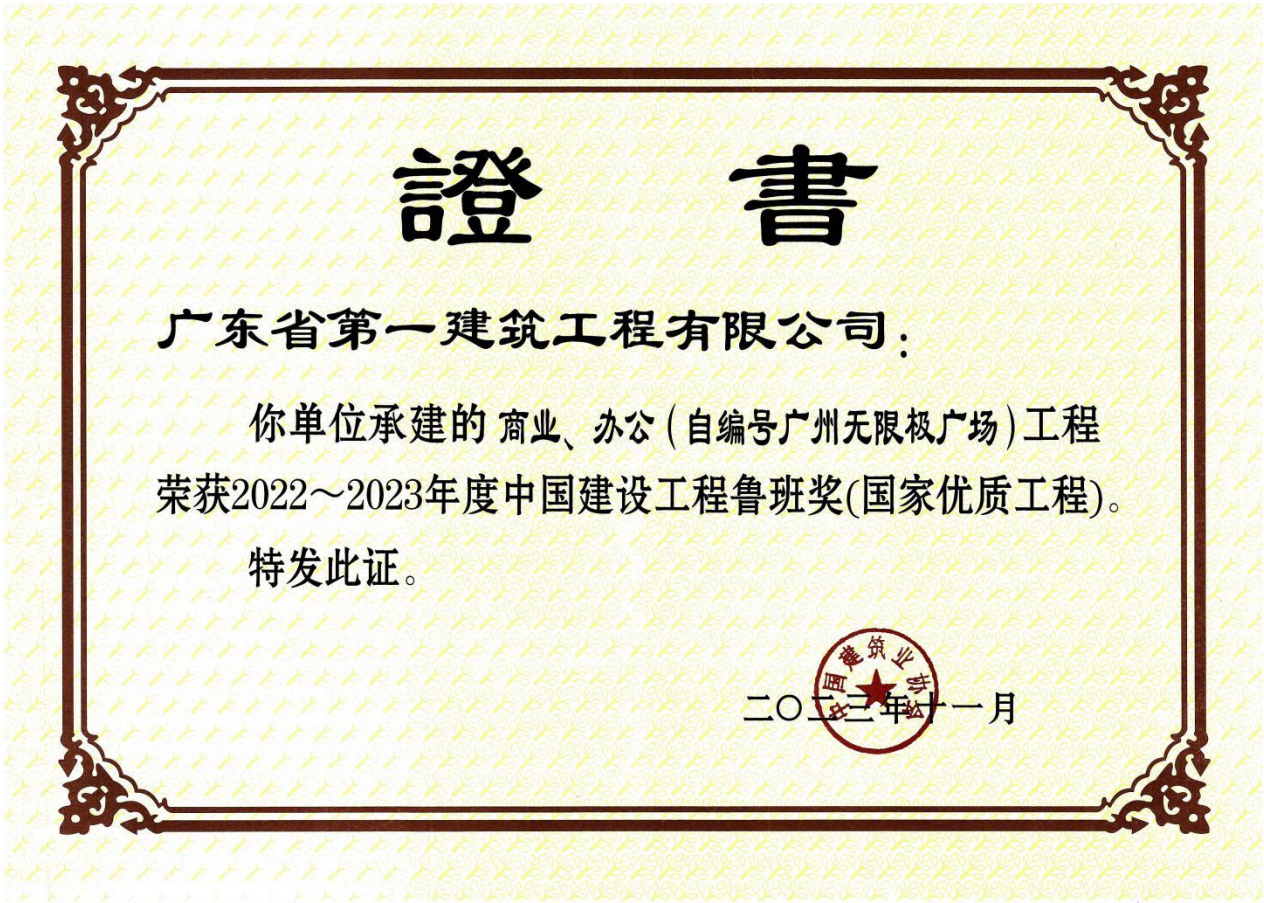

證　書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

验收日期：2021 年 06 月 27 日

建设单位（盖章）：

* GD -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					
工程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云城东路与云城西路之间，云城南二路南侧AB2910019地块	建筑面积	185642.5平方米		工程造价	11225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7（部分8）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1201709180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年9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06月2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B2017090064			
建设单位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广州正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江森自控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海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城市建设咨询服务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龚锐生
副组长	江刚、高涛、曾毅、龙思丰
组员	曹晖、陈婕、范丽芬、郭志平、姜成尧、梁嘉浩、廖伟玲、林显达、罗宗文、沈昌、谢朝国、黄子翀、廖旭钊、劳智源、谭和、吴振耀、易芹、钟世全、陈艺锋、陈伟超、黄民戈、熊巍、杨欣鸣、任利、黄崇、张朝泽、谢梓生、罗轶青、钟国雄、王强、曹祥伟、董浩浩、杨荣、王永强、郭荣生、陈家锐、何伟全、林羊生、郑涛、姚捷、徐劲绘、夏文良、李俊蔚、张雷雷、许国权、沈升尧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龚锐生	高涛、江刚、曹晖、黄子翀、廖旭钊、劳智源、谭和、吴振耀、易芹、曾毅、陈艺锋、龙思丰、钟国雄、罗轶青、曹祥伟、董浩浩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郭志平	姜成尧、梁嘉浩、罗宗文、谢朝国、钟世全、黄民戈、杨欣鸣、郭荣生、黄崇、张朝泽、谢梓生、王强、杨荣、王永强、陈家锐、何伟全、林羊生、徐劲绘、沈升尧
装饰装修工程（A塔）	林显达	陈婕、范丽芬、廖伟玲、林显达、陈伟超、姚捷、夏文良、张雷雷、许国权
装饰装修工程（B塔）	沈昌	熊巍、任利、郑涛、李俊蔚
工程质控资料	王海云	丁慧婷、吴凤仪、谢素珍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9 项	共 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龚锐生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2	曹晖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3	郭志平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4	王海云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5	谢朝国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项目经理	工程师	
6	罗宗文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项目经理	工程师	
7	沈昌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项目经理	工程师	
8	范丽芬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高级主任	工程师	
9	林显达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0	廖伟玲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高级主任	工程师	
11	陈婕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2	姜成尧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副主任	工程师	
13	梁嘉浩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主任	工程师	
14	江刚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人	教授级高工	
15	易芹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人	高工	
16	黄子翀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17	廖旭钊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教授级高工	
18	吴振耀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19	谭和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高工	
20	劳智源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高工	
21	钟世权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高工	
22	高涛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总负责人	高工	
23	曾毅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工	
24	黄民戈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工程师	高工	
25	熊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园林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26	陈伟超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27	陈艺锋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幕墙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杨欣鸣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29	龙思丰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30	钟国雄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31	谢佐邦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32	罗轶青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高工	
33	陈家锐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34	何伟全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35	刘品杨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36	沈升尧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专业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37	曹祥伟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38	董浩浩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39	任利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0	张雷雷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1	张朝泽	北京江森自控有限公司	专业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2	谢梓生	广东高德智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3	姚捷	上海海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4	刘先锋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5	许国权	苏州水木清华设计营造有限公司	专业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6	王强	广州弘彩照明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7	徐劲绘	深圳市九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8	郑涛	广州市领科化工有限公司	专业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9	朱宏	广州中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50					
51					
52					
53					
5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资料审查及现场验收，验收小组一致认为本项目：
1、符合《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建质[2013] 171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符合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的要求；
3、参加验收的各方人员具备相应的资质；
4、在进行验收前，所有施工单位已对其成果进行检查评定；
5、所有隐蔽工程均通过有关单位验收并形成验收文件。
验收质量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6月23日	（公章）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3日	（公章）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3日	（公章）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3日

GD-E1-914/6

2、广东电网直流背靠背广州工程（大湾区中通道直流背靠背工程）柔直基地：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获奖证书扫描件：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档 号	序号
500101-3-8671-1	1

中国南方电网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大湾区中通道直流背靠背换流站
（柔直基地部分）

竣工验收鉴定书及附件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大湾区中通道直流背靠背工程柔直基地施工项目部

2022年09月24日

广东电网直流背靠背广州工程（大湾区中通道直流背靠背工程）柔直基地[标段三]

竣工验收鉴定书

广东电网直流背靠背广州工程（大湾区中通道直流背靠背工程）柔直基地[标段三]

2022 年 09 月 24 日

填表须知

1、本证书由施工单位填写 8 份。

2、工程名称：具体到承包范围。

3、实际完成主要工程量

3.1、“三通一平”工程：总占地面积（公顷），围墙内面积（公顷），挖方_____立方米，填方_____立方米，挡土墙_____立方米，护坡_____平方米，进站道路_____千米，地基处理方案及工程量_____，围墙_____米，防洪沟（渠）_____ 米。

3.2 土建工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基础型式，砼量_____立方米（其中建筑物立方米，构支架设备基础_____立方米），站内道路_____平方米，构支架型式，电缆沟_____米，避雷针_____个，阀厅钢结构_____吨，钢构支架_____吨。

3.3 电气安装工程：一次设备及数量，二次设备及数量，电缆_____千米（其中控制电缆_____千米，电力电缆_____千米），辅助系统（消防报警、水冷、通风空调等）设备型号及数量。

3.4 线路工程：土石方量_____立方米，混凝土量_____立方米，基础型式及基数，铁塔型式及数量，接地型式及数量，架线长度（千米）。

3.5 接地极及其线路工程：土石方_____立方米，混凝土量_____ 立方米，铁塔_____基，极环总长度_____ 米，焦炭_____ 吨，渗水井_____ 个，检测井个，其他：

4、竣工验收概况

竣工验收：指工程启动前由启动验收委员会验收组组织的检查验收。

竣工验收概况：验收组织、验收依据、验收时间、验收范围、消缺复查情况，对工程资料和工程质量的评价，质量等级。

5、竣工时间，指施工标全部工程完毕并通过竣工验收的时间。

6、《工程竣工报告》各单位要求盖公司印章，建设单位由项目部经理签署并盖项目部印章，《质量评定汇总表》建设单位由项目分部经理签名。

7、《工程移交生产运行交接书》移交单位为施工单位，可以盖项目部印章，接收单位为运行单位，盖运行局公章。建设单位盖项目分部印章、监理单位盖监理部印章，设计单位可以盖工代组印章。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标段 ）	广东电网直流背靠背广州工程（大湾区中通道直流背靠背工程）柔直基地		
建设单位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		
设计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天广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核准文号	穗发改革核准〔2020〕23 号	初设批准文号	南方电网基建〔2021〕51 号
合同承包价（万元）	¥15598.351327 万元		
开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30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09 月 25 日

实际完成主要工程量：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依据招标文件、施工合同、设计图纸完成合同施工的全部施工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范围：

1)建筑:含建筑主体的砌筑工程、门窗工程以及室内和室外装修工程;

2)结构:梁、板、柱等主体结构及预留孔洞、基础等以及预留试验功能房间的水平、竖向管、孔及设备基础;

3)强电:外电接入系统;建筑主体公共配套的供配电系统、周转用房及值班室照明及动力系统（含房间内配电箱）;不含试验功能用房的工艺动力供配电，包含试验功能用房的疏散照明.应急照明及维修插座、预留普通照明回路及灯具、防雷接地预留两个端子接口。

4)空调及通风:满足大楼消防验收条件的防、排烟及 C1 栋室外多联机及配套室内机和管网，C1-2 栋值班室及 5 至 10 楼周转用房分体空调采购安装;

5) 给排水:室内给排水系统以及建筑主体公共配套的给排水系统并提供试验功能用房楼层管井接口处给排水通道预留和 C1-2 栋值班室及 5 至 10 楼周转用房热水器采购安装;

6 弱电:智能化工程：综合布线系统。

建设单位（公章）	设计、勘察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负责人： 2022 年 9 月 26 日	负责人： 2022 年 9 月 25 日	负责人： 2022 年 09 月 25 日	负责人： 2022 年 9 月 27 日

工程竣工验收概况

一、验收组织

质监单位：电力工程质量监督站

建设单位：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

监理单位：广东天广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运行单位：广州供电局变电一所

施工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工程有限公司

二、验收依据

1、工程相关国家技术规程、规范及标准;

2、《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0kV~800kV 输变电及配电工程质量验收与评定标准(2012 版)第一册:换流站土建》(Q/CSG411002-2012);

3、《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基建工程验收管理办法》(Q-CSG213005-2017);

4、《10kV-500kW 输变电及配电工程质量验收与评定标准》(2012 版):

5、南方电网公司反事故措施(2019 版);

6、经批准的工程设计图纸文件、图纸会审纪要、工程联系单

三、验收时间、验收范围、消缺复查情况

工程验收检查验收范围为广东电网直流背靠背广州工程（大湾区中通道直流背靠背工程）柔直基地[标段三]承建范围内全部施工内容。

验收时间及消缺复查情况如下：

工程启动验收组于 2022 年 9 月 24 日开展了交流场验收，验收范围为柔直基地 C1 栋、柔直基地 C2 栋以及柔直基地消防水池和柔直基地消防设备安装工程及站外道路施工五个单位工程。并于 2022 年 9 月 24 全部验收合格。

经工程验收检查组对各单位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验收检查，工程按规范要求施工，严格执行合同、施工图工作内容。现场基础可靠，建筑美观，通风、照明、给排水设施、消防设施设备功能完整，安健环清晰明确。工程资料真实、齐全，签字规范，符合归档要求。隐蔽工程及验评记录及其它工程资料齐全，经三级自检合格，监理单位初检合格，建设单位竣工预验收合格，所有项目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质量监督情况：电力工程质量监督站对本标段进行了相关阶段的质量监督，质量监督结论符合要求。

建筑工程质量评定汇总表

工程名称：广东电网直流背靠背广州工程（大湾区中通道直流背靠背工程）柔直基地[标段三]　　2022 年 09 月 24 日

序号	单位工程		质量评定结果
1	柔直基地 C1 栋		合格
2	柔直基地 C2 栋		合格
3	柔直基地消防水池		合格
4	柔直基地消防设备安装		合格
5	站外道路		合格
本标段(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合格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勘察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 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天广能源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供电局
		工程验收检查组	广州供电局变电一所

工程移交生产交接书

广东电网直流背靠背广州工程（大湾区中通道直流背靠背工程）柔直基地[标段三工程已于2022 年09月24日经工程启动验收委员会认定已具备交接验收条件，交接双方同意办理正式交接，自即日起，按移交的范围和内容由移交单位（基建部门）交付给接收单位（生产运行部门），由接收单位使用并负责保管和维护。

工程尚余的一般缺陷及遗留问题按启动验收委员会的决定由移交单位负责，按清单所列的内容、负责单位和日期的要求按时完成。

表 4.1.8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柔直基地 C1 栋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19 层/22048 ㎡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秉达	开工日期	2020.12.30
项目负责人	胡翠梅/徐善明	项目技术负责人	钟远文/李晓蒙	完工日期	2022.9.20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1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81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6 项，符合规定 36 项， 共抽查 36 项，符合规定 3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5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5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柔直基地 C1 栋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程序符合要求， 该工程满足设计使用要求，工程资料齐全、完整、有效，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09 月 24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 年 09 月 23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9 月 23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9 月 23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9 月 23 日

注：1. 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作出评价。

2. 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 4.1.8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柔直基地 C2 栋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12 层/16047 ㎡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秉达	开工日期	2020.12.30
项目负责人	胡翠梅/徐善明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钟远文/李晓蒙	完工日期	2022.9.20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88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1 项，符合规定 41 项， 共抽查 41 项，符合规定 4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6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65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柔直基地 C2 栋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程序符合要求， 该工程满足设计使用要求，工程资料齐全、完整、有效，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09 月 24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 年 09 月 23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09 月 23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9 月 23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9 月 23 日

注：1. 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作出评价。

2. 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 4.1.8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柔直基地消防水池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1 层/357 ㎡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秉达	开工日期	2021.5.8
项目负责人	胡翠梅	项目技术负责人	钟远文	完工日期	2022.9.20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2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7 项，符合规定 7 项， 共抽查 7 项，符合规定 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验收好
综合验收结论		柔直基地消防水池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程序符合要求， 该工程满足设计使用要求，工程资料齐全、完整、有效，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09月2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09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9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9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9 月 20 日

注：1. 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作出评价。

3. 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 4.1.8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柔直基地消防设备安装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C1 栋 19 层/22048 m² C2 栋 12 层/16047 m²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秉达	开工日期	2021.4.20
项目负责人	胡翠梅	项目技术负责人	钟远文	完工日期	2022.9.20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2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2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4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4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 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柔直基地消防设备安装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程序符合要求。 该工程满足设计使用要求，工程资料齐全、完整、有效，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09 月 24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 年 09 月 23 日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9 月 23 日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9 月 23 日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9 月 23 日

注：1. 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作出评价。

2. 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 4.1.8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柔直基地站外道路	结构类型	四级道路	路面宽度	路面宽:4 .50m.道路转弯半径:12m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秉达	开工日期	2021.8.10
项目负责人	胡翠梅	项目技术负责人	钟远文	完工日期	2022.9.20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2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2 分部	符合设计文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 项，	符合设计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 项，符合规定 2 项， 共抽查 2 项，符合规定 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设计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设计
综合验收结论		柔直基地站外道路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程序符合要求， 该工程满足设计使用要求，工程资料齐全、完整、有效，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09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 年09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9 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9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9 月24日

注：1. 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作出评价。

2. 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3、天悦家园 1~4 号商业住宅楼及地下室：

2023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获奖证书扫描件：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证书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天悦家园1~4号商业住宅楼及地下室　　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三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证字（2023）132A 号

二〇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1号商业、住宅楼

验收日期：2021年8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1号商业、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莲湖社区		建筑面积	23011.15㎡	工程造价	11304.59万元
结构类型	装配式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28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17080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8-8	验收日期	2021-8-2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所	监督编号	ZJF201714015-01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马楚城
副组长	钟微、叶举聪、古立军、李伟军、王伟君、范秀佳、钟继旺
组员	陈奋飞、许则林、唐浩宇、李康仁、姚伟、谢征鑫、张兵、莫淇淋、钟远文、黄进贤、李小强 刘树信、朱文先、谭颂勋、文伟信、李耀根、颜学超、蓝江、李广升、阳向荣、钟世全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马楚城	王伟君、古立军、李伟军、钟远文、黄进贤、刘树信、朱文先、莫淇淋 阳向荣、蓝江、李广升、陈奋飞、许则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钟微	唐浩宇、李康仁、姚伟、张兵、钟世全、范秀佳、文伟信、颜学超
工程质控资料	叶举聪	谢征鑫、李小强、李耀根、谭颂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洪忠景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	马楚城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	钟微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级工程师	
4	叶举聪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5	钟继旺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6	李康仁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7	陈奋飞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8	许则林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9	唐浩宇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0	王伟君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1	姚伟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2	谢征鑫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3	张兵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4	莫淇淋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5	钟世全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6	阳向荣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7	李广升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8	蓝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19	辛怡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20	古立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21	李伟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2	钟远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3	李小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技术员	
24	刘树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5	朱文先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6	谭颂勋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7	范秀佳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8	文伟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29	李耀根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0	颜学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31	黄进贤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设计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我单位都有派人进行监督检查。每个工序施工单位都能够按照施工图纸的设计要求及规范进行施工。本单位对该工程有进行过重大修改及设计变更，变更修改图经过审图机构重新审核后，符合要求；该工程整体设计效果与施工效果基本相同，整体观感良好，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我勘察院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地质勘察工作。本院在该工程主要执行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范及规程。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我单位有派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查监督，检验结果与地质报告中基本相符，地基稳定，没有发生沉降现象。自我评定良好，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本单位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监督管理。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施工单位能够按照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图纸施工；本工程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及满足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观感质量良好，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该工程已基本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承包合同的内容，并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都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及各种规范的要求施工；从原材料进场到隐蔽工程验收，都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本工程达到合格以上要求，整体观感良好；在整个施工过程没有发生安全事故，各项指标均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施工全过程都经过施工单位、监督单位、设计单位及勘察单位等有关人员的监督，各项指标都达到合格以上标准，并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整体观感良好，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的约定，并符合我方的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古云军
粤144121321546(00)
建筑 市政
2022.03.07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江西省勘察设计集团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2号商业、住宅楼

验收日期：2021年8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
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2号商业、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莲湖社区		建筑面积	22533.22㎡	工程造价	11147.98万元
结构类型	装配式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28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17080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8-8	验收日期	2021-8-2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所	监督编号	ZJF201714015-02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马楚城
副组长	钟微、叶举聪、古立军、李伟军、王伟君、范秀佳、钟继旺
组员	陈奋飞、许则林、唐浩宇、李康仁、姚伟、谢征鑫、张兵、莫淇淋、钟远文、黄进贤、李小强 刘树信、朱文先、谭颂勋、文伟信、李耀根、颜学超、蓝江、李广升、阳向荣、钟世全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马楚城	王伟君、古立军、李伟军、钟远文、黄进贤、刘树信、朱文先、莫淇淋 阳向荣、蓝江、李广升、陈奋飞、许则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钟微	唐浩宇、李康仁、姚伟、张兵、钟世全、范秀佳、文伟信、颜学超
工程质控资料	叶举聪	谢征鑫、李小强、李耀根、谭颂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洪忠景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	马楚城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	钟微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级工程师	
4	叶举聪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5	钟继旺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6	李康仁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7	陈奋飞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8	许则林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9	唐浩宇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0	王伟君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1	姚伟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2	谢征鑫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3	张兵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4	莫淇淋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5	钟世全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6	阳向荣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7	李广升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8	蓝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19	辛怡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20	古立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21	李伟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2	钟远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3	李小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技术员	
24	刘树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5	朱文先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6	谭颂勋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7	范秀佳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8	文伟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29	李耀根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0	颜学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31	黄进贤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设计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我单位都有派人进行监督检查。每个工序施工单位都能够按照施工图纸的设计要求及规范进行施工。本单位对该工程有进行过重大修改及设计变更，变更修改图经过审图机构重新审核后，符合要求；该工程整体设计效果与施工效果基本相同，整体观感良好，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我勘察院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地质勘察工作。本院在该工程主要执行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范及规程。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我单位有派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查监督，检验结果与地质报告中基本相符，地基稳定，没有发生沉降现象。自我评定良好，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本单位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监督管理。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施工单位能够按照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图纸施工；本工程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及满足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观感质量良好，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该工程已基本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承包合同的内容，并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都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及各种规范的要求施工；从原材料进场到隐蔽工程验收，都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本工程达到合格以上要求，整体观感良好；在整个施工过程没有发生安全事故，各项指标均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施工全过程都经过施工单位、监督单位、设计单位及勘察单位等有关人员的监督，各项指标都达到合格以上标准，并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整体观感良好，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的约定，并符合我方的要求，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古云军 粤144121321546(00) 建筑 市政 2022.03.07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2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3号商业、住宅楼

验收日期：2021年8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3号商业、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莲湖社区		建筑面积	26102.09㎡	工程造价	12449.15万元
结构类型	装配式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28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17080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8-8	验收日期	2021-8-2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所	监督编号	ZJF201714015-03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马楚城
副组长	钟微、叶举聪、古立军、李伟军、王伟君、范秀佳、钟继旺
组员	陈奋飞、许则林、唐浩宇、李康仁、姚伟、谢征鑫、张兵、莫淇淋、钟远文、黄进贤、李小强 刘树信、朱文先、谭颂勋、文伟信、李耀根、颜学超、蓝江、李广升、阳向荣、钟世全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马楚城	王伟君、古立军、李伟军、钟远文、黄进贤、刘树信、朱文先、莫淇淋 阳向荣、蓝江、李广升、陈奋飞、许则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钟微	唐浩宇、李康仁、姚伟、张兵、钟世全、范秀佳、文伟信、颜学超
工程质控资料	叶举聪	谢征鑫、李小强、李耀根、谭颂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洪忠景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	马楚城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	钟微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级工程师	
4	叶举聪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5	钟继旺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6	李康仁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7	陈奋飞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8	许则林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9	唐浩宇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0	王伟君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1	姚伟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2	谢征鑫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3	张兵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4	莫淇淋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5	钟世全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6	阳向荣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7	李广升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8	蓝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19	辛怡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20	古立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21	李伟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2	钟远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3	李小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技术员	
24	刘树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5	朱文先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6	谭颂勋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7	范秀佳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8	文伟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29	李耀根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0	颜学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31	黄进贤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设计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我单位都有派人进行监督检查。每个工序施工单位都能够按照施工图纸的设计要求及规范进行施工。本单位对该工程有进行过重大修改及设计变更，变更修改图经过审图机构重新审核后，符合要求；该工程整体设计效果与施工效果基本相同，整体观感良好，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我勘察院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地质勘察工作。本院在该工程主要执行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范及规程。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我单位有派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查监督，检验结果与地质报告中基本相符，地基稳定，没有发生沉降现象。自我评定良好，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本单位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监督管理。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施工单位能够按照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图纸施工；本工程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及满足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观感质量良好，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该工程已基本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承包合同的内容，并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都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及各种规范的要求施工；从原材料进场到隐蔽工程验收，都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本工程达到合格以上要求，整体观感良好；在整个施工过程没有发生安全事故，各项指标均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施工全过程都经过施工单位、监督单位、设计单位及勘察单位等有关人员的监督，各项指标都达到合格以上标准，并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整体观感良好，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的约定，并符合我方的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古云军 粤144121321546(00) 建筑 市政 2022.03.07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4号商业、住宅楼

验收日期：2021年8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
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4号商业、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莲湖社区		建筑面积	15541.28㎡	工程造价	7139.87万元
结构类型	装配式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27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17080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8-8	验收日期	2021-8-2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所	监督编号	ZJF201714015-04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马楚城
副组长	钟微、叶举聪、古立军、李伟军、王伟君、范秀佳、钟继旺
组员	陈奋飞、许则林、唐浩宇、李康仁、姚伟、谢征鑫、张兵、莫淇淋、钟远文、黄进贤、李小强 刘树信、朱文先、谭颂勋、文伟信、李耀根、颜学超、蓝江、李广升、阳向荣、钟世全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马楚城	王伟君、古立军、李伟军、钟远文、黄进贤、刘树信、朱文先、莫淇淋 阳向荣、蓝江、李广升、陈奋飞、许则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钟微	唐浩宇、李康仁、姚伟、张兵、钟世全、范秀佳、文伟信、颜学超
工程质控资料	叶举聪	谢征鑫、李小强、李耀根、谭颂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洪忠景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	马楚城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	钟微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级工程师	
4	叶举聪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5	钟继旺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6	李康仁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7	陈奋飞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8	许则林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9	唐浩宇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0	王伟君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1	姚伟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2	谢征鑫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3	张兵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4	莫淇淋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5	钟世全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6	阳向荣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7	李广升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8	蓝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19	辛怡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20	古立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21	李伟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2	钟远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3	李小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技术员	
24	刘树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5	朱文先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6	谭颂勋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7	范秀佳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8	文伟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29	李耀根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0	颜学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31	黄进贤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设计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我单位都有派人进行监督检查。每个工序施工单位都能够按照施工图纸的设计要求及规范进行施工。本单位对该工程有进行过重大修改及设计变更，变更修改图经过审图机构重新审核后，符合要求；该工程整体设计效果与施工效果基本相同，整体观感良好，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我勘察院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地质勘察工作。本院在该工程主要执行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范及规程。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我单位有派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查监督，检验结果与地质报告中基本相符，地基稳定，没有发生沉降现象。自我评定良好，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本单位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监督管理。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施工单位能够按照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图纸施工；本工程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及满足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观感质量良好，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该工程已基本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承包合同的内容，并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都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及各种规范的要求施工；从原材料进场到隐蔽工程验收，都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本工程达到合格以上要求，整体观感良好；在整个施工过程没有发生安全事故，各项指标均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施工全过程都经过施工单位、监督单位、设计单位及勘察单位等有关人员的监督，各项指标都达到合格以上标准，并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整体观感良好，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的约定，并符合我方的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古云军 粤144121321546(00) 建筑 市政 2022.03.07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5号幼儿园

验收日期：2020年8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5号幼儿园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塘厦社区居民委员会	建筑面积	2052.67㎡	工程造价	295.7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17080805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7年8月8日	验收日期	2020年8月18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所	监督编号	ZJF201714015-05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洪忠景
副组长	古立军、王伟君
组员	马楚城、叶举聪、李康仁、姚伟、谢征鑫、钟远文、李伟军、夏富安、薛溪沁、刘树信、朱文先、杨子民、文伟信、李耀根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洪忠景	马楚城、古立军、李伟军、钟远文、朱文先、谢征鑫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叶举聪	姚伟、薛溪沁、夏富安、文伟信、李耀根
工程质控资料	王伟君	李康仁、杨子民、刘树信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洪忠景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马楚城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3	叶举聪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4	李康仁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5	王伟君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6	姚伟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7	谢征鑫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8	李广升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9	蓝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古立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	钟远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12	李伟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13	夏富安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管理员		
14	薛溪沁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	朱文先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16	杨子民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17	刘树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	李耀根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9	文伟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设计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我单位都有派人进行监督检查。每个工序施工单位都能够按照施工图纸的设计要求及规范进行施工。本单位对该工程没有进行重大修改及设计变更；该工程整体设计效果与施工效果基本相同，整体观感良好，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我勘察院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地质勘察工作。本院在该工程主要执行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范及规程。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我单位有派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查监督，检验结果与地质报告中基本相符，地基稳定，没有发生沉降现象。自我评定良好，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本单位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监督管理。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施工单位能够按照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图纸施工；本工程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及满足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观感质量良好，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该工程已基本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承包合同的内容，并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都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及各种规范的要求施工；从原材料进场到隐蔽工程验收，都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本工程达到合格以上要求，整体观感良好；在整个施工过程没有发生安全事故，各项指标均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施工全过程都经过施工单位、监督单位、设计单位及勘察单位等有关人员的监督，各项指标都达到合格以上标准，并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整体观感良好，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的约定，并符合我方的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18日	2020年8月18日	2020年8月18日	2020年8月18日	2020年8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古立军 粤144121321546(00) 建筑 市政 2022.03.07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GD-E1-914/6

东莞市建设工程档案验收认可书

编号：塘厦城档验（2021）027号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天悦家园5号幼儿园

建设位置： 东莞市塘厦镇花园新街北

许可证件号码： 建字第2016-20-1032号

根据《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61号）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设工程档案基本符合规定的内容和要求，特发此书。

发证单位(盖章)：东莞市塘厦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02月01日

本证一式三份，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城建档案管理部门、建设单位各存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地下室

验收日期：2021年8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
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地下室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莲湖社区		建筑面积	22320.19㎡	工程造价	3271.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0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17080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8-8	验收日期	2021-8-2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所	监督编号	ZJF201714015-06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马楚城
副组长	钟微、叶举聪、古立军、李伟军、王伟君、范秀佳、钟继旺
组员	陈奋飞、许则林、唐浩宇、李康仁、姚伟、谢征鑫、张兵、莫淇淋、钟远文、李小强、刘树信 朱文先、谭颂勋、文伟信、李耀根、颜学超、蓝江、李广升、阳向荣、钟世全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马楚城	王伟君、古立军、李伟军、钟远文、刘树信、朱文先、莫淇淋、阳向荣 蓝江、李广升、陈奋飞、许则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钟微	唐浩宇、李康仁、姚伟、张兵、钟世全、范秀佳、文伟信、颜学超
工程质控资料	叶举聪	谢征鑫、李小强、李耀根、谭颂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洪忠景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	马楚城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	钟微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级工程师	
4	叶举聪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5	钟继旺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6	李康仁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7	陈奋飞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8	许则林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9	唐浩宇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0	王伟君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1	姚伟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2	谢征鑫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3	张兵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4	莫淇淋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5	钟世全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6	阳向荣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7	李广升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8	蓝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19	辛怡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20	古立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21	李伟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2	钟远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3	李小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技术员	
24	刘树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5	朱文先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6	谭颂勋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7	范秀佳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8	文伟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29	李耀根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0	颜学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31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设计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我单位都有派人进行监督检查。每个工序施工单位都能够按照施工图纸的设计要求及规范进行施工。本单位对该工程有进行过重大修改及设计变更，变更修改图经过审图机构重新审核后，符合要求；该工程整体设计效果与施工效果基本相同，整体观感良好，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我勘察院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地质勘察工作。本院在该工程主要执行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范及规程。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我单位有派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查监督，检验结果与地质报告中基本相符，地基稳定，没有发生沉降现象。自我评定良好，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本单位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监督管理。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施工单位能够按照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图纸施工；本工程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及满足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观感质量良好，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该工程已基本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承包合同的内容，并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都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及各种规范的要求施工；从原材料进场到隐蔽工程验收，都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本工程达到合格以上要求，整体观感良好；在整个施工过程没有发生安全事故，各项指标均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施工全过程都经过施工单位、监督单位、设计单位及勘察单位等有关人员的监督，各项指标都达到合格以上标准，并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整体观感良好，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的约定，并符合我方的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古元军 粤1441213215 46(00) 建筑 市政 2022.03.07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

4、翠湖香山国际花园地块四(二期)小学及(四期)工程：

2023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获奖证书扫描件：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证书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翠湖香山国际花园地块四（二期）小学及（四期）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三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证字（2023）064A 号

二〇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翠湖香山国际花园地块四（二期）小学

验收日期：2019 年 7 月 29 日

建设单位（盖章）：珠海九控房地产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2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翠湖香山国际花园地块四（二期）小学				
工程地点	高新区唐家湾金凤路东、金唐东路南侧	建筑面积	11618.73㎡	工程造价	4359.6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5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82017111706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3807-4/1		
开工日期	2017年 11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19年 7 月 29 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监督编号	F170131		
建设单位	珠海九控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冶集团武汉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浙江绿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市城市开发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正青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4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董春正
副组长	邓开阳
组员	李志浩、徐勇、王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廿秋杰	庄少鹏、马波、黄秀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德华	郭良考、陈建忠、杨春林
工程质控资料	赵向海	李花、陈伟平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illegible]	[illegible]	总监	高级	[illegible]
3	李志浩	广东一建	项目经理		李志浩
4	余承达	广东一建	施工技术负责人		余承达
5	黄冬飞	珠海无线安防系统有限公司	项目代理		黄冬飞
6	李理经	广东一建	项目计划员		李理经
7	庞小明	城市监理	专监		庞小明
8	邹发东	城市监理	监理员		邹发东
9	陈建华	广东一建	质检员人		陈建华
10	林欲忠	九控地产	副经理		林欲忠
11	吴德华	九控地产	安装主管工程师		吴德华
12	王林	浙江保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林
13	徐勇	中冶集团武汉勘察研究院	徐勇项目负责人		徐勇
14	刘伦	城平监理	专监		刘伦
15	陈建忠	广东一建	陈建忠		陈建忠
16	李花	广东一建	资料员		李花
17	陈伟平	广东一建	资料员		陈伟平
18	黄秀娟	广东一建	质检员		黄秀娟
19	马速	广东一建	施工员		马速
20	杨春林	广东一建	质检员		杨春林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建筑节能分部工程质量合格，施工完成工作量与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情况相符，节能工程技术资料完整、及时、真实；节能的实体质量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和施工规范要求；涉及节能分部工程的材料、构配件（包括墙体砌体导热系数检测报告、耐碱玻璃纤维网格布检测报告、内墙保温砂浆检测报告、外墙节能构造钻芯检测报告、屋面保温隔热板导热系数和密度阻燃检测报告、玻璃的可见光透射比和遮阳系数检测报告、门窗的三性检测报告、浅色饰面材料节能性检测报告及配电与照明的原材料检测报告等齐全且符合要求）质量证明齐全；

7、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8、本工程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对本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场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9、本工程验收为精装修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 年 7 月 29 日	2019 年 7 月 29 日	2019 年 7 月 29 日	2019 年 7 月 29 日	2019 年 7 月 29 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0][0][1]

工程名称：翠湖香山国际花园地块四（四期）

验收日期：2011年 5月 26日

建设单位（盖章）：珠海九控房地产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2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翠湖香山国际花园地块四（四期）				
工程地点	高新区唐家湾镇凯旋路99号	建筑面积	94577.67㎡	工程造价	32378.08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4、5栋32层，6、7栋28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82017111704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3807-4/1		
开工日期	2017 年 11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编号	F170130		
建设单位	珠海九控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冶集团武汉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浙江绿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市城市开发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正青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4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董春正
副组长	曹杨、甘秋杰、林子超
组员	徐勇、沈佳城、赵向海、马波、吴德华、张仕煜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赵向海	庄少鹏、黄秀娜、陈丽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德华	郭良考、陈建忠、杨春林
工程质控资料	张仕煜	李花、陈家何、李艳敏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5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4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2 项	共 4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3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3 项	共 1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4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2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董金江	珠海九控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董金江
2	甘歆忠	珠海九控房地产有限公司	副经理	中级工程师	甘歆忠
3	莫彩珍	珠海九控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工程师	莫彩珍
4	张仁煜	珠海九控房地产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张仁煜
5	陈丽君	珠海九控房地产有限公司	成本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丽君
6	祝伟城	浙江绿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负责人		祝伟城
7	徐勇	中治集团武汉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基坑负责人		徐勇
8	林桂忠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林桂忠
9	赵雨海	珠海九控房地产有限公司	土建主管	工程师	赵雨海
10	郑加伟	珠海九控房地产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工程师	郑加伟
11	吴德华	珠海九控房地产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吴德华
12	李钊	珠海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总监	中级	李钊
13	许飞	珠海市城市规划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许飞
14	龙少好	珠海市城市公用事业有限公司	土建主管		龙少好
15	邓玉林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中级工程师	邓玉林
16	丘秉达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创业技术员		丘秉达
17	麦煜铭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麦煜铭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建筑节能分部工程质量合格，施工完成工作量与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情况相符，节能工程技术资料完整、及时、真实；节能的实体质量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和施工规范要求；涉及节能分部工程的材料、构配件（包括墙体砌体导热系数检测报告、耐咸玻璃纤维网格布检测报告、内墙保温砂浆检测报告、外墙节能构造钻芯检测报告、屋面保温隔热板导热系数和密度阻燃检测报告、玻璃的可见光透射比和遮阳系数检测报告、门窗的三性检测报告、浅色饰面材料节能性检测报告及配电与照明的原材料检测报告等齐全且符合要求）质量证明齐全；

7、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8、本工程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对本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场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9、本工程验收为毛坯房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袁新东 粤2442008200807696(00) 市政 2023.11.10 珠海市荣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林子超 粤144182000290(00) 建筑 市政 2023.03.05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杨 注册号44019258 有效期2022.01.09 珠海市城市开发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5 月 26 日	2021 年 5 月 26 日	2021 年 5 月 26 日	2021 年 5 月 26 日	2021 年 5 月 26 日

*GD-E1-914/6-2

5、南沙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

2022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获奖证书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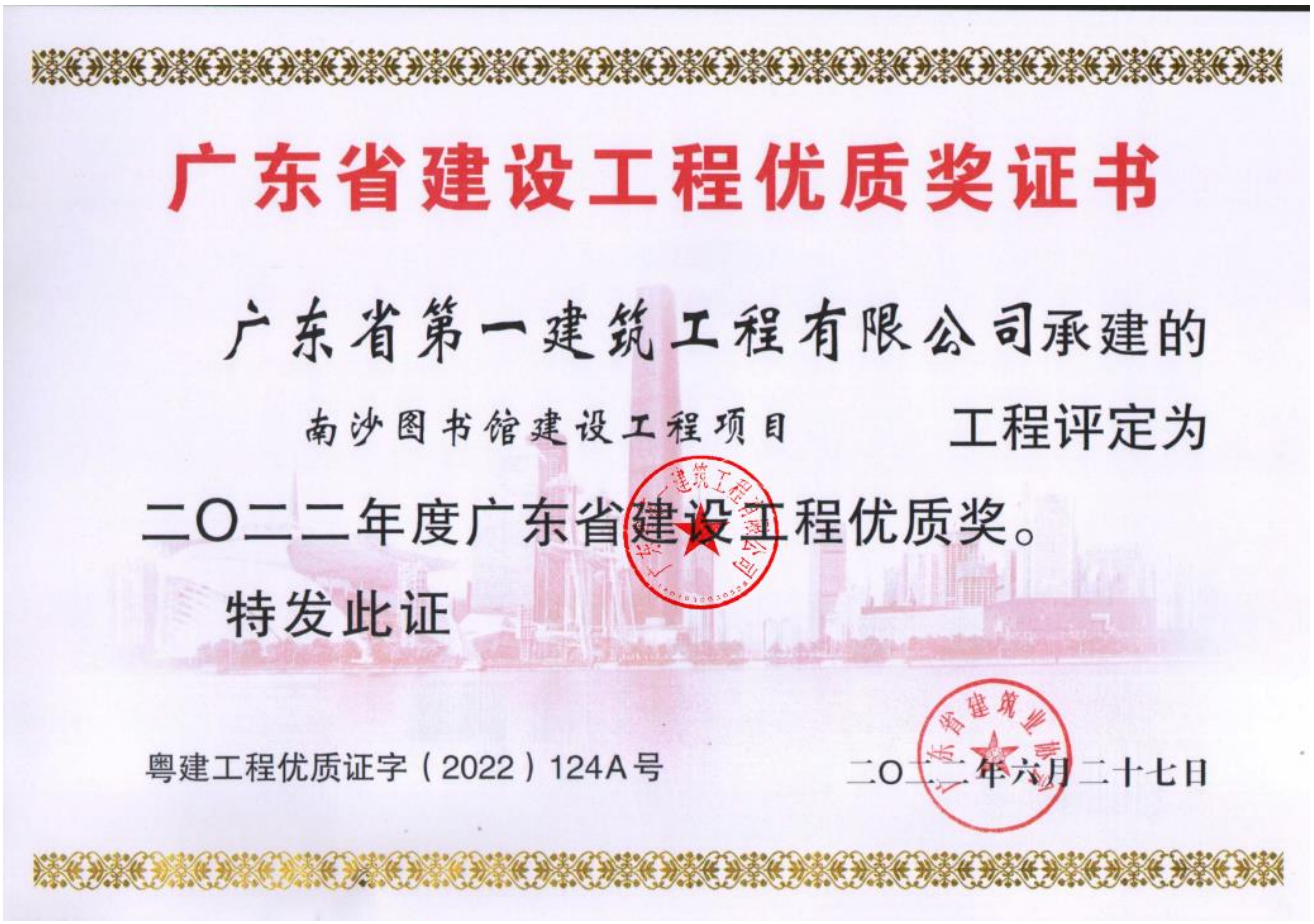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证书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南沙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证字（2022）124A号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南沙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2021年7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原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南沙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东侧	建筑面积	25301.7	工程造价	1046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1712200101 穗南开建函[2015]149号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3865		
开工日期	2016年04月28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7月16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N2016050051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原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				
勘察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基坑）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何庆渝
副组长	董浩成、陈建明、范文浩、伍仕本、王云柱
组员	韦来盛、颜锦平、余楚江、白帆、袁作春、陈晓兰、线永佳、李宏宋、姚玉玲、谭海阳、黄丹丹、王大厉、王腾达、古立军，卢伟杰、彭光超、秦木火、郑隆华、陈鹏、付永利、刘大昌、洪宏敏、付卫国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董浩成	陈建明、范文浩、伍仕本、韦来盛、王云柱、白帆、袁作春、余楚江、陈晓兰、李宏宋、黄丹丹、古立军、彭光超、陈鹏、付永利、付卫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何庆渝	颜锦平、线永佳、姚玉玲、谭海阳、王大厉、王腾达、卢伟杰、刘大昌
工程质控资料		秦木火、郑隆华、洪宏敏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3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4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3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1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8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3 项	共 3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9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3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2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3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陈建明	建设中心		工程师	
4	何[illegible]	建设中心		高工	
5	黄[illegible]	南沙区建设中心			
6	[illegible]	建设中心	建设	助理工程师	
7	[illegible]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代建	工程师	
8	[illegible]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助理	
9	王云柱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10	王大[illegible]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助理	
11	[illegible]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助理	
12	[illegible]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13	[illegible]	广州市水利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illegible]	工程师	
14	[illegible]	〃	技术负责人	高工	
15	[illegible]	〃	资料员	助理	
16	[illegible]	广州市设计院	[illegible]	高工	
17	[illegible]	广州市设计院	总工	高工	
18	[illegible]	广州市设计院	设计	工程师	
19	[illegible]	广州市设计院	总工	高工	
20	[illegible]	广州市设计院	总工	高工	
21	[illegible]	广州市设计院	总工	高工	
22	[illegible]	广州市设计院	所长	高工	
23	[illegible]	广州市设计院	所长	高工	
24	[illegible]	广州市设计院	设计	工程师	
25	[illegible]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高工	
26	[illegible]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工程师	
27	[illegible]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助理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2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韦[illegible]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29	彭先进	广州[illegible]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30	李[illegible]	广州[illegible]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31	付卫国	江西[illegible]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均能按合同履约，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工程安全和功能满足设计及使用要求，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7 月 16 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原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南沙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王志超

（公章）

2021年7月1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原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南沙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 7月1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原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南沙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 7月 1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原广州市区南沙基本建设办公室）：（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南沙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 年 7 月 16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原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南沙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7月1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原广州市南沙区基本建设办公室）：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南沙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7月1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基坑支护与桩基础施工单位）

三、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近五年（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截标之日止）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业绩（数量上限为五项）

投标人名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	工程地点	项目规模重要指标描述（建筑面积等）	备注
1	金湾区保障性住房(含人才公寓)及其配套服务设施项目	74995.180656	2018.12.25	2022.3.25	万言进	珠海市	231025.85 ㎡	/
2	天悦家园 1~4 号商业住宅楼、5 号幼儿园及地下室	57655.144152	2017.6.1-2020.9.16	2021.8.2	古立军	东莞市	111655.48 ㎡	/
3	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 C 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施工	57279.243089	2017.12.1	2023.6.14	冼真华	兴宁市	185501.76 ㎡	/
4	银鹰花园项目主体工程施工	49039.269825	2020.4.9	2024.4.29	许陆生	珠海市	127499.72 ㎡	/
5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	43684.305405	2019.11.29	2023.12.1	李香花	东莞市	203845.94 ㎡	/

注：

1.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工程内容页（含建筑规模等）、签约合同额页、签字盖章页）、施工许可证、交（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及其他证明材料的关键内容扫描件；如上述材料不能证明或体现相关指标参数的，投标人还须提供发包人能证明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

2.以上材料原件备查，未全部出具以上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能完整的响应以上条件，视为不符合要求。

3.若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招标人无法直接判断是否同类工程业绩和统计对应建筑规模的，由招标人自行判定。

4.以竣工验收时间在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截标之日止为准。

5.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

6.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指的是全部主要供家庭居住使用的建筑（住宅配套底商、商业综合体含有住宅建筑及项目的公共配套也属于同类业绩，如保障性或安居住房、商品住宅、公寓、公共租赁住房等），不包含员工宿舍或酒店式公寓业态等，优先提供基坑开挖深度超过 8m 的超高层业绩。

7.若为联合体投标，须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8.投标人须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若具体信息无法辨识，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9.若提供的证明材料中工程名称不一致，还须提供更名的相关证明材料。

1、金湾区保障性住房(含人才公寓)及其配套服务设施项目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4404012018102573ISG

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金湾区保障性住房（含人才公寓）及其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工程施工

项目已于 2018年11月19日 完成定标工作。根据定标结果，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749,951,806.56元

中标工期：994个日历天

承诺质量：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张炬金

请贵单位收到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日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ZPRTC

金湾区保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签发单位：

招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18年11月23日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业务专用章）

2018年11月23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十份，送市招标备案部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一份。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表单编号：QR-016-01/C2

合同关键页：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2018-Y032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联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金湾区保障性住房（含人才公寓）及其配套服务设施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金湾区保障性住房（含人才公寓）及其配套服务设施项目。

2.工程地点：珠海市金湾区红旗镇双林片区，机场高速西侧、虹晖五路北侧。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珠金发改统投（2017）175号。

4.资金来源：珠海市金湾区政府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总用地面积为70292.1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31025.85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160195.71平方米，地下室约62907.61平方米。项目包含住宅、幼儿园、社区服务站、商务办公、商业零售、酒店旅馆等以及配套停车场、道路、室外管网、室外地面铺装、园林绿化等附属设施。估算总投资约96776.02万元。本次承包内容为该项目主体土建工程、住宅及幼儿园室内装修等，项目具体情况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金湾区保障性住房（含人才公寓）及其配套服务设施项目，本工程为主体土建工程部分、住宅及幼儿园室内装修等（分界划分详见招标文件附件1）。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合同附件1）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94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发出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

合格，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亿肆仟玖佰玖拾伍万壹仟捌佰零陆元伍角陆分

(¥749951806.56 元)；

其中：

（1）按系数计算的安全文明施工费：¥20730218.17 元（贰仟零柒拾叁万零贰佰壹拾捌元壹角柒分）。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_____/_____。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伍仟肆佰玖拾陆元整 (¥125496.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仟捌佰万零肆仟元整（¥38004000.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总价固定，结算价=合同及招标文件中约定的可调整范围的价格+合同总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炬金。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即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UX3H67P
地址：金湾区航空新城德城路 8 号
邮政编码：51909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6-7610881
传真：0756-7610865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珠海市金湾支行
账号：44050164663500000293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739860914L
地址：金湾区航空新城德城路 8 号
邮政编码：51909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6-7610881
传真：0756-7610865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珠海金海岸支行
账号：44359101040013164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23782O
地　　址：广州市流花路 73 号
邮政编码：51001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83899000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广州市东风支行
账　　号：0304 0141 7000 8887

施工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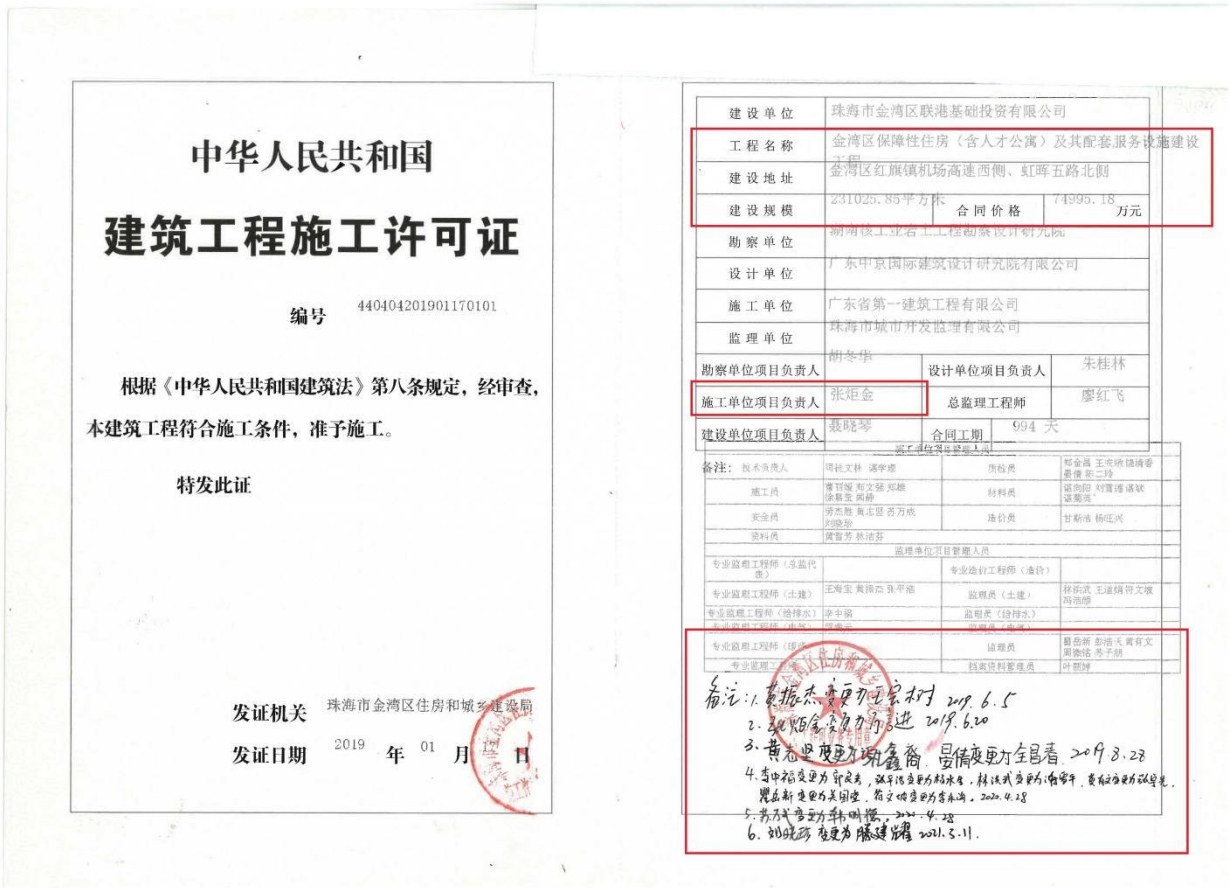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40420190117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珠海市金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19 年 01 月 [illegible] 日

建设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金湾区保障性住房（含人才公寓）及其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工程		
建设地址	金湾区红旗镇机场高速西侧、虹晖五路北侧		
建设规模	231025.85平方米	合同价格	74995.18 万元
勘察单位	湖南核工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广东中京国际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市城市开发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冬华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朱桂林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定金	总监理工程师	廖红飞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聂晓琴	合同工期	994 天

备注：

施工单位项目管理人员

技术负责人	周艳文林 谭学雄	质检员	郑金昌 王宏晓 陈靖香 蔡清 郭二玲
施工员	曹羽强 陈文强 郑雄 徐慕雪 周静	材料员	谭宗阳 刘雪莲 谭斌 谭菊英
安全员	劳杰胜 黄志坚 苏万成 刘晓龄	造价员	甘新浦 杨征兴
资料员	黄雪芳 林洁芬		

监理单位项目管理人员

专业监理工程师（总监代表）		专业造价工程师（造价）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	王海宝 黄振杰 张平路	监理员（土建）	林振武 王道辉 符文坡 冯浩源
专业监理工程师（给排水）	李中锦	监理员（给排水）	
专业监理工程师（电气）	谭春云	监理员（电气）	
专业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监理员	蔡金新 彭浩天 黄育文 周泰铭 苏子朋
专业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档案资料管理员	叶丽婷

备注：1. 黄振杰变更为王宗材 2019.6.5

2. 张炳金变更为[illegible]进 2019.6.20

3. 黄志坚变更为刘鑫裔、吴倩变更为全昌春 2019.8.23

4. 李中福变更为符文坡，张平路变更为林振武变更为冯浩源，黄振杰变更为张平路。

黄志新变更为吴国强，符文坡变更为李永海。2020.4.28

5. 劳万成变更为李林明慧。2021.4.28

6. 刘晓龄 变更为 滕建华 2021.5.11.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金湾区保障性住房（含人才公寓）及其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工程-1~12#楼、幼儿园、公共配套用房、泳池配套用房、1#门卫室、2#门卫室及地下室

验收日期：2022年3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金湾区保障性住房（含人才公寓）及其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工程-1~12#楼、幼儿园、公共配套用房、泳池配套用房、1#门卫室、2#门卫室及地下室				
工程地点	珠海市金湾区红旗镇双林片区，机场高速西侧、虹晖五路北侧	建筑面积	177375.43	工程造价	74995.1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1~21 层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420190117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监测站	监督编号	2019JF-003-01~20		
建设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湖南核工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广东中京国际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市城市开发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正青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敏
副组长	张鹏 廖红飞 万言进 李健 胡冬华
组员	任力 邹健 陆少铭 王海宝 罗满元 钟彪 司徒文林 谌学理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鹏	李增旺 曹云 谭静静 钟轶俊 黄振杰 万言进 廖红飞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任力	陆少铭 邹健 罗满元
工程质控资料	钟彪	程高峰 张妍妍 王海宝 谢鑫裔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增旺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城建公司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	
2	曹云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城建公司副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	
3	黄敏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城建公司房建部经理	工程师	
4	张鹏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5	任力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房建部主管	工程师	
6	谭静静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房建部主管	工程师	
7	程高峰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房建部主管	工程师	
8	邹健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工程师	
9	陆少铭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工程师	
10	钟轶俊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1	黄振杰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2	张妍妙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3	廖红飞	珠海市城市开发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14	王海宝	珠海市城市开发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工程师	
15	黎来新	珠海市城市开发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工程师	
16	罗满元	珠海市城市开发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监	工程师	
17	万言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8	司徒文林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9	谌学理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20	钟彪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21	谢鑫裔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22	马宇凯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23	周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24	李健	广东中京国际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5	张仕强	广东中京国际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人	工程师	
26	曹科植	广东中京国际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人	工程师	
27	胡冬华	湖南核工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本工程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监测站对本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建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场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2022年3月25日	2022年3月25日	2022年3月25日	2022年3月25日

GD-E1-914/6

2、天悦家园 1~4 号商业住宅楼、5 号幼儿园及地下室

中标通知书

东 莞 市 建 设 工 程

中 标 通 知 书（第五联）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省、市有关招标投标规定，经 2017 年 4 月 19 日邀请招标投标，你单位在天悦家园 1~4 号商业住宅楼、5 号幼儿园及地下室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SAWQA21708384）中标。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17 年 5 月 25 日 17 时 30 分前到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工程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信仕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工程项目及范围	天悦家园 1~4 号商业住宅楼、5 号幼儿园及地下室（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1）基础工程；（2）主体工程；（3）装饰装修工程；（4）屋面工程；（5）给排水工程；（6）电气工程；（7）消防工程；（8）暖通工程；（9）电梯工程等。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中标报价	壹亿伍仟零壹拾陆萬肆仟捌佰肆拾叁元陆角玖分	下浮率	2.38%
单列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	壹仟叁佰伍拾肆萬陆仟壹佰零陆元玖角壹分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	肆仟捌佰壹拾肆萬贰仟肆佰壹拾元玖角		
工程规模	本工程 1、2、3 号商业住宅楼地上 28 层各 1 栋、4 号商业住宅楼地上 27 层 1 栋，5 号幼儿园地上 3 层 1 栋，地下室地下 1 层，总建筑面积为 111655.48 平方米，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为 22313.244 平方米，最大单体建筑面积为 111655.48 平方米，最大建筑高度为 89.25 米，最大跨度为 12 米。		
开、竣工日期	2017-06-01 至 2019-07-20	质量等级	合格
项目经理	谢佐邦	资质证号	粤 144101116422
招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17 年 4 月 21 日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17 年 4 月 21 日	交易场所：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章）	

说明：本通知一式五份，第一联：行政主管部门、第二联：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联：招标单位、第四联：招标代理机构、第五联：中标单位各执一份，涂改、复印无效。

天悦家园 1~4 号商业住宅楼、5 号幼儿园及地下室工程施工合同 金额汇总表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元）
1	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	163710950.60
2	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2	224049838.68
3	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3	258668544.30
4	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4（铝合金门窗）	22824195.31
5	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5（预制内隔墙）	1371.38
6	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6（创鲁班奖）	5000000.00
合计		674254900.30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1~4号商业住宅楼、5号幼儿园及地下室

工程地点：东莞市塘厦镇莲湖社区

工程内容：（1）基础工程；（2）主体工程；（3）装饰装修工程；（4）屋面工程；（5）给排水工程；（6）电气工程；（7）消防工程；（8）暖通工程；（9）电梯工程等等。

工程规模：本工程1、2、3号商业住宅楼地上28层各1栋、4号商业住宅楼地上27层1栋，5号幼儿园地上3层1栋，地下室地下1层，总建筑面积为111655.48平方米，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为22313.244平方米，最大单体建筑面积为111655.48平方米，最大建筑高度为89.25米，最大跨度为12米。。

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广东省企业基本建设投资项目备案证（编号：131923720000730）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天悦家园地下室，1~4号商业、住宅楼，5号幼儿园施工图与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基础工程；（2）主体工程；（3）装饰装修工程；（4）屋面工程；（5）给排水工程；（6）电气工程；（7）消防工程；（8）暖通工程；（9）电梯工程。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80天。

拟从2017年06月01日开始施工，至2019年07月20日竣工完成（实际开工时间以招标人书面进场通知所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招标人复核批准的时间为准）。

四、质量标准

1、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 合格 标准；

2、除必须满足现行的国家、省和东莞市的有关质量标准、规范外，还必须符合招标文件中
的品牌和技术要求。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壹亿陆仟叁佰柒拾壹万零玖佰伍拾元陆角 ；

人民币（小写）： 163710950.60 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本合同总价按施工图预算下浮 2.19 %（备注：上述下浮含单列部分的安全防护
工措施费）。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仟捌佰壹拾肆万贰仟肆佰壹拾元玖角，人民币（
48142410.90元。

单列部分的：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伍拾壹万捌仟叁佰捌拾陆元玖角壹分，人
写）：13518386.91元；

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控管理系统费人民币（大写）：贰万柒仟柒佰贰拾元，人民币（小写）：
元；

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小写）：/元；

额外增加的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小写）：/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生效。

发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承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工程款）：

银行帐号：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工人工资支付基本帐户）：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补充协议

合同编号：TYJY-BJ-02 补 2（30）

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

补充协议 2

2017-YBB-03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 1~4 号商业住宅楼、5 号幼儿园及地下室

工程地点：东莞市塘厦镇

合同名称：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2

发 包 人：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8 年 1 月 23 日

发包人：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甲方”）
承包人：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乙方”）

甲、乙双方于 2017 年 05 月 22 日签订的编号为 SSAWAQ21708384 的《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因内容不够全面，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对原合同进行相关补充与调整，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不一致，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第一条　工程承包范围及方式

1　承包范围

1.1　天悦家园工程地下室，1~4 号商业、住宅楼，5 号幼儿园土建及装饰部分（按毛坯做法），施工图与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开挖（含基础开挖、沟槽）、室外四周土方回填、主体结构、水电安装、结构防水等，**不包括**铝合金门窗、栏杆扶手、配电房高低压配电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燃气系统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水泵采购、室内防水、室外管网系统等。

1.2　本工程的范围内专业分包工程，承包人须按合同对其承担相应的总承包责任及提供合同规定的协调配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铝合金门窗工程、栏杆扶手工程、配电房高低压配电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燃气系统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等。

1.3　抽出部分工程之权利

经甲方通知整改两次及以上的部分工作，乙方仍不能按时、按质完成的，发包人有权在抽出该部分作，改聘专业分包人或直接承包人进行施工，承包人相应的报价亦从合同总价中扣除，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费不作调整。总承包人须为该专业分包人或直接承包人提供该项工程在工地上一切照管、方便、配合、协调（包含现场堆放材料、水电供应、各类临时设施之使用、垂直运输、现场保安及其它所需工作）等工作，以便专业分包人或直接承包人的施工进度能在总承包合同指定的竣工期内完成工程合同，承包人不能借此要求任何其它补偿、津贴等。

1.4　发包人有权增加部分工程之权利

承包人如具备相应专业分包工程的施工资质，可参与发包人组织的专业分包工程招标或报价，如发包人确认该专业分包工程由承包人施工，则调整该专业分包工程纳入总

承包管理合同的施工范围。

1.5 结构、建施等施工图标明的预留孔预留、封堵及消防栓箱、电梯门洞及门槛、消防门洞及门槛、防火卷帘的封堵塞缝由乙方完成，其余预留孔的预埋和封堵均由相应专业单位完成。

1.6 协助第三方完成本项目的静载试验、低应变检测、桩抽芯检测、桩超声波检测、建筑物沉降监测、基坑监测、室内环境检测、管线物探测、结构实体检测等检测工作。

总承包单位负责对承包施工范围的工程及材料检测，如对基础和主体结构等的检验试验（砂浆、混凝土等）、材料进场及现场材料检验检测(含甲供、甲询乙供、乙供等所有材料)、节能检测（保温砂浆、屋面材料等节能检测相关全部内容，并负责统筹质检站监督的建筑节能分部验收）、外墙砖抗拔试验。

总承包单位负责整个施工期间的施工扬尘、噪音和污水的申报、整治排放和有关政府部门的监测，并确保监测结果满足排放要求，相关的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内。

1.7 配合相关专业工程的报建、检测、验收、出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消防工程、水质检测、环保工程等，应缴费用按政府规定由相关方支付。

1.8 对甲供材料，甲询乙供材料提供材料管理配合服务。

1.9 负责做好各专业的收集归档工作及签名、盖章等。

1.10 所有属于乙方承包范围的工程，因乙方原因造成该工程不能按时完成，导致后续工作不能进行而影响工期时，甲方有权将该工程另行发包，并将该工程造价(该部分造价金额不需经过乙方确认)从合同总价中直接扣除，赔偿甲方实际经济损失，且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该工程造价的5%作为违约金。

1.11 发生下列情形均属乙方承包责任范围，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

①为甲方销售、现场广告包装提供及时且必要的配合工作（如样板房、看楼通道等）；包括但不限于排障，清洁及安全防护，由此增加临建、临时防护装置的费用甲方应给予计量结算。

②在本地块范围内及周边，甲方安排的图纸以外的其它零星工程项目按现场工程

签证结算。

③为甲方分包工程提供必要且及时的配合工作，包括本合同列明的配合内容、行业规范必须的配合内容及甲方在今后书面提出配合工作的工程内容。

2 承包方式

2.1 本工程采取施工图总包干，合同总价为图纸包干价，乙方按施工图纸与合同清单包干，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质量、工期、机械、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材料检验检测费、资料、验收、税金、管理费等。

2.2 本工程合同总价各项措施费及安全文明施工费一次包干，除涉及装配式施工内容可以增减，其余工程结算不作调整。

2.3 赶工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不予计取。

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调整

1 合同总价（含11%税金）为:224049838.68元，中标下浮率：2.19%；

大写：（人民币贰亿贰仟肆佰零肆万玖仟捌佰叁拾捌元陆角捌分）。

其中：1.1 土建装饰工程共计：188473202.81元；

1.2 水电安装工程共计：33776635.87元；

1.3 总包配合费共计：1800000.00元，总包干。

合同总价已包含本项目所有专业工程与配合验收等一切相关的总包配合费，无论增减乙方承包与甲方发包的专业工程，总包配合费均不作调整，乙方不得再向甲方与专业承包单位收取总包配合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费用：垂直运输费、脚手架、水电接驳（水电费用由专业施工单位接表计量交费）、措施其他项目费、施工现场管理及竣工资料汇总等服务所需的费用。

2 合同价款的调整因素包括：

2.1、工程变更事件；

2.2、费用索赔事件；

2.3、现场签证事件；

2.4、物价涨落事件（除人工、水泥、砂、碎石、钢筋、商品混凝土、电缆可调外，其余材料均不作调整）±5%以内不作调整；

除以上情况，其它情况协议价均不作调整，具体调整方法见原合同专用条款。

3 本工程施工图预、结算编制方法执行2010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通则》、《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0)》、《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0)》、《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0)》、《工程量清单项目计量规范(2013-广东)》及其相应计价办法。

4 本工程材料预算价按每栋主体工程2017年4月份东莞信息价，优先使用东莞市信息价、其次参考深圳市材料信息价，以上信息价没有的材料，按市场材料价由双方共同确定。

5 出现甲供材料时，甲供材料的计算方法：材料按定额含量供给，超出定额含量部份的材料费用由乙方负责，未超定额含量材料按定额含量结算。甲供材料保管费按《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0）》计算支付给乙方（即按材料费用的1.5%）。

6 本工程采取施工图包干，基础换填和其他按实结算的方式进行结算（以竣工图、现场签证单、设计变更联系单为计算依据）。如乙方超出设计图纸范围和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甲方不予核实计量。

第三条 工期

1 施工工期：拟从2017年8月26日为开工时间，2019年8月31日为竣工时间，总工期共729天，各阶段工期按下表执行：

阶段工程	完成时间					备注
1、地下室	地下室					
地下室底板	2018年2月9日					
地下室顶板	2018年3月31日					±0.00m
2、塔楼	1号	2号	3号	4号	5号	
塔楼施工至结构19层楼板	2018.8.9	2018.9.8	2018.9.11	2018.8.9		预售节点
塔楼结构封顶	2018.11.18	2018.11.8	2018.12.24	2018.11.5	2019.2.26	
室内外装修	2019.4.26	2019.5.5	2019.5.12	2019.4.20	2019.4.22	
外架.塔吊.人货梯拆除	2019.6.4	2019.6.22	2019.6.30	2019.6.6	2019.6.3	
单体楼验收	2019.6.11	2019.7.11	2019.7.20	2019.6.25		
二次装饰工作面移交	2019.8.10					
竣工验收	2019.8.31					

本合同工程按合同工期施工，确因甲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乙方应及时办理工期顺延，工程结算时不另计赶工措施费。

2 乙方因自身原因未能按照第三条第1点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工程，或者未能在相应的期限完成本工程中某单项工程，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甲方支付延期损失赔偿费。其中，不能按地下室顶板（± 0.0m）和塔楼19层楼板（达到预售条件）两节点工期时间完成相应任务的，每个节点的赔付额度为20万元人民币；单项工程（1~5#楼）不能按完工节点完成相应任务的，按每天10000元人民币的延期损失赔偿费。其延期时间以实际完成日期超过合同约定完成日期的天数扣除已批准的延长工期计算（即：延期时间＝实际工期-工期-批准的延长工期）。

3 工程质量达不到规范标准及设计要求质量标准的部分，甲方可要求乙方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4 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与设计或标准要求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场地，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3）拒绝遵循或顽固地漠视甲方指令，而使本工程受到实质性影响。

（4）未经甲方许可，转让、转包、分包本合同。

第十三条　协议份数

本补充协议壹式玖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方持有伍份，乙方持有肆份分别保存。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补充协议

(12)

合同编号：TYJY-BJ-02 补 3（30）

副 本

2017-Y013B-04

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

补充协议 3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 1~4 号商业住宅楼、5 号幼儿园及地下室

工程地点：东莞市塘厦镇

合同名称：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3

发 包 人：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年 1月 16日

发包方（以下称甲方）：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称乙方）：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2018年01月23日签订的编号为TYJY-BJ-02补2（30）的《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2》（以下简称“补充协议2”）因天悦家园1~4号商业住宅楼地上三层及以上楼层变更为装配式施工，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对补充协议2进行相关补充与调整，本补充协议与补充协议2不一致，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一、协议范围及内容

在补充协议2约定承包范围基础上做如下调整：

增加装配式工程，范围：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设计的《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图、广东省建工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的《天悦家园装配式结构工艺图》图纸所含内容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具体见施工图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扣减补充协议2部分工程，范围：天悦家园1~4号商业住宅楼地上三层及以上楼层内墙、有梁板、内墙抹灰等，详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二、承包方式

1.装配式工程采取施工图总包干，合同总价为图纸包干价，乙方按施工图纸与合同清单包干，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质量、工期、机械、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材料检验检测费、PC构件场内堆运费、PC结构深化设计费、资料、验收、税金、管理费、风险费用等所有费用。

2.本工程合同总价各项措施费及安全文明施工费一次包干，除涉及首层运输道路及堆场加固费用、车道栏杆（按实际发生的专项方案及工程签证结算）外，其余工程结算不作调整。

3. 赶工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不予计取。

4. 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按照补充协议 2 执行。

三、协议价款及调整

1. 本协议总价 258668544.30 元（含 10%税金 25866854.43 元），大写：贰亿伍仟捌佰陆拾陆万捌仟伍佰肆拾肆元叁角。其中装配式工程增加金额 34618705.62 元，大写：叁仟肆佰陆拾壹万捌仟柒佰零伍元陆角贰分，补充协议 2 金额 224049838.68 元，大写：贰亿贰仟肆佰零肆万玖仟捌佰叁拾捌元陆角捌分。

2. 合同价款与调整按补充协议 2 执行。

四、竣工验收

1. 本工程竣工验收时间 2020 年 8 月 1 日。各阶段工期按下表执行：

阶段工程	完成时间					备注
1、地下室	地下室					
地下室底板	2018 年 2 月 7 日					
地下室顶板	2018 年 3 月 31 日					±0.00m
2、塔楼	1 号	2 号	3 号	4 号	5 号	
塔楼施工至结构 19 层楼板	2019.7.1	2019.7.15	2019.7.15	2019.7.9		预售节点
塔楼结构封顶	2019.11.10	2019.11.24	2019.11.24	2019.10.27	2018.10.26	
室内外装修	2020.6.14	2020.7.1	2020.7.1	2020.6.5	2019.6.14	
外架、塔吊、人货梯拆除	2020.6.14	2020.7.1	2020.7.1	2020.6.17	2019.6.14	
单体楼验收	2020.6.30	2020.7.15	2020.7.15	2020.6.30	2019.7.15	
五方验收及资料归档备案等验收	2020.7.31				2019.7.15	资料归档备案工作预计 1 个月时间，已包含在总进度计划中，且由乙方主导完成，相关方配合。

工程名称	付款项目	项目金额（万元）	付款节点及金额
验收后	完成结算		结算完成后支付至工程结算价款的 97%，结算完毕、移交资料齐全，30 天内支付。
	质保金		缺陷期满一年，支付质保金的 50%；缺陷期满两年，支付 40%的质保金；防水质保满五年，支付 10%的质保金。

水电安装工程

工程名称	付款项目	项目金额（万元）	付款节点及金额
1 至 5 号楼	水电安装工程	3377.66	（1）进场支付 5%，即 ￥170 万元
			（2）地下室预埋完成支付 3%，即￥102 万元
			（3）第 10 层预埋施工完成支付 2%，即 68 万元
			（4）第 20 层预埋施工完成支付 2%，即 68 万元。
			（5）预埋施工完成后支付 3%，即 ￥102 万元。
			（6）开始给排水及电气桥架安装支付 15%，即 ￥510 万元。
			（7）电箱进场支付 15%，即 ￥510 万元。
			（8）电缆进场支付 20%，即 ￥680 万元。
			（9）安装工程完成后支付（安装工程造价 80%的剩余部分），即￥492.13 万元。
			（10）完成竣工验收后支付 10%，即 340 万元。
			（11）结算完成后支付至工程结算价款的 97%，结算完毕、移交资料齐全， 30 天内支付。
			（12）质保期满一年，支付质保金的 50%；质保期满两年，支付 50%的质保金。

六、本协议未列明条款按补充协议 2 相应条款执行，补充协议 2 与本协议未有约定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七、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在双方按协议规定履行了全部义务时自动终止。

八、本协议壹式柒份，甲方壹正肆副；乙方壹正壹副。

附件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东莞市二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帐号：	帐号：0304014170008887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1903237820

补充协议

副 本

2017-Y013B-05

合同编号：TYJY-BJ-02 补 4（30）

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

补充协议 4（铝合金门窗）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 1~4 号商业住宅楼、5 号幼儿园及地下室

工程地点：东莞市塘厦镇

合同名称：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4（铝合金门窗）

发 包 人：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8 年 5 月 13 日

发包人（以下称甲方）：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称乙方）：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2017年6月1日签订的编号为SSAWAQ201708384的《天悦家园1～4号商业住宅楼、5号幼儿园及地下室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因增加铝合金门窗工程施工，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对原合同进行相关补充与调整，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不一致，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一、协议范围及内容

在原合同约定承包范围基础上做如下调整：

1、增加铝合金门窗工程，范围：东莞市华锋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设计的《天悦家园铝合金门窗、百叶及栏杆工程》施工图所含内容（金属卷帘除外）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具体见施工图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主要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各种铝合金门窗、金属百叶窗、格栅、玻璃栏杆、金属扶手、栏杆、栏板等的采购、运输至工地、制作、安装、上墙及清扫、样板制作、检测试验（包含四性检测费）、塞缝、防水、完工验收至交付使用、竣工资料提交、负责保修期内保修等全部工作内容 ；所有埋件的加工、预埋；所有防火、保温、防腐、防锈、防水措施，保证在交付使用时达到合格标准。

二、承包方式

1.铝合金门窗工程采用施工图总包干，合同总价为图纸包干价，乙方按施工图纸与合同清单包干，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质量、工期、机械、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材料检验检测费、资料、验收、规费、税金、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等所有费用。

2. 本工程合同总价各项措施费及安全文明施工费一次包干，结算不作调整。

3. 赶工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不予计取。

三、协议价款

1. 签约合同价（不含税）为：¥22824195.31元；含税合同价（税率9%）为：¥24878372.89元，大写：人民币贰仟肆佰捌拾柒万捌仟叁佰柒拾贰元捌角玖分；

其中，措施费及安全文明施工费为：¥1071926.27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零柒万壹仟玖佰贰拾陆元贰角柒分。

2、承包人在签订本补充协议前，已对本工程的全部图纸、技术说明、工程量清单、合同条件、技术说明、本工程所在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明了，所有的价格已按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工程承包范围、质量标准、工期等要求，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含二次转运）、垂直运输、施工技术、检验（包含四性检测费）、措施费、验收、样品、管理、利润、税金、弃渣费、规费、风险费用等全部所有费用。为保证交付进度及产品质量所采取的一切技术措施等所需的一切费用，如有错漏，概由承包人负责，工程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本合同所附单价、总价承包人已充分考虑施工期内人工、机械的价格波动风险，在工程结算时一律不作调整，主要材料（铝合金型材、不锈钢型材及玻璃）涨跌超过±5%部分以2018年11月东莞市材料信息价为基准进行调整。

承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营业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其它一切税收及费用。此等税费及

规费应已包括于合同价格和合同约定的各种款项内。

合同期内，由于承包人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及国家税制改革原因带来税种及税率的变化，非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以上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四、质量标准

本专业工程质量应符合施工图、本合同、国家和项目所在地现行质量评定标准和施工技术验收规范及行业主管部门之要求。若相关工程质量标准有关条款规定不完全一致时，以要求严格的为准。达到国家或者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工期

1、计划开工日期：__2019__年__5__月__1__日。

（按发包人通知开工日期为准）

2、竣工日期：__2020__年__6__月__30__日。

3、工期总日历天数：__427__天。

六、付款方式

序号	支付节点	支付比例	金额（不含税）	金额（含税）	支付时间
1	进场开始安装	合同价的35%	7988468.36元	8707430.51元	进场施工，提交支付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
2	铝合金门窗框、玻璃栏杆、金属扶手、栏杆、栏板安装完	合同价的35%	7988468.36元	8707430.51元	铝合金门窗框、玻璃栏杆、金属扶手、栏杆、栏板安装完，提交支付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
3	铝合金门窗扇、玻璃，金属百叶窗、格栅安装完	合同价的10%	2282419.53元	2487837.29元	铝合金门窗扇、玻璃，金属百叶窗、格栅安装完，提交支付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
4	竣工验收合格	支付至结算价款的97%	按结算价计算	按结算价计算	完成竣工结算并移交所有资料，提交支付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

5	质量保证金	结算价的3%	按结算价计算	按结算价计算	质保期满2年后，提交支付申请及《承包工程保修完成证书》后30天内支付保修金的百分之五十；质保期满5年后，提交支付申请及《承包工程保修完成证书》后30天内支付保修金的百分之五十（所有保修金不计利息）。

注：1、每笔付款前，承包人向发包人发出付款申请，并提供合同约定的相关资料，经发包单位审核确认后15个工作日内付款。承包人在收款前必须向发包人提供相等金额、与合同内容一致并符合发包人财务要求及税务机关规定的合法、有效发票原件。

2、合同税金按当前国家规定税率支付。

七、缺陷责任期与保修期

1、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2年，其中防水（渗水）工程5年。

2、保修期具体期限：2年，其中防水（渗水）工程5年。

八、门窗材料要求：

1、铝合金型材选择

采用6063-T5铝合金型材，符合国家标准GB5237-2008有关规定，并经发包人确认。铝合金型材表面采用氟碳喷涂处理。铝合金型材规格、壁厚详见施工图大样。

2、玻璃

玻璃采用详见门窗大样图,玻璃样板需发包人确认。

3、下列指定品牌选其一

铝合金型材：凤铝、广铝、亚铝；

五金配件：坚朗；

玻璃：南玻、信义；

甲方（盖章）：

东莞市一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纳税人识别号：

乙方（盖章）：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名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帐号：0304014170008887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1903237820

补充协议

副本

合同编号：TYJY-BJ-02 补 5（30）
2017-Y013B-06

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

补充协议 5（预制内隔墙）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 1~4 号商业住宅楼、5 号幼儿园及地下室

工程地点：东莞市塘厦镇

合同名称：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5（预制内隔墙）

发 包 人：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 年 11 月 11 日

发包人（以下称甲方）：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称乙方）：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编号：SSAWAQ21708384，以下简称“原合同”）及补充协议 2、3，双方经协商一致对预制内隔墙单价及相关内容进行确定，签订本补充协议。

一、协议范围及内容

1、双方确定预制内隔墙综合单价（不含税）为：1481.59 元/m3，单价包干。

2、本补充协议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支付方式（质保金除外）及工期按补充协议 3 执行不作调整。

二、质量标准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或者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并符合合同、施工图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

三、缺陷责任期与保修期

1、缺陷责任期为 5 年，自主体竣工验收之日起算。

2、保修期：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3、保修内容：

（1）预制内隔墙出现裂缝（包括隔墙板间拼接缝；隔墙板与梁、柱、墙体及地面等接触面间的裂缝），隔墙板自身断裂等。

（2）属于保修范围的内容，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后 3 天内派人进行维修。承包人在约定期限内未派人进行维修，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进行维修，维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扣除，不足部分由承包人补足。

4、质量保证金的支付

缺陷责任期终止，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及相应发票后 30 天内，甲方将剩余的质量保修金（不计利息）一次返还给乙方。剩余质量保证金的返还，并不能免除乙方按照协议约定应承担的质量保修责任和应履行的质量保修义务。

四、物价涨落事件

预制内隔墙综合单价包干，不作调整。

五、其他

1、本协议未列明条款按原合同相应条款执行，原合同与本协议未有约定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在双方按协议规定履行了全部义务时自动终止。

3、本协议壹式柒份，甲方壹正肆副；乙方壹正壹副。

附件：1、预制内隔墙制安单价分析表。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帐号：	帐号：0304014170008887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1903237820

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项目编码		010505001002	项目名称	预制内隔墙制安			计量单位	m3	工程量	1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定额编号	定额项目名称	定额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费	管理费和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费	管理费和利润
1-8 换	预制混凝土构件安装 实心剪力墙 内墙板 墙厚≤200mm	10m3	0.1	1017.24	13681.63		324.8	101.72	1368.16		32.48
8001597-04	预拌砂浆（湿拌） M10水泥砂浆	m3	0.009		355.19				3.2		
JZCG-7	建筑物超高增加人工、机械降效率 高度 90m以内	元	0.0008	13107.46			2359.34	10.29			1.85
人工单价		小计						112.01	1371.36		34.33
综合工日 105 元/工日		未计价材料费						1336.94			
清单项目综合单价								1481.59			
材料费明细	主要材料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暂估单价（元）	暂估合价（元）	
	混凝土内墙构件			m3	1.005	1327.11		1333.75			
	其他材料费					-		37.63	-		
	材料费小计					-		1371.38	-		

副 本

合同编号：TYJY-BJ-02 补 6（30）

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

补充协议 6

（创鲁班奖）

2017-1613B-07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 1~4 号商业住宅楼、5 号幼儿园及地下室

工程地点：东莞市塘厦镇

合同名称：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6（创鲁班奖）

发 包 人：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 年 1 月 7 日

发包人（以下称甲方）：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称乙方）：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编号：SSAWAQ21708384，以下简称“原合同”）及补充协议2、3、4，就本项目“鲁班奖”创优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对补充协议2、3、4进行相关补充与调整，本补充协议与补充协议2、3、4不一致，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一、协议范围及内容

1、双方确定把创“鲁班奖”作为本项目的质量目标，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作为“鲁班奖”的参建单位。

2、“鲁班奖”创优费用500万元（包干），包含补充协议2中省级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创优费用125.56万元。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如未能以参建单位获得“鲁班奖”，则“鲁班奖”创优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将不予支付。

如乙方取得省级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甲方按原协议2约定支付乙方创优费用125.56万元，如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作为参建单位取得“鲁班奖”，甲方补充支付乙方“鲁班奖”创优费用374.44万元。

3、将前期支付和后续未付进度款的支付比例调整为90%。

4、工期顺延4个月，即本工程完成竣工备案时间为2020年12月1日。

二、协议金额

本协议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总包干，大写：伍佰万元整，包含补充协议2中省级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创优费用125.56万元。

三、支付方式

土建装饰工程（补充协议 2、3）

工程名称	付款项目	项目金额（万元）	付款节点及金额
地下室及 1-5 号楼支付节点调整到 90%的差额		1639.87	1-5 号楼累计已支付进度款金额：15862.46 万元（不包含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临时设施、安全施工费、总包配合费以及税金调整部分） （1）补充协议 6 签订后支付 50%，即 819.94 万元； （2）完成外墙瓷砖铺贴至 16 层后支付 50%，即 819.93 万元。
地下室	装饰工程	662.39	（1）砌体工程、内外墙抹灰全部完成后支付￥125 万元。 （2）楼地面装饰工程和油漆、涂料、裱糊工程全部完成后，支付至本项工程造价 90%的工程进度款，即本次支付 ￥471.15 万元。
1 号商业住宅楼	装饰工程	1007.69	（1）砌体工程全部完成后支付￥120 万元。（已支付） （2）内外墙抹灰完成 1/2 后支付￥300 万元。（已支付） （3）内外墙抹灰及楼地面装饰工程全部完成后支付￥375 万元。 （4）脚手架拆除后支付至本项工程造价 90%的工程进度款，即本次支付 ￥59.42 万元。
2 号商业住宅楼	装饰工程	999.96	（1）砌体工程全部完成后支付￥110 万元。（已支付） （2）内外墙抹灰完成 1/2 后支付￥300 万元。（已支付） （3）内外墙抹灰及楼地面装饰工程全部完成后支付￥375 万元。 （4）脚手架拆除后支付至本项工程造价 90%的工程进度款，即本次支付￥63.71 万元。
3 号商业住宅楼	装饰工程	1091.98	（1）砌体工程全部完成后支付￥100 万元。（已支付） （2）内外墙抹灰完成 1/2 后支付￥355 万元。（已支付） （3）内外墙抹灰及楼地面装饰工程全部完成后支付￥435 万元。 （4）脚手架拆除后支付至本项工程造价 90%的工程进度款，即本次支付￥35.90 万元。
4 号商业住宅楼	装饰工程	651.11	（1）砌体工程全部完成后支付￥80 万元。（已支付） （2）内外墙抹灰完成 1/2 后支付￥200 万元。（已支付） （3）内外墙抹灰及楼地面装饰工程全部完成后支付￥245 万元。 （4）脚手架拆除后支付至本项工程造价 90%的工程进度款，即本次支付￥26.00 万元。
配合费		180	（1）地下室顶板浇筑完成后支付 90 万元。（已支付） （2）塔吊拆除后支付 90 万元。
工程优质奖		625.56	（1）取得省级《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后支付 125.56 万元。 （2）取得省级《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后支付 125.56 万元。 （3）取得《鲁班奖》后支付 374.44 万元。

工程名称	付款项目	项目金额（万元）	付款节点及金额
竣工验收后	完成竣工验收		完成竣工验收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3%。
	完成竣工备案		结算完成后支付至工程结算价款的 97%，结算完毕、移交资料齐全，30 天内支付。
	质保金		缺陷期满一年，支付质保金的 50%；缺陷期满两年，支付 40%的质保金；防水质保满五年，支付 10%的质保金。

水电安装工程（补充协议 2、3）

工程名称	付款项目	项目金额（万元）	付款节点及金额
1 至 5 号楼	水电安装工程	3371.57	（1）进场支付 5%,即 ￥170 万元。（已支付）
			（2）地下室预埋完成支付 3%，即￥102 万元。（已支付）
			（3）第 10 层预埋施工完成支付 2%，即 68 万元。（已支付）
			（4）第 20 层预埋施工完成支付 2%，即 68 万元。（已支付）
			（5）预埋施工完成后支付 3%，即 ￥102 万元。（已支付）
			（6）开始给排水及电气桥架安装支付 15%，即 ￥510 万元。（已支付）
			（7）电箱进场支付 15%，即 ￥510 万元。（已支付）
			（8）电缆进场支付 25%，即 ￥850 万元。
			(9)安装工程完成后支付(安装工程造价 90%的剩余部分)，即￥654.41 万元。
			（10）完成竣工备案后支付 3%，即 100 万元。
			（11）结算完成后支付至工程结算价款的 97%，结算完毕、移交资料齐全， 30 天内支付。
			（12）质保期满一年，支付质保金的 50%；质保期满两年，支付 50%的质保金。

铝合金门窗工程（补充协议 4）

序号	支付节点	支付比例	金额（不含税）	金额（含税）	支付时间
1	进场开始安装	合同价的35%	7988468.36元	8707430.51元	进场施工，提交支付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
2	铝合金门窗框、玻璃栏杆、金属扶手、栏杆、栏板安装完	合同价的40%	9129678.12元	9951349.15元	铝合金门窗框、玻璃栏杆、金属扶手、栏杆、栏板安装完，提交支付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
3	铝合金门窗扇、玻璃，金属百叶窗、格栅安装完	合同价的15%	3423629.29元	3731755.93元	铝合金门窗扇、玻璃，金属百叶窗、格栅安装完，提交支付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
4	竣工验收合格	支付至结算价款的97%	按结算价计算	按结算价计算	完成竣工结算并移交所有资料，提交支付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
5	质量保证金	结算价的3%	按结算价计算	按结算价计算	质保期满 2 年后，提交支付申请及《承包工程保修完成证书》后 30 天内支付保修金的百分之五十；质保期满 5 年后，提交支付申请及《承包工程保修完成证书》后 30 天内支付保修金的百分之五十（所有保修金不计利息）。

备注：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按甲方要求填报付款申请，并提供相应支付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时间以收到上述符合要求的资料起算。

四、工期

本工程完成竣工备案时间调整为 2020 年 12 月 1 日，乙方未能按以下表格各时间期限内完成相应阶段工程（如因甲方原因，工期顺延），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未完成每个阶段工程赔付甲方违约金为 20 万元，其中，乙方未按时完成项目竣工验收资料备案的，每逾期一日，乙方赔付甲方合同结算总价（无结算总价的按合同及补充协议总价计）的万分之一违约金，以上违约金甲方从乙方进度款中直接扣除，不够扣除部分由乙方补充。

序号	阶段工程	完成时间	未按完成时间完成节点处罚违约金金额	备注
1	完成地下室顶板中庭游泳池区域所有工序并移交工作面给园林施工单位	2020.3.10	20 万元	顶板 1：中庭游泳池区域，见附件：天悦家园施工计划平面图
2	地下室底板疏水板及砼压光并移交工作面	2020.4.14	20 万元	地下室底板疏水板及砼压光
3	完成地下室顶板中庭区域所有工序并移交工作面给园林施工单位	2020.5.26	20 万元	顶板 2：中庭区域（顶板 1 之外），见附件：天悦家园施工计划平面图
4	完成地下室顶板外排架、人货梯、塔吊拆除，相关区域所有工序完成（包括不限于防水、混凝土浇筑、施工材料及垃圾清理等）并移交工作面给园林施工单位	2020.8.10	20 万元	顶板 3：外排、人货梯、塔吊区域，见附件：天悦家园施工计划平面图
5	项目整体竣工验收	2020.10.15	20 万元	取得验收报告
6	项目竣工验收资料备案	2020.12.1	每逾期一日，乙方赔付甲方合同结算总价（无结算总价的按合同及补充协议总价计）的万分之一违约金	

备注：完成时间以书面移交证书为准。

五、其他

1、本协议未列明条款按原合同及补充协议 2、3、4 相应条款执行，原合同与本协议未有约定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与原合同及补充协议 2、3、4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在双方按协议规定履行了全部义务时自动终止。

4、本协议壹式柒份，甲方壹正肆副；乙方壹正壹副。

附件：天悦家园施工计划平面图

甲方（盖章）：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纳税人识别号：

乙方（盖章）：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名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帐号：0304014170008887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1903237820

补充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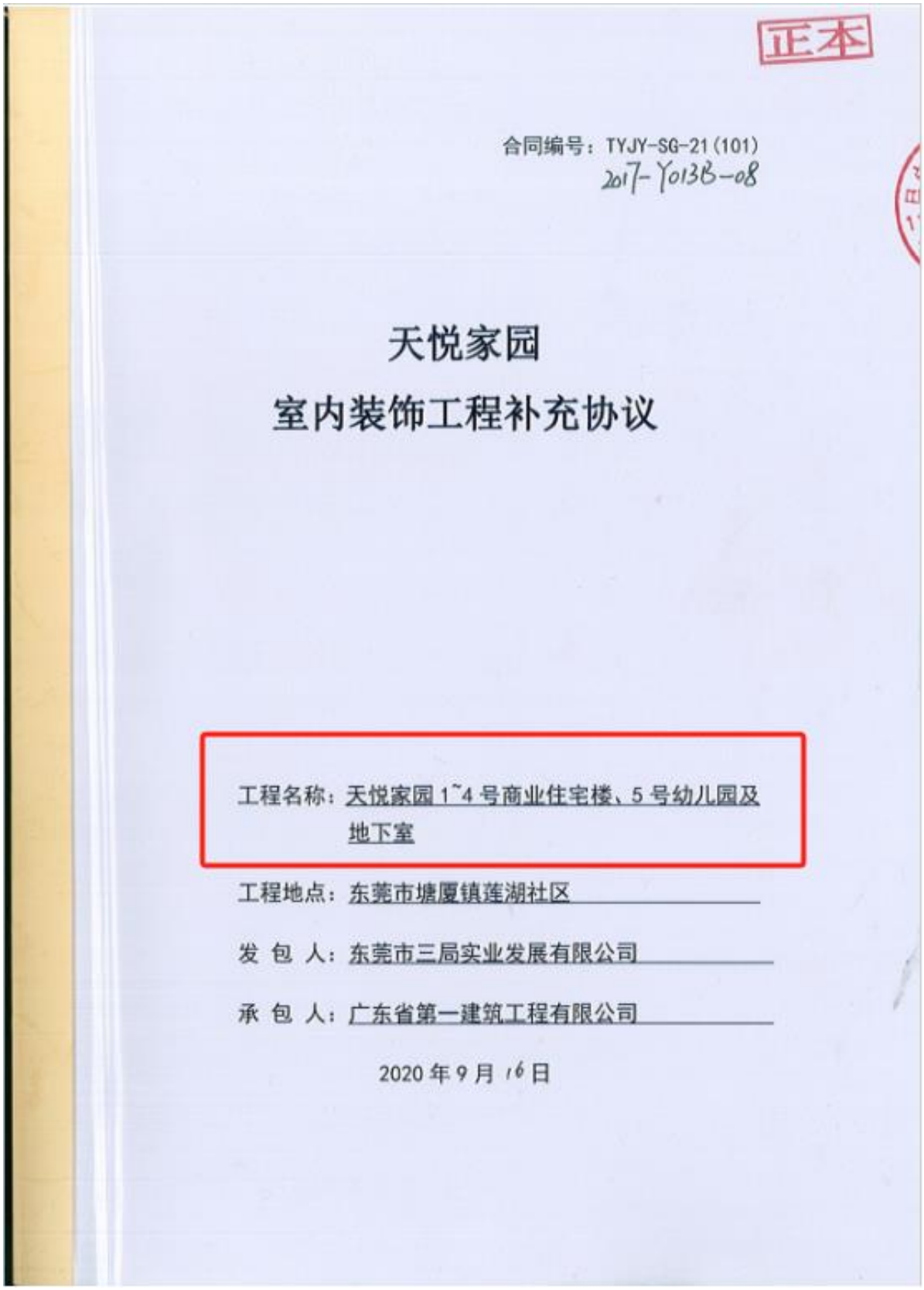

正本

合同编号：TYJY-SG-21（101）
2017-Y013B-08

天悦家园
室内装饰工程补充协议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1~4号商业住宅楼、5号幼儿园及地下室

工程地点：东莞市塘厦镇莲湖社区

发 包 人：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6日

目 录

一、协议范围及内容.....1
二、协议价款.....2
三、承包方式.....4
四、质量标准.....4
五、工期.....4
六、付款方式.....5
七、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期.....7
八、标准和规范.....8
九、图纸.....8
十、承包人的义务.....9
十一、 承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12
十二、履约担保.....14
十三、工程质量.....14
十四、隐蔽工程与中间验收.....16
十五、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与劳动用工管理.....18
十六、施工组织.....21
十七、材料与设备.....24
十八、样品.....27
十九、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替代.....28
二十、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28
二十一、试验和检验.....29
二十二、合同变更.....31
二十三、发票.....32
二十四、通信与送达.....33
二十五、争议解决.....34
二十六、其他.....34
附件：.....34
附件 1：.....36
附件 2：.....3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38

甲方：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2017年05月22日签订的编号为SSAWAQ21708384的《天悦家园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因增加1#～4#楼室内装饰工程，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对原合同进行相关补充与调整，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不一致，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一、协议范围及内容

1、增加1#～4#楼室内装饰工程，施工范围：深圳市中航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设计的《天悦家园装饰及电施》施工图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施工场地范围内的其他各专业施工单位的协调配合管理及现场成品保护工作：

（1）装饰：住宅室内的地面、墙面、天棚、卫生间、厨房、其他零星装饰等工程。

（2）安装：强电系统、弱电系统、给排水系统等所有工程。

2、主要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楼地面工程：结构面以上的地面找平、细石混凝土找平和陶粒回填（卫生间）、块料面层、踢脚线、门槛石、石材零星项目（主卫、客卫）、门套吊脚石材（厨房、卫生间）等工程。

（2）墙柱面工程：墙面一般抹灰（厨房、卫生间）、以及墙面块料面层、装饰板、所有末端的开线定位等。

（3）天棚工程：腻子面以上的天花施工、配合灯饰须预留或预埋的钢结构工程、天花灯槽、窗帘盒、装饰线、配合其他工程的末端

定位等。

（4）油漆涂料裱糊工程：墙柱面刮腻子、刷乳胶等；天花刷乳胶等。

（5）门窗工程：窗台石等。

(6)安装工程：开关、插座面板、电器安装、灯具定位及其管线完善安装、给排水系统安装等。

(7)其他工程：水龙头安装、下水器安装、角阀等五金安装工程及其他零星装饰工程。

(8)其他相关工作：配合专业工程开孔及对精装修工作范围内的所有窗台、管线预留洞口、孔洞、沟槽等进行修复、封堵、收口等工作。

(9)成品保护：承包人须对室内装修区域，电梯前室公共区域等的成品进行保护，同时对所承包范围内的工程材料、半成品、成品和设备装置照管负全责，经监理或者发包人检查发现未对已安装或施工的成品进行保护，发包人有权可按 500 元/处对承包人进行罚款，承包人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10)开荒保洁工作：承包人在工程移交前，对装修区域进行开荒保洁，开荒保洁标准详见附件 1。

(11)具体见施工图和附件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二、协议价款

1. 协议价款（含税）为：¥295058701.91 元，大写：人民币贰亿

玖仟伍佰零伍万捌仟柒佰零壹元玖角壹分，（中标下浮率为2.38％，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下浮）；

2、其中：

①不含税协议价为:¥270696056.80元，大写：人民币贰亿柒仟零陆拾玖万陆仟零伍拾陆元捌角零分。

②增值税税额（税率9%）为：¥24362645.11元，大写：人民币贰仟肆佰叁拾陆万贰仟陆佰肆拾伍元壹角壹分。

③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7851618.57元（不含税），大写：人民币柒佰捌拾伍万壹仟陆佰壹拾捌元伍角柒分，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下浮。

3、承包人在签订本补充协议前，已对本工程的全部图纸、技术说明、工程量清单、合同条件、技术说明、本工程所在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明了，所有的价格已按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工程承包范围、质量标准、工期等要求，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含二次转运）、垂直运输、施工技术、检验、措施费、验收、样品、管理、利润、税金、弃渣费、规费、风险费用、为保证交付进度及产品质量所采取的一切技术措施等所需的一切费用，如有错漏，概由承包人负责，工程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本协议所附单价、总价承包人已充分考虑施工期内人工、材料、机械的价格波动风险，在工程结算时一律不作调整。

承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营业税、增值税、企业

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其它一切税收及费用。此等税费及规费应已包括于合同价格和合同约定的各种款项内。

合同期内，由于承包人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及国家税制改革原因带来税种及税率的变化，非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以上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三、承包方式

1.本补充协议采用总价包干形式，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材料检验检测费、资料、验收、规费、税金、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等所有费用，除设计变更或签证外其他情况本协议价款均不作调整。

2.本工程合同各项措施费及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一次包干，结算不作调整。

四、质量标准

本专业工程质量应符合施工图、本合同、国家和项目所在地现行质量评定标准和施工技术验收规范及行业主管部门之要求。若相关工程质量标准有关条款规定不完全一致时，以要求严格的为准。达到国家或者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工期

1、计划开工日期：__2020__年__09__月__01__日。

（按发包人通知开工日期为准）

2、竣工日期：__2022__年__7__月__31__日。

3、工期总日历天数：__698__天，竣工日期不因任何因素而改变。

4、本项目整体进度目标节点和计划安排如下：

（1）2021 年 7 月 31 日完成竣工验收；

（2）2021 年 9 月 15 日完成竣工备案工作；

（3）2022 年 4 月 30 日完成国土、规划验收和确权工作；

（4）2022 年 7 月 31 日完成二次装修工作。

六、付款方式

序号	付款次序	工程名称	工期节点	支付金额（元）	备注
一	预付款	1#楼～4#楼	合同签订后，承包人人员进场施工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	29505870.19	
二	进度款	1#楼	实体楼样板房完成	7846523.87	
			墙体水电改造及卫生间回填完成	15693047.75	
			地面、墙面面砖完成	11769785.81	
			抹灰油漆完成具备甲供材料安装条件	11769785.81	
			工程全部完成	7846523.87	
			竣工验收并移交	7846523.87	
三	进度款	2#楼	实体楼样板房完成	7848828.83	
			墙体水电改造及卫生间回填完成	15697657.65	
			地面、墙面面砖完成	11773243.24	
			抹灰油漆完成具备甲供材料安装条件	11773243.24	
			工程全部完成	7848828.83	
			竣工验收并移交	7848828.83	

四	进度款	3#楼	实体楼样板房完成	8908289.65	
			墙体水电改造及卫生间回填完成	17816579.30	
			地面、墙面面砖完成	13362434.47	
			抹灰油漆完成具备甲供材料安装条件	13362434.47	
			工程全部完成	8908289.65	
			竣工验收并移交	8908289.65	
五	进度款	4#楼	实体楼样板房完成	4902227.84	
			墙体水电改造及卫生间回填完成	9804455.69	
			地面、墙面面砖完成	7353341.77	
			抹灰油漆完成具备甲供材料安装条件	7353341.77	
			工程全部完成	4902227.84	
			竣工验收并移交	4902227.84	
六	结算款	1#楼～4#楼	工程验收合格（包括资料交付）并结算完成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	20654109.13	
七	质保金	1#楼～4#楼	质保期过后且承包人完成全部保修任务且收到承包人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将质保金无息支付给乙方	8851761.05	
八	总计支付			295058701.91	

注：1、每次申请付款时必须达到以上支付节点，甲方支付时间以收

到合格有效的申请资料后起算。

2、乙方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资料时，需同时出具等额并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有效发票原件，若不按此要求导致付款延误由乙方负责。

七、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期

1、缺陷责任期：2年。

2、保修期：2年。

3、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保修期内，如因承包人原因导致的工程质量出现问题，承包方应免费负责维修，并承担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4、属于承包人保修范围的内容，承包人须在接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的物业管理公司通知（含电话、书面等）后24小时内赶到现场查看情况，无须重新施工的，在查看情况后12小时内处理完毕并清理维修现场，做到工完场清；需重新施工的，由承包人提出时间表并在得到发包人或委托人认可后严格按时间表施工。

5、违反上述规定，视为承包人同意由发包人处理，发包人可委派他人处理，处理结果由发包人签字认可后即生效，因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

6、维修的质量：①承包人负责维修的质量，每个维修项目完成后必须经发包人代表验收签字，所维修项目应保证在保修期内不再出现类似问题，否则，即使保修期满，也应该延续二年继续无偿维修；②因质量问题承包人维修一次后，同一部位再出现类似问题，承包人除

按合同再次进行维修外，承包人每次每项还需要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壹仟元，并由承包人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③如经两次（含两次）以上的维修，仍然不能解决问题，发包人有权另行聘请施工单位进行维修，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和责任由承包人负责；④维修工作完成后，承包人负责将施工现场清理干净。

以上违约金及另行委托施工单位维修所产生的费用，发包人有权直接在质保金中扣除，如质保金不足以抵扣，不足部分，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追偿，追偿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鉴定费、保全费、差旅费）由承包人承担。

八、标准和规范

1、适用于本工程的标准和规范包括但不限于：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建筑设计和施工标准、规范、建设项目管理、验收标准。

(2) 建筑行业的相关设计和施工标准、规范。

(3) 广东省政府及广东省住建局的有关标准、规范及有关规定。

(4) 东莞市政府及东莞市住建局的有关标准、规范及有关规定。

2、承包人对前述标准和要求的了解程度：合同期内发生相关标准、规范变更或修改的，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现行的国家、行业及地方有关标准、规范，与发包人或设计技术条款要求不一致时，采用较严格标准。承包人在签订本协议前已充分了解前述标准和要求的复杂程度，签约合同价已包含由此产生的费用。

九、图纸

1、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叁套；承包人不得私自向设计单位购取图纸；无论如何，承包人在本工程中使用的图纸都必须经过发包人的确认。

2、承包人应在施工场地保存图纸的份数：壹份。

十、承包人的义务

1、由承包人办理的许可和批准手续包括：自有施工机械设备险、自有人员意外伤害保险等承包人应办理的保险。保险期自合同开工日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发包人在每栋适当位置分别提供水源、电源接驳点各一个给承包人，且用水、用电负荷满足要求，承包人可根据需要自行配置电箱进行电源接驳，并负责承包范围内临时用水和临时用电的管理，水电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3、承包人需负责装修施工区域施工期间的垃圾清理工作，包括土建阶段残余垃圾及其他配合单位的垃圾清理，费用包含在总价内；需保持施工区的整洁，要求做到每天工完场清，每天把生产垃圾运至指定垃圾点，并定时将垃圾从垃圾堆放点清运至场外。交付前要求做全面细致清洁并达到发包人要求。

4、承包人进场后必须服从发包人的管理，发包人每单元向承包单位提供 2 台永久电梯使用，永久电梯由承包人统一管理，承包人负责对电梯前室、电梯轿厢内的成品保护。承包人使用永久电梯所产生的电费由承包人负责，其他相关费用应在总报价中综合考虑。

5、承包人存放材料或设备的场地由发包人指定位置，材料设备、

仓库的照管工作由承包人自行负责，时间从材料或设备进入该场地起，至该本工程竣工验收并移交给发包人止，承包人需承担每次搬运的费用。

6、对于施工规范规定和质量监督部门要求送检的材料质检费用均由承包人负责。

7、承包人需承担作为进场装修的管理责任人，履行施工场地内的管理配合工作内容。同时承担装修区域内的成品保护、防盗、消防安全、临水临电、排污、运输等的管理责任，监督其他专业单位等履行成品保护职责义务。

8、施工过程中，如果承包方承包范围内各专业施工设计图纸之间不一致之处，则承包方应及时尽早向发包方提出；因专业设计图纸不一致且承包方也未向发包方提出，由此而引起的一切工程变更的损失与费用（包括对其它专业设计的修正与变更费用）均由承包方自行承担。

9、快修队：承包人需在发包人集中交楼期组建“快修队”以配合发包人交楼工作，“快修队”需配备足够的各工种维修人员及备品备件，须在发包人发出指令后 30 分钟内到场并按发包人要求及时进行整改。如承包人经 2 次电话通知仍未及时响应或未能按时完成维修工作，每延迟一宗扣取 1000 元。承包人在发包人发出书面催修通知后超过 24 小时仍未响应的，发包人有权直接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发生的费用在承包人质量保修金内扣取，同时发包人有权另行扣取 10000 元/次。

10、承包人需对承包范围内的所有隐蔽工序，包括但不限于：地面铺贴，室内吊顶、防水及水电管线等具体状况进行拍摄录像存底，并根据工程进度及时报发包方及监理查验。竣工资料根据住户数分户型房号与隐蔽工序影像资料，竣工图电子版一起刻录成光盘移交发包人。

11、承包人应全力配合发包人的交楼验收工作，准备足够的材料（玻璃、镜钢、铝板，插座、灯具、锁和水龙头五金配件等）作为备品备件，并保证在收到监理发出的整改通知规定的时间内整改完毕，相关的费用在总报价中综合考虑。如因承包人原因未能按照要求整改完毕，或整改工程不合格而影响整个项目的交楼验收工作，发包人有权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整改，相关费用在承包人工程款中扣除，同时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相应的损失。

12、承包人充分考虑因施工场地情况或特殊情况等其他原因发生的二次或多次材料设备的转运的费用在报价中综合考虑。

13、从开工之日起，直至工程施工验收后将工程移交给发包人止，承包人对所有有关工程的材料、半成品、成品和配套设备装置的照管负全责，若在此责任期内出现所有有关工程的材料、半成品、成品和配套设备装置的遗失、划痕或破损等，承包人须无条件进行修补及赔偿。

14、在施工过程中，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承包人某项施工进度或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施工进度或质量标准，承包人应在 2 天内制定出具体可行的赶工及修复措施，报发包人批准。如发包人认为承包人

的赶工及修复措施不可行，承包人应立即改正直至发包人满意为止，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发包人有权将该项施工委托第三方实施，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并在进度款中扣除，并要求承包人赔偿发包人的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对于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一概不得顺延，完工后该施工项目仍属于承包人质量保修范围。

15、项目完工申请验收时，承包人需先对所有给排水进行管道通球通水、加压及管道堵塞等自检后，再申请三方进行分户查验验收。同时发包人有权对户内排水管道进行剥离检查，该项费用已包含在总价中。

16、项目完工申请验收时，承包人需先对所有室内的电气线路进行自检验收后，再申请三方进行分户验收。

17、项目竣工交楼后，如因承包人原因导致的户内发生管道堵塞等情况，由承包人免费负责。承包人须在接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的物业管理公司通知（含电话、书面等）后 2 小时内派人赶到现场进行维修。违反上述规定，视为承包人同意由发包人处理，发包人可委派他人处理，处理结果由发包人签字认可后即生效，因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

十一、 承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

1、 承包人项目经理信息：

姓　　名：古立军；

职　　称：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441427197312120017；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注册一级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144121321546；

联系电话：020-86663026；

2 、承包人项目经理是否可以兼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否 。

承包人工程管理人员和工程技术人员未到位，或未经发包人同意缺位超过 24 小时，或更换主要管理或技术人员的（无论何种原因，无论是否获得发包人同意），或项目经理或主要负责人因存在兼职情况被要求撤换的，每出现一次，按下表违约金额承担违约责任：

序号	违约说明	违约金额（人民币元）
1	更换项目经理	100000 元/人
	更换总工或项目副经理	50000 元/人
	更换其他主要施工管理及技术人员	10000 元/人
2	项目经理岗位空缺或未到位	3000 元/人·天
	项目总工或项目副经理岗位空缺或未到位	1500 元/人·天
	其他主要施工管理及技术人员岗位空缺或未到位	1000 元/人·天
3	特种技术工人岗位空缺或未到位	500 元/人·天
4	抽查的劳务人员经验达不到要求的	500 元/人·天
5	按投标文件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如不能按时到位或更换主要施工机械	5000 元/台

以上违约金发包人有权直接在未支付的工程款中扣除，如工程款不足以抵扣，不足部分，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追偿，追偿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鉴定费、保全费、差旅费）由承包人承担。

3、 特殊工种上岗作业要求

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均应持证上岗，严格按照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操作，不得违章作业。

十二、履约担保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协议总价 10%（￥29505870.19 元）的银行保函，履约担保的有效期，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后 30 天。履约担保退还时间的约定：履约保函有效期满后 28 天内无息退还。

十三、工程质量

1、质量要求：

对于承包工程质量的特殊标准或要求：完成后室内环保标准达到《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01 和《室内空气控制质量标准》GB/T18883-2002 的相关要求，同时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或者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2、承包人的质量管理：

承包人应当完善质量管理制度，建立质量控制流程，建立并保持一个健全的工程质量保证体系。为此，承包人必须做到但不限于：

（1）建立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委派专人负责工程质量管理，项目经理部、工区（段）设有专职质检人员，班组设质检员，于本合同签订后 5 天内将上述人员报发包人备查。

（2）承包人提交的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或者施工方案必须附有完备的工程质量保证措施，包括：工程质量预控措施，工序质量控制

点，工程的标准工艺流程图和技术、组织措施，重点分部（项）工程的施工方法，材料、制品试件取样及试验的方法或方案，成品保护的措施和方法，质量报表和质量事故的报告制度等。

（3）工程开工前，承包人必须对工人进行技术交底，组织学习有关规程、规范和工艺要求，在施工中必须按规程和工艺进行操作。

（4）每个分项工程和重要部位都必须遵循先试验后铺开施工的程序，开工前承包人应完成施工组织设计和必要的施工准备，送发包人审查批准后方可进行试验性施工，竣工后由发包人及监理工程师检验，符合要求后才能铺开施工或者批量生产。

（5）执行材料试验制度和设备检验制度。

（6）负责组织有关人员参加工程竣工验收，包括隐蔽验收、中间验收和竣工验收。

（7）承包人在每道工序施工前必须充分了解施工节点周边的情况，以免破坏已隐蔽的其他工程；否则，承包人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不合格工程的处理：

承包人应当按照发包人及有关规范要求，对施工各工序报验检查的质量控制点，先自检后报请发包人复检。发包人在接到承包人的自检结果后，应当及时复检。经复检发现存在质量问题的，承包人必须全部返工，由此所产生的工期延误和费用增加等全部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质量不达标准的处理和责任：

（1）发现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承包人应拆除和重新施工，

直到符合约定标准为止。因承包人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的，由承包人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2）承包人承诺：无论发包人对工程是否进行并通过了各项检验，均不解除承包人对其承包的工程的质量所负责任，除非质量问题是由于非承包人责任原因引起，而此类质量问题承包人须及时通知发包人。

本工程采用的主要材料、半成品、成品、建筑配件、器具和设备应进行现场验收。凡涉及安全、功能的有关产品，应按各专业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进行复验，并经发包人及监理检查认可才能使用。

做好自检和工序交接检查，符合质量要求后方能进行下一工序的施工。工程质量的验收均应在承包人自行检查评定，确认符合合同质量要求的基础上进行，如果发包人发现承包人所报项目不符合合同质量要求，承包人须返工修补直至达到合同质量要求为止，如这一部分工程产生永久缺陷，发包人保留索赔权利。

承包人应及时向发包人提供有关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包括材料合格证，试验、试压、测试报告等)。所有材料必须执有出示产品合格证；设备必须出示国家消防产品检测机构合格检测报告。

十四、隐蔽工程与中间验收

承包人应随时接受当地工程质量监督检查站、安全监督站及相关职能部门的检查、监督。

如承包人在未通知发包人的情况下擅自隐蔽，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将已竣工程的部分或者全部剥离检查，无论检验是否合格，由此

引起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没有发包人代表的批准，任何工程均不得隐蔽。当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条款约定的中间验收条件，承包人应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不少于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代表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并为发包人代表提供一切必要的验收资料和协助。验收合格，发包人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承包人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承包人在发包人代表限定的时间内整改后重新验收。

发包人、监理单位不能按时进行验收，应在验收前 12 小时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提出延期要求，延期不能超过 24 小时。发包人、监理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或不进行验收，承包人可自行组织验收，发包人、监理应承认验收记录。

经发包人、监理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等要求，验收 24 小时内发包人、监理必须在验收记录上签字。

每道施工工序完成必须经发包人、工程监理及承包人联合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后，才能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

当发包人、监理要求对已经隐蔽的工程重新检验时，承包人应按要求进行剥离或开孔，并在检验后重新覆盖或修复。检验合格的，发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追加费用，对工期有影响时，工期不予顺延。检验不合格的，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工期亦不予顺延。

为保证施工质量，施工难点以及容易发生质量通病的地方，承包人需事先主动报送施工方案，交由发包人和监理盖章确认后方进行施

工。

原材料使用符合国家及广东省建设主管部门及发包人和监理认可的材料，原材料必须具备合格证、原产地证明、产品包装完整、标志齐全，设备必须出示国家消防产品检测机构合格检测报告。材料进场前需要向发包人申报，若发现已施工的材料不符合图纸的要求，或材料质量未能达到国标要求，承包方须无条件返工。

关键工序施工完毕后，须经发包人、监理验收合格并签字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为保证施工质量，施工难点以及容易发生质量通病的地方，承包人应先报施工方案经发包人确认，发包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要求承包人做施工样板，样板经监理、发包人验收合格后，承包人方可按样板进行大面积施工。

十五、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与劳动用工管理

1、安全文明施工

（1）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确保责任事故死亡率为零，工程无重大安全事故，工伤频率控制在东莞市建筑施工安全管理法规规定的指标要求范围内。安全防护措施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故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承包人应遵守市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交通、施工噪声、施工现场环境卫生和场外污染等的管理规定，否则造成的罚款由承包人负责。

（3）现场文明施工，严格管理，做到现场清洁整齐；承包人全

体现场施工人员应统一管理，要求进入现场施工的所有人员统一着装、挂牌上岗，包括工作鞋、工作帽、工作服、工作牌。危险场所必须按规定设置安全标志牌。除值班人员外，现场内不可设立工人宿舍、食堂等生活设施，临时建筑必须符合安全、防火、防盗要求，因此而造成的费用增加已包括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中。

（4）施工期间，所有机械、工具、材料、建筑材料等应堆放整齐，做到工完场清，工程建设中每个楼层的多余材料、建筑垃圾必须通过井架或垃圾槽运输到地面，严禁从高空直接向下抛物，以上物品不需使用时应按发包人要求清理出工地。

（5）按照有关规定，现场临时用电配电箱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施工现场的临时施工用电方案须经发包人批准后，方可施工。现场内的临时施工线路敷设，必须使用合格的电力电缆埋地敷设，架空或挂墙须按规范敷设，接入设备或配电箱的电线电缆要规整。

（6）不得损坏现场其他单位的成品、半成品，否则应承担受损单位相关损失。

（7）如承包人未能按发包人的要求和指示做好文明施工、清理垃圾、成品保护等工作，发包人有权另请他人完成上述工作，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可在给承包人的任何款项中扣除，因此产生的后果亦由承包人负责。

2、环境保护

承包人应在施工组织设计中列明环境保护的具体措施。在合同履行期间，承包人应采取合理措施保护施工现场环境。对施工作业过程

中可能引起的大气、水、噪音以及固体废物污染采取具体可行的防范措施。

承包人应当承担因其原因引起的环境污染侵权损害赔偿责任，因上述环境污染引起纠纷而导致暂停施工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3、劳动用工管理

（1）承包人雇佣的人员膳宿条件：为确保文明施工，厕所、办公室、工人宿舍等文明施工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如未能按发包人有关管理规定设置，发包人另行委托队伍施工，其费用由承包人负责；施工现场宿舍必须具备良好的通风、采光条件，人均床铺占有面积不小于 1.7 ㎡，并进行适当分隔；每 25 人应设一个直接出口，主要通道宽不少于 1.2m，15 人以上居住的宿舍门宽不少于 1.2m，男女宿舍和沐浴应能满足施工高峰期的需要，禁止男女混居；工人宿舍内部设施必须整齐清洁，用品需分类统一存放，宿舍内要有管理制度，并落实治安、防火、卫生、计生管理责任人；施工现场宿舍、办公室、仓库禁止使用电热器具取暖和煮饭，宿舍仓库不得混用。

（2）承包人拖欠其雇佣人员的劳动报酬或劳务分包单位的劳务费用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拖欠其雇佣人员的劳动报酬或劳务分包单位的劳务费，被民工投诉属实的，承包人必须在 3 天内予以发放拖欠的款项。若继续拖延被投诉 2 次及以上，经查实，承包人必须主动向发包人交纳违约金人民币 1 万元/次。如此造成发包人其他损失的，由承包人负责赔偿。承包人应对劳务分包单位的工资支付进行监

督，劳务分包单位出现未按时支付雇员工资的，承包人负连带责任。

若仍然不予整改并未发放拖欠的款项，使民工采取停工、集聚围阻发包人办公地点甚至政府办公部门等过激行动的，承包人必须承担严重违约责任向发包人交纳违约金人民币 5 万元/次，并立即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予以整改；拒不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整改的，或整改效果不明显的，发包人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

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支付的工程款后应及时向材料或劳务分包单位支付相应的工程款，因承包人拖欠工程款而引起的材料或劳务分包单位滋事或以发包人为被告的诉讼，承包人应承担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和其它赔偿金）。

十六、施工组织

1、施工组织设计的编制和批准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承包人应于开工前 7 天向发包人或发包人代表提交详细的施工组织计划及进度计划，详细说明其组织管理架构、现场平面布置图、施工方案、施工流程、施工机械配置、人员进场计划、安全文明施工、总工期和各分部分项工期、材料设备进场计划、竣工备案安排等。

发包人对承包人施工组织设计进行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发包人或发包人代表应按本协议条款中约定的时间（发包人收到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后 7 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逾期不确认也不提出修改意见的，应视为同意。

承包人编制进度报告和修订进度计划的时间要求：

承包人应编制月施工进度报告和每季对进度计划修订一次，并分别在每月及季结束前的7天内一式两份提交。提交施工月进度报告的时间：每月25日；提交进度计划修订的时间：发生进度偏移后的2天内。承包人亦应按规定提交周报告。

以上所述的计划、报表的具体格式，按照发包人的格式完成，若无格式，则先由承包人提出格式建议，发包人调整后按统一格式执行。

合同实施期间每周提交一式三份周报告，并参加周的工程例会，详细说明工程的进度情况和下周的计划安排、已投入工人/工种的数量、已投入机械设备的数量及运行情况、存在问题、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等，并提供工程进度照片、录像。

每周参加项目部会议，周会议需提交本期完成的工程计划进度和实际完成进度及下周的进度计划统计报表一式四份（说明提前或拖延原因）；

月进度报告的内容至少应包括：

（1）施工、安装、试验以及承包人工作等进展情况的图表和说明。

（2）材料、设备、货物的采购和制造商名称、地点以及进入现场情况。

（3）索赔情况和安全统计。

（4）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的对比及责任分析，以及为消除延误正在或准备采取的措施。

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时的处理：

如果承包人的实际进度和经确认的进度计划不符时，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发包人确认后执行。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不符，承包人无权就改进措施要求支付任何附加的费用。工程进度计划即使经发包人确认，也不能免除承包人根据合同约定应负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工程实际进度与经发包人确认的进度计划或者更新进度计划不符时，发包人认为本工程或其中任何部分工程进度滞后而不能按预定工期竣工，则应将此情况通知承包人，承包人应在 2 天内编制修改工程进度计划，采取发包人同意的必要措施加快工程进度，属承包人原因，则承包人无权要求发包人支付任何附加费用。如发包人认为承包人的赶工及修复措施不可行，承包人应立即改正直至发包人满意为止，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发包人有权将该项施工委托第三方实施，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并在进度款中扣除，并要求承包人赔偿发包人的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对于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一概不得顺延，完工后该施工项目仍属于承包人质量保修范围。

2、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承包人应承担的逾期竣工违约责任：对于工程关键节点工期延误的情况，承包人应在 2 天内制定出具体可行的自行赶工措施，报发包人批准。如发包人认为承包人的赶工计划不可行，承包人应立即改正直至发包人满意为止，否则，发包人

有权要求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赔偿发包人的实际损失。对于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一概不得顺延。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照本合同协议书约定的工期完成施工内容并经验收合格，承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发包人支付延期违约金，每延误一天承担2万元人民币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5天的，承包人除必须支付违约金和赔偿损失外，发包人还有权单方解除未完成部分工程合同。

十七、材料与设备

1、发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无。

2、承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

(1)本工程中的承包人工作范围内的所有材料设备均由承包人按协议书规定品牌范围及设计图纸、技术需求书、材料样板、规范要求等进行采购，材料设备的采购、装卸、运输、存储、质检和验收均由承包人负责，材料设备价格已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承包人负责提供材料、工程设备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并对材料、工程设备质量负责。发包人对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监控，并不减免承包人对此应负的责任。

（2）主材应由承包人选定厂家和品牌后报发包人批准，且承包人选用主材不应低于协议书规定中的标准；本协议有规定选择范围的，承包人必须在选择范围内选择，并在正式签署合同前报发包人确认；如果未规定选择范围的，承包人应择优选择3家以上的候选品牌和样品，报发包人最后核准。

（3）本工程所用的一切材料、设备和技术必须符合合同文件所

规定的种类及标准，承包人应对材料、设备和技术的质量负责，并应提供相关资料，以证明上述材料、设备和技术符合合同文件所规定的种类及标准。承包人应当按东莞市建设工程文件的整理及档案移交规定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和检验报告。

（4）承包人应清楚了解其所用材料、设备及其供货单位的有关资料，并将相关要求在其提供给发包人的质量保证体系中列明。前述相关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供货单位的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任何关于专营权和特许权的批准、经济实力、履约信用及信誉、履约能力；对物料的品质保证应有专门的条款规定，承包人要对如出厂、原产地证明、环保监测、各种合格证、许可证、图纸、检验、试验、检测报告、有关质量认证（含 3C 认证）、维修责任和保修责任的承诺、保修期等各种方面的情况有清晰的了解，且应确保文档齐备，以证明承包人对其进行了解和检查并便于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进行审查。

（5）无论工程材料是由承包人自行供应或是由发包人指定的供应商供应，均不解除承包人所负的工程全面质量的责任。承包人应该对各种材料按规范进行检查验收，拒绝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用于工程。无论何种原因，出现不合格材料用于工程的情况，均由承包人承担应有的责任。

（6）承包人要充分考虑到选用材料必须符合设计技术要求，不能降低材料选用的标准，并要充分考虑发包人对承包人供材料看样定板审查确认的管理规定。所有的材料设备采购均应事先提供样板等资料供发包人批准；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按本协议已提供范围的任何

一种参考品牌来采购材料或设备，且该材料或设备的价格在结算时不进行任何调整。发包方有权在进行送板过程中更改设计材料样板，承包方必须严格按经发包方签字确认的材料样板进行材料采购及施工；否则发包方有权要求已经进场的未经发包方确认的材料退场，因此产生的所有损失由承包方负责。

（7）承包人在选择材料设备时，如选择的材料设备涉及专利使用的费用，所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且包含在合同价款内，发包人将不另行支付。

（8）承包人应赔偿因其未清楚了解其所用材料、设备及其供货单位的有关资料而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9）承包人每一批次的材料或设备进场，都必须及时通知发包人及监理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否则，如因承包人使用未经验收的材料，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3、发包人指定的材料设备品牌范围：

为确保工程质量和品质，发包人对其中几项主要材料品牌要求如下：

材料品牌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品牌	备注
1	水泥	海螺，塔牌，华润	
2	油漆	多乐士或立邦	
3	电线管	联塑或伟星	
4	电线	联塑，金龙羽，广州电缆	
5	智能化系统管网及	康普、罗格朗-TCL、大唐电	

	布线	信、清华同方	
6	接线盒	联塑或西门子	
7	地漏	九牧	
8	乳胶漆	多乐士或立邦	
9	石膏板	龙牌或泰山	
10	阻燃夹板	利泰安或伟业	
11	瓷砖胶	东禾润、鑫燕	
12	灯具	雷士	
13	开关插座	西门子	
14	强化复合木地板	大自然	
15	厨房三件套	方太	
16	铝扣板	巴迪斯	
17	排气扇	正野	
18	坐便器	科勒	
19	橱柜	帝罗邦	
20	龙头、花洒及配件	九牧	
21	镜柜和浴室柜	九牧	
22	淋浴房	箭牌	
23	瓷砖	马可波罗	
24	衣柜鞋柜	索菲亚	
25	户内门	华衍木业	
26	入户门	华衍木业	

十八、样品

承包人在签订合同5日内，第十七条中的主材必须按规定的品牌及规格送实物样板，由发包人确认后封存。

承包方须对施工图纸或变更文件、材料样板认真核对，确保施工正确；已经设计师及发包方确认的材料样板应提交发包方项目部封存，

作为日常检查及验收核对依据和标准。

十九、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替代

关于材料与工程设备替代的约定：

（1）属甲供材料约定：无。

（2）属承包人采购材料约定：如因材料或设备生产厂家的原因造成承包人无法按本协议中规定品牌及设计图纸、规范要求进行采购的，承包人须在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前提下购买发包人提供的参考品牌的材料设备中的其他品牌，但该材料或设备的价格在结算时不得进行任何调整。如再因其它原因导致承包人不能按本协议中规定品牌及设计图纸、规范要求进行采购的，则承包人在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前提下，提供三家或以上的品牌（这些品牌的质量和档次必须都不低于原品牌和参考品牌）供发包人审核后进行采购，价格不予调整。

二十、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进入施工现场使用现状道路，施工所需的仓库、机具材料堆放及加工所需场地和需要的临时设施用地等由承包人在踏勘现场后综合考虑，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由发包人统一协调安排，相关费用已考虑在总价中；现场已提供水电接驳点，承包方须安装计量仪表，用水用电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承包人在工地现状上施工所需的所有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除已提交的所有资料外，承包人应主动到工地现场进行踏勘，并充分考虑了工地现状条件可能影响到工程正常施工的所有风险因素。

无论承包人是否进行了上述现场踏勘工作，合同价款中均将被认

为已包含有工地现状在施工作业期间发生的全部不可预见的风险费用，承包人则无权因此要求任何工期或费用上的索赔。

二十一、试验和检验

1、材料设备的见证取样检测

（1）标准与规范或合同要求进行见证取样检测的材料设备，承包人应在见证取样前 48 小时通知发包人，由发包人通知监理工程师参加，并在监理工程师的见证下负责。

a 材料设备的见证取样。

b 送至有资质的检测机构检测。

标准与规范或合同没要求进行见证取样检测的材料设备，承包人应与发包方协商确定合同约定的材料设备的检验时间和地点，并按时到场参加检验。

（2）实施工程的一切材料、设备，都必须符合工程设计及技术标准、规范的要求，并应当在用于工程之前经过检验或试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承包人要建立检验、试验制度，并应提供一切正常需要的手段，在材料、设备用于工程之前提供样品、样件，按照发包人的选择和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

（3）在施工过程中，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及建筑主管部门可以随机抽检原材料和设备，并有权对其进行化验、检测（化验、检测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包括成品、半成品、器具、设备、附件、小五金等。抽查范围、比例、数量、批次及检查深度可比照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相关规定有所提高。不合格的材料、设备不允许进场

使用和安装。

工程材料、设备的质量依据下列顺序之标准认定：

a 合同确定的规格、技术指标、质量标准、品牌等。

b 本工程设计图纸规定的设计标准。

c 经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发包人共同认定的产品封样、样板。

d 国家或行业强制执行的技术标准、技术规范。

工程材料、设备的抽查、检验结果与前款约定相符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如不符的，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可扩大对该批材料的抽查范围、增加数量抽检。承包人必须在发包人或监理书面通知的限期内全部无条件拆除、更换，并运出施工现场；由此所造成的工期延误、费用增加等一切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同时，承包人还应承担该部分材料价 20%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 1000 元的，按 1000 元/次进行处罚）。该处违约金，发包人有权直接在未支付工程款中扣除，如工程款不足以抵扣，不足部分，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追偿，追偿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鉴定费、保全费、差旅费）由承包人承担。

（4）发包人有权派人对承包人材料、设备采购、保管、领用等进行监控，并有权委托国家质量检查机构或其他法定检验机构对工程材料、设备的生产、制造、安装、储运全过程进行第三方检查、检验，承包人必须接受并提供便利条件。

（5）承包人承诺：无论监理工程师或（和）发包人对材料、设备是否进行并通过了各项检验，均不解除承包人对其承包的工程的质

量所负责任，除非质量问题是由于非承包人责任原因引起，而此类质量问题承包人须及时通知发包人。在采用承包人设计的施工图施工和由承包人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时，设计和制造所引起的质量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2、材料设备的检验费，按实际发生的检测费用计算。

（1）材料设备进场检验，检验费由承包人承担。

（2）施工过程中，监理工程师对材料设备检验（见证取样送检、抽检制度规定范围内的正常施工所须进行的检测项目），检验费由承包人承担。

（4）在施工过程中，如相关政府机构要求进行的相关检验和试验，由承包人承担此费用。

（5）本项目施工过程中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规定的需要进行的检测相关费用（见证取样送检、抽检制度规定范围内的正常施工所须进行的检测项目）全部由承包人承担，并视为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另外调整。

二十二、合同变更

变更估价原则：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及类似项目单价

的，按省、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工程造价计价规定及东莞市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2020年4月材料信息价计价，组价后按下浮率2.38%下浮后确定变更工程价款；变更工程项目的材料价格应执行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参考信息价；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没有颁布的，参考周边城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信息价以及本地的市场价格确定；各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没有颁布的，由发、承包方会同相关造价部门、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过市场调查确定；有关工程造价计价规定不明确的以及计价定额缺项的，由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予以明确以及制定补充定额。措施费清单包干及其他项目费，不再计取。

二十三、发票

乙方按照以下约定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并交付甲方，否则，甲方将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项。

1、发票类型：增值税专用发票。

2、发票内容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707839088J

地址：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大道中新园大厦B座1601-1606室

电话：0769-87868083

开户行：农业银行东莞塘新分理处

银行账号：44-294101040001514

发票内容应当与合同约定的内容一致，注明天悦家园。

3、发票丢失和违约条款

发票无论何种原因丢失，乙方应配合甲方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规定重新取得相关凭证。

在合同履约过程中，若税务或政府其他部门变更关于增值税发票的规定，则乙方应提供符合当时新规定的增值税发票。因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未能达到税务或政府其他部门的要求致使甲方被要求补缴税款、罚款或遭受其他损失的，则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或由甲方选择从当期及今后应付乙方的合同款项中抵扣该等损失。

二十四、通信与送达

本合同任何一方需要向对方送达通知、文件、资料或者其他文书时，下列通信地址分别为甲乙双方的有效通信地址，如不能当面送达，送达方可以以特快专递的方式向受送达方邮寄送达，无论该邮件是否由他人签收、退回、拒收，送达方向该通信地址邮寄特快专递的底单或者特快专递公司出具的送达记录（回执）均视为已经向受送达方送达。若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事项发生争议需要通过法律途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解决的，下列通信地址为各自的司法送达地址。

甲方：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花园新街北19号A座四楼三局房地产开发公司

收件人：叶举聪

手机：13580511480

乙方：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大道中162号惠丰百货旁边广东一建项目部

收件人：刘树信

手机:18820121326

二十五、争议解决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_____申请仲裁。

（2）向 东莞市第三 人民法院起诉。

二十六、其他

1、本协议未列明条款按原合同相应条款执行，原合同与本协议未有约定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在双方按协议规定履行了全部义务时自动终止。

3、本协议壹式捌份，甲方壹正肆副；乙方壹正贰副。

附件：

1、《开荒保洁标准》；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以下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帐号：	帐号：0304014170008887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1903237820

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19002017080806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17 年 08 月 08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地下室（框架、剪力墙-1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塘厦社区居民委员会		
建设规模	22313.24 平方米	合同价格	3271.6 万元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广升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蓝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谢佐邦	总监理工程师	王伟君
合同工期	从2017年06月01日至2019年07月20日		
备注	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 11月02日，总监注册章有效期至2018年12月06日，应及时办理延期手续；《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建造师、总监注册章失效的，本施工许可自动作废。本项目已按《关于天悦家园1-4号商业住宅楼、5号幼儿园及地下室施工安全措施备案的承诺书》承诺：正式开工前到市安监站办理施工安全措施备案，办理通过方进行施工。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190020170808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17 年 08 月 08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1号商业、住宅楼（剪力墙28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塘厦社区居民委员会		
建设规模	23029.16 平方米	合同价格	3376.57 万元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广升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蓝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谢佐邦	总监理工程师	王伟君
合同工期	从2017年06月01日至2019年07月20日		
备注	其中首层商业建筑面积1154.69平方米。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 11月02日，总监注册章有效期至2018年12月06日，应及时办理延期手续；《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建造师、总监注册章失效的，本施工许可自动作废。本项目已按《关于天悦家园1-4号商业住宅楼、5号幼儿园及地下室施工安全措施备案的承诺书》承诺：正式开工前到市安监站办理施工安全措施备案，办理通过方进行施工。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1900201708080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17 年 08 月 08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2号商业、住宅楼（剪力墙28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塘厦社区居民委员会		
建设规模	22539.77 平方米	合同价格	3304.82 万元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广升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蓝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谢佐邦	总监理工程师	王伟君
合同工期	从2017年06月01日至2019年07月20日		
备注	其中首层商业建筑面积739.32平方米。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11月02日，总监注册章有效期至2018年12月06日，应及时办理延期手续；《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建造师、总监注册章失效的，本施工许可自动作废。本项目已按《关于天悦家园1-4号商业住宅楼、5号幼儿园及地下室施工安全措施备案的承诺书》承诺：正式开工前到市安监站办理施工安全措施备案，办理通过方进行施工。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19002017080803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17 年 08 月 08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3号商业、住宅楼（剪力墙28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塘厦社区居民委员会		
建设规模	26212.06 平方米	合同价格	3843.25 万元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广升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蓝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谢佐邦	总监理工程师	王伟君
合同工期	从2017年06月01日至2019年07月20日		
备注	其中首层商业建筑面积668.92平方米。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11月02日，总监注册章有效期至2018年12月06日，应及时办理延期手续；《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建造师、总监注册章失效的，本施工许可自动作废。本项目已按《关于天悦家园1-4号商业住宅楼、5号幼儿园及地下室施工安全措施备案的承诺书》承诺：正式开工前到市安监站办理施工安全措施备案，办理通过方进行施工。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19002017080804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17 年 08 月 08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4号商业、住宅楼（框架、剪力墙27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塘厦社区居民委员会		
建设规模	15544.23 平方米	合同价格	2279.12 万元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广升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蓝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谢佐邦	总监理工程师	王伟君
合同工期	从2017年06月01日至2019年07月20日		
备注	其中首层商业建筑面积1513.29平方米。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11月02日，总监注册章有效期至2018年12月06日，应及时办理延期手续；《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建造师、总监注册章失效的，本施工许可自动作废。本项目已按《关于天悦家园1-4号商业住宅楼、5号幼儿园及地下室施工安全措施备案的承诺书》承诺：正式开工前到市安监站办理施工安全措施备案，办理通过方进行施工。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19002017080805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17 年 08 月 08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5号幼儿园（框架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塘厦社区居民委员会		
建设规模	2017.01 平方米	合同价格	295.74 万元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广升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蓝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谢佐邦	总监理工程师	王伟君
合同工期	从2017年06月01日至2019年07月20日		
备注	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 11月02日，总监注册章有效期至2018年12月06日，应及时办理延期手续；《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建造师、总监注册章失效的，本施工许可自动作废。本项目已按《关于天悦家园1-4号商业住宅楼、5号幼儿园及地下室施工安全措施备案的承诺书》承诺：正式开工前到市安监站办理施工安全措施备案，办理通过方进行施工。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业务登记信息变更对照表

申请办理企业名称（盖公章）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 1-4 号商业住宅楼、5 号幼儿园及地下室								
建设单位（委托人）	李云东								
变更内容	业务登记变更前信息					业务登记变更后信息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 1-4 号商业住宅楼、5 号幼儿园及地下室								
工程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塘厦社区居民委员会								
合同价款（万元）	16371.09506								
建筑面积（进尺）	111655.48 平方米								
建筑规模（层数/栋数）	1、2、3 号楼地上 28 层，4 号楼为地上 27 层，5 号幼儿园地上 3 层，地下一层/5 栋								
合同签订日期	2017 年 6 月 1 日至 2019 年 7 月 20 日								
承接工程内容									
其它已登记信息变更									
参与业务人员变更	岗位	姓名	证号	专业	电话	姓名	证号	专业	电话
	项目负责人	谢佐邦	粤144101116422	建筑工程	13501514612	古立军	粤144121321546(00)	建筑工程	13926043732
	专职安全员或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发恩	0601B00061	建筑工程	13724844986	钟远文	粤建安C(2006)0001062(换证)	建筑工程	13503050603
	专职安全员专业	卢晓青	0601B00068	建筑工程	13719287206	曾庆平	粤建安C(2012)0001406	建筑工程	13660072973

	监理工程师								
	专职安全员或专业监理工程师	关建华	0601B00062	建筑工程	13925131862	王海云	粤建安C(2015)0008226	建筑工程	13434300680
	专职安全员或专业监理工程师	钟南昌	0802B00005	建筑工程	13711051820	薛溪沁	粤建安C(2015)0005424	建筑工程	13632222435
	其它管理人员或监理员	陈仲尧	粤144141425814	建筑工程	13411191973	李宇兴	GD0036083	建筑工程	13600084138
承接业务信息变更确认情况									

经办人：　　2017年1月1日

（确认情况由市建设局填写后对外公示）

送件人姓名：　　联系电话：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地下室)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地下室

验收日期：2021年8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
持一份。

* GD- E1 - 914/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地下室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莲湖社区		建筑面积	22320.19㎡	工程造价	3271.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0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17080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8-8	验收日期	2021-8-2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所	监督编号	ZJF201714015-06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马楚城
副组长	钟微、叶举聪、古立军、李伟军、王伟君、范秀佳、钟继旺
组员	陈奋飞、许则林、唐浩宇、李康仁、姚伟、谢征鑫、张兵、莫淇淋、钟远文、李小强、刘树信 朱文先、谭颂勋、文伟信、李耀根、颜学超、蓝江、李广升、阳向荣、钟世全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马楚城	王伟君、古立军、李伟军、钟远文、刘树信、朱文先、莫淇淋、阳向荣 蓝江、李广升、陈奋飞、许则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钟微	唐浩宇、李康仁、姚伟、张兵、钟世全、范秀佳、文伟信、颜学超
工程质控资料	叶举聪	谢征鑫、李小强、李耀根、谭颂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洪忠景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	马楚城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	钟微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级工程师	
4	叶举聪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5	钟继旺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6	李康仁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7	陈奋飞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8	许则林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9	唐浩宇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0	王伟君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1	姚伟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2	谢征鑫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3	张兵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4	莫淇琳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5	钟世全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6	阳向荣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7	李广升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8	蓝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19	辛怡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20	古立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21	李伟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2	钟远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3	李小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技术员	
24	刘树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5	朱文先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6	谭颂勋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7	范秀佳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8	文伟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29	李耀根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0	颜学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31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设计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我单位都有派人进行监督检查。每个工序施工单位都能够按照施工图纸的设计要求及规范进行施工。本单位对该工程有进行过重大修改及设计变更，变更修改图经过审图机构重新审核后，符合要求；该工程整体设计效果与施工效果基本相同，整体观感良好，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我勘察院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地质勘察工作。本院在该工程主要执行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范及规程。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我单位有派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查监督，检验结果与地质报告中基本相符，地基稳定，没有发生沉降现象。自我评定良好，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本单位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监督管理。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施工单位能够按照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图纸施工；本工程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及满足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观感质量良好，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该工程已基本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承包合同的内容，并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都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及各种规范的要求施工；从原材料进场到隐蔽工程验收，都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本工程达到合格以上要求，整体观感良好；在整个施工过程没有发生安全事故，各项指标均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施工全过程都经过施工单位、监督单位、设计单位及勘察单位等有关人员的监督，各项指标都达到合格以上标准，并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整体观感良好，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的约定，并符合我方的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古元军 粤144121321546(00) 建筑 市政 2022.03.07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GD-E1-914/6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1 号商业、住宅楼）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1号商业、住宅楼

验收日期：2021年8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1号商业、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莲湖社区		建筑面积	23011.15㎡	工程造价	11304.59万元
结构类型	装配式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28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17080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8-8	验收日期	2021-8-2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所	监督编号	ZJF201714015-01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马楚城
副组长	钟微、叶举聪、古立军、李伟军、王伟君、范秀佳、钟继旺
组员	陈奋飞、许则林、唐浩宇、李康仁、姚伟、谢征鑫、张兵、莫淇淋、钟远文、黄进贤、李小强 刘树信、朱文先、谭颂勋、文伟信、李耀根、颜学超、蓝江、李广升、阳向荣、钟世全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马楚城	王伟君、古立军、李伟军、钟远文、黄进贤、刘树信、朱文先、莫淇淋 阳向荣、蓝江、李广升、陈奋飞、许则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钟微	唐浩宇、李康仁、姚伟、张兵、钟世全、范秀佳、文伟信、颜学超
工程质控资料	叶举聪	谢征鑫、李小强、李耀根、谭颂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洪忠景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	马楚城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	钟微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级工程师	
4	叶举聪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5	钟继旺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6	李康仁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7	陈奋飞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8	许则林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9	唐浩宇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0	王伟君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1	姚伟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2	谢征鑫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3	张兵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4	莫淇淋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5	钟世全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6	阳向荣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7	李广升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8	蓝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19	辛怡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20	古立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21	李伟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2	钟远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3	李小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技术员	
24	刘树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5	朱文先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6	谭颂勋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7	范秀佳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8	文伟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29	李耀根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0	颜学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31	黄进贤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设计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我单位都有派人进行监督检查。每个工序施工单位都能够按照施工图纸的设计要求及规范进行施工。本单位对该工程有进行过重大修改及设计变更，变更修改图经过审图机构重新审核后，符合要求；该工程整体设计效果与施工效果基本相同，整体观感良好，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我勘察院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地质勘察工作。本院在该工程主要执行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范及规程。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我单位有派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查监督，检验结果与地质报告中基本相符，地基稳定，没有发生沉降现象。自我评定良好，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本单位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监督管理。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施工单位能够按照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图纸施工；本工程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及满足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观感质量良好，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该工程已基本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承包合同的内容，并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都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及各种规范的要求施工；从原材料进场到隐蔽工程验收，都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本工程达到合格以上要求，整体观感良好；在整个施工过程没有发生安全事故，各项指标均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施工全过程都经过施工单位、监督单位、设计单位及勘察单位等有关人员的监督，各项指标都达到合格以上标准，并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整体观感良好，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的约定，并符合我方的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日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古云军 粤144121321546(00) 建筑 市政 2022.03.07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2 号商业、住宅楼）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2号商业、住宅楼

验收日期：2021年8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
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2号商业、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莲湖社区	建筑面积	22533.22㎡	工程造价	11147.98万元
结构类型	装配式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28 层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17080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8-8	验收日期	2021-8-2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所	监督编号	ZJF201714015-02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马楚城
副组长	钟微、叶举聪、古立军、李伟军、王伟君、范秀佳、钟继旺
组员	陈奋飞、许则林、唐浩宇、李康仁、姚伟、谢征鑫、张兵、莫淇淋、钟远文、黄进贤、李小强 刘树信、朱文先、谭颂勋、文伟信、李耀根、颜学超、蓝江、李广升、阳向荣、钟世全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马楚城	王伟君、古立军、李伟军、钟远文、黄进贤、刘树信、朱文先、莫淇淋 阳向荣、蓝江、李广升、陈奋飞、许则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钟微	唐浩宇、李康仁、姚伟、张兵、钟世全、范秀佳、文伟信、颜学超
工程质控资料	叶举聪	谢征鑫、李小强、李耀根、谭颂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洪忠景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	马楚城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	钟微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级工程师	
4	叶举聪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5	钟继旺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6	李康仁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7	陈奋飞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8	许则林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9	唐浩宇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0	王伟君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1	姚伟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2	谢征鑫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3	张兵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4	莫淇淋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5	钟世全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6	阳向荣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7	李广升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8	蓝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19	辛怡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20	古立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21	李伟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2	钟远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3	李小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技术员	
24	刘树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5	朱文先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6	谭颂勋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7	范秀佳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8	文伟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29	李耀根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0	颜学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31	黄进贤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设计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我单位都有派人进行监督检查。每个工序施工单位都能够按照施工图纸的设计要求及规范进行施工。本单位对该工程有进行过重大修改及设计变更，变更修改图经过审图机构重新审核后，符合要求；该工程整体设计效果与施工效果基本相同，整体观感良好，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我勘察院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地质勘察工作。本院在该工程主要执行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范及规程。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我单位有派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查监督，检验结果与地质报告中基本相符，地基稳定，没有发生沉降现象。自我评定良好，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本单位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监督管理。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施工单位能够按照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图纸施工；本工程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及满足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观感质量良好，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该工程已基本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承包合同的内容，并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都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及各种规范的要求施工；从原材料进场到隐蔽工程验收，都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本工程达到合格以上要求，整体观感良好；在整个施工过程没有发生安全事故，各项指标均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施工全过程都经过施工单位、监督单位、设计单位及勘察单位等有关人员的监督，各项指标都达到合格以上标准，并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整体观感良好，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的约定，并符合我方的要求，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古云军 粤1441213215460(00) 建筑 市政 2022.03.07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GD-E1-914/6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3 号商业、住宅楼）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3号商业、住宅楼

验收日期：2021年8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
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3号商业、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莲湖社区		建筑面积	26102.09㎡	工程造价	12449.15万元
结构类型	装配式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28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17080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8-8	验收日期	2021-8-2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所	监督编号	ZJF201714015-03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马楚城
副组长	钟微、叶举聪、古立军、李伟军、王伟君、范秀佳、钟继旺
组员	陈奋飞、许则林、唐浩宇、李康仁、姚伟、谢征鑫、张兵、莫淇淋、钟远文、黄进贤、李小强 刘树信、朱文先、谭颂勋、文伟信、李耀根、颜学超、蓝江、李广升、阳向荣、钟世全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马楚城	王伟君、古立军、李伟军、钟远文、黄进贤、刘树信、朱文先、莫淇淋 阳向荣、蓝江、李广升、陈奋飞、许则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钟微	唐浩宇、李康仁、姚伟、张兵、钟世全、范秀佳、文伟信、颜学超
工程质控资料	叶举聪	谢征鑫、李小强、李耀根、谭颂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洪忠景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	马楚城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	钟微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级工程师	
4	叶举聪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5	钟继旺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6	李康仁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7	陈奋飞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8	许则林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9	唐浩宇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0	王伟君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1	姚伟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2	谢征鑫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3	张兵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4	莫淇淋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5	钟世全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6	阳向荣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7	李广升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8	蓝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19	辛怡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20	古立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21	李伟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2	钟远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3	李小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技术员	
24	刘树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5	朱文先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6	谭颂勋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7	范秀佳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8	文伟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29	李耀根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0	颜学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31	黄进贤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设计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我单位都有派人进行监督检查。每个工序施工单位都能够按照施工图纸的设计要求及规范进行施工。本单位对该工程有进行过重大修改及设计变更，变更修改图经过审图机构重新审核后，符合要求；该工程整体设计效果与施工效果基本相同，整体观感良好，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我勘察院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地质勘察工作。本院在该工程主要执行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范及规程。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我单位有派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查监督，检验结果与地质报告中基本相符，地基稳定，没有发生沉降现象。自我评定良好，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本单位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监督管理。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施工单位能够按照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图纸施工；本工程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及满足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观感质量良好，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该工程已基本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承包合同的内容，并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都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及各种规范的要求施工；从原材料进场到隐蔽工程验收，都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本工程达到合格以上要求，整体观感良好；在整个施工过程没有发生安全事故，各项指标均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施工全过程都经过施工单位、监督单位、设计单位及勘察单位等有关人员的监督，各项指标都达到合格以上标准，并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整体观感良好，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的约定，并符合我方的要求，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古云军 粤144121321546(00) 建筑 市政 2022.03.07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15804
1.12.05
* GD- E1 - 914/6 *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4 号商业、住宅楼）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4号商业、住宅楼

验收日期：2021年8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
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4号商业、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莲湖社区		建筑面积	15541.28㎡	工程造价	7139.87万元
结构类型	装配式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27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17080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8-8	验收日期	2021-8-2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所	监督编号	ZJF201714015-04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马楚城
副组长	钟微、叶举聪、古立军、李伟军、王伟君、范秀佳、钟继旺
组员	陈奋飞、许则林、唐浩宇、李康仁、姚伟、谢征鑫、张兵、莫淇淋、钟远文、黄进贤、李小强 刘树信、朱文先、谭颂勋、文伟信、李耀根、颜学超、蓝江、李广升、阳向荣、钟世全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马楚城	王伟君、古立军、李伟军、钟远文、黄进贤、刘树信、朱文先、莫淇淋 阳向荣、蓝江、李广升、陈奋飞、许则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钟微	唐浩宇、李康仁、姚伟、张兵、钟世全、范秀佳、文伟信、颜学超
工程质控资料	叶举聪	谢征鑫、李小强、李耀根、谭颂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洪忠景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	马楚城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	钟微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级工程师	
4	叶举聪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5	钟继旺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6	李康仁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7	陈奋飞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8	许则林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9	唐浩宇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0	王伟君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1	姚伟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2	谢征鑫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3	张兵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4	莫淇淋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5	钟世全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6	阳向荣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7	李广升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8	蓝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19	辛怡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工程师	
20	古立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21	李伟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2	钟远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3	李小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技术员	
24	刘树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5	朱文先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6	谭颂勋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7	范秀佳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8	文伟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29	李耀根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0	颜学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31	黄进贤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设计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我单位都有派人进行监督检查。每个工序施工单位都能够按照施工图纸的设计要求及规范进行施工。本单位对该工程有进行过重大修改及设计变更，变更修改图经过审图机构重新审核后，符合要求；该工程整体设计效果与施工效果基本相同，整体观感良好，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我勘察院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地质勘察工作。本院在该工程主要执行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范及规程。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我单位有派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查监督，检验结果与地质报告中基本相符，地基稳定，没有发生沉降现象。自我评定良好，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本单位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监督管理。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施工单位能够按照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图纸施工；本工程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及满足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观感质量良好，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该工程已基本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承包合同的内容，并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都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及各种规范的要求施工；从原材料进场到隐蔽工程验收，都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本工程达到合格以上要求，整体观感良好；在整个施工过程没有发生安全事故，各项指标均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施工全过程都经过施工单位、监督单位、设计单位及勘察单位等有关人员的监督，各项指标都达到合格以上标准，并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整体观感良好，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的约定，并符合我方的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古云军
粤144121321546(00)
建筑 市政
2022.03.07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5 号幼儿园）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天悦家园5号幼儿园

验收日期：2020 年 7 月 18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5号幼儿园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塘厦社区居民委员会	建筑面积	2052.67㎡	工程造价	295.7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17080805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7年8月8日	验收日期	2020年 8月 18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所	监督编号	ZJF201714015-05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洪忠景
副组长	古立军、王伟君
组员	马楚城、叶举聪、李康仁、姚伟、谢征鑫、钟远文、李伟军、夏富安、薛溪沁、刘树信、朱文先、杨子民、文伟信、李耀根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洪忠景	马楚城、古立军、李伟军、钟远文、朱文先、谢征鑫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叶举聪	姚伟、薛溪沁、夏富安、文伟信、李耀根
工程质控资料	王伟君	李康仁、杨子民、刘树信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洪忠景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马楚城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3	叶举聪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4	李康仁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5	王伟君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6	姚伟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7	谢征鑫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8	李广升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9	蓝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古立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	钟远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12	李伟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13	夏富安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管理员		
14	薛溪沁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	朱文先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16	杨子民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17	刘树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	李耀根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9	文伟信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设计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我单位都有派人进行监督检查。每个工序施工单位都能够按照施工图纸的设计要求及规范进行施工。本单位对该工程没有进行重大修改及设计变更；该工程整体设计效果与施工效果基本相同，整体观感良好，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我勘察院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地质勘察工作。本院在该工程主要执行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范及规程。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我单位有派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查监督，检验结果与地质报告中基本相符，地基稳定，没有发生沉降现象。自我评定良好，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本单位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该工程进行监督管理。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施工单位能够按照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图纸施工；本工程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及满足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观感质量良好，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该工程已基本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承包合同的内容，并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全部施工过程，都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及各种规范的要求施工；从原材料进场到隐蔽工程验收，都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本工程达到合格以上要求，整体观感良好；在整个施工过程没有发生安全事故，各项指标均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该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施工全过程都经过施工单位、监督单位、设计单位及勘察单位等有关人员的监督，各项指标都达到合格以上标准，并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的要求；工程技术资料齐备，整体观感良好，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的约定，并符合我方的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18日	2020年8月18日	2020年8月18日	2020年8月18日	2020年8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古立军 粤144121321546(00) 建筑 市政 2022.03.07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GD-E1-914/6

建设工程结算审核定案表

单位金额：元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	天悦家园桩基础工程	核定价	14132199.68	送审价	14136706.99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核单位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核增额	------	核减额	4507.31
审核单位意见：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公章） 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同意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结算审核表

二、工程结算审核表

项目名称	天悦家园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1~4号商业住宅楼、5号幼儿园及地下室
合同名称	天悦家园1~4号商业住宅楼、5号幼儿园及地下室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2、3、5、6	合同编号	SSAWAQ201708384（2017-Y013B）、TYJY-BJ-02补2、补3、补5、补6（30）
结算情况	合同价	￥263,592,943.34元	
	增(减)工程价	￥42,671,409.48元	
	结算价	￥306,264,352.82元	
	人民币大写	叁亿零陆佰贰拾陆万肆仟叁佰伍拾贰元捌角贰分	
结算情况	本工程已按合同要求完成并验收完毕，现根据施工合同、施工图纸、工程联系单、工程量确认单及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核实的工程量等为依据进行结算。		
承包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章）： 2023年5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签章）： 2023年5月30日		
项目管理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章）： 2023年5月31日		

建设工程结算审核定案表

单位金额：元

<table>
<tr><td>建设单位</td><td>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td><td>工程项目</td><td>天悦家园铝合金门窗工程</td><td>核定价</td><td>26284120.49</td><td>送审价</td><td>26586865.89</td></tr>
<tr><td>施工单位</td><td>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td><td>审核单位</td><td>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td><td>核增额</td><td>------</td><td>核减额</td><td>302745.40</td></tr>
<tr><td colspan="2">审核单位意见：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公章）
负责人：陈朝思
年 月 日</td><td colspan="3">施工单位意见：同意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负责人：
年 月 日</td><td colspan="3">建设单位意见：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负责人：陈俊洪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8">备注：</td></tr>
</table>

建设工程结算审核定案表

单位金额：元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	天悦家园公共区域装修与预制内隔墙抹灰工程	核定价	14978245.07	送审价	15083103.68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核单位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核增额	-----	核减额	104858.61
审核单位意见：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公章） 负责人：陈朝思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同意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负责人：陈俊洪 年　月　日			
备注：							

二、工程结算审核表

编号：

项目名称	天悦家园	工程名称	天悦家园室内装饰工程补充协议
合同名称	天悦家园室内装饰工程补充协议	合同编号	TYJY-SG-21(101) 2017-Y013B-08
结算情况	合同总价	￥295,058,701.91 元	
	增（减）工程价	￥0.00 元	
	结算价	￥295,058,701.91 元	
	人民币大写	贰亿玖仟伍佰零伍万捌仟柒佰零壹元玖角壹分	
结算情况	本工程采用总价包干，施工现场按合同清单已完成，无增减工程量，现按合同价进行结算。		
施工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章）： 2021 年 03 月 10 日		
监理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章）： 2021 年 03 月 10 日		
建设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章）： 2021 年 03 月 14 日		

本表一式四份

3、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 C 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7] 第 [10938] 号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施工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下浮率为2.52%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冼真华

项目副经理姓名：吴奇杰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8 年 2 月 2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8 年 2 月 2 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8 年 2 月 2 日

交易确认章

合同关键页：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
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施工

2017-Y048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兴宁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 C 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 C 区）一期工程。

2.工程地点：兴宁市人民大道中段南侧。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兴宁市发展和改革局以兴发改〔2015〕163 号、兴发改〔2016〕66 号文件。

4.资金来源：上级拨款、金融机构贷款及地方财政统筹。

5.工程内容：共建 7 栋楼高 17 层安置房，建筑面积约 18.55 万 m^2及基础配套设施（市政基础配套设施:基础配套设施主要包含小区内配套设施及 3 条周边道路，其中：文峰二路路幅宽 40 米，长约 2553 米；文峰三路路幅宽 40 米，长约 691 米，新城大道路幅宽 30 米，长约 1354 米等）等，具体以发包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

准。结构形式：安置房为框剪结构。

6.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 C 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施工全部施工内容，具体以发包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6.1 承包人对本工程进行施工总承包，承包人承担施工的工程内容包括：1、按发包人提供的本工程项目设计施工图的内容，进行施工总承包；2、其他发包人指定的零星工程等。

6.2 总包的管理与配合：承包人对本工程承担总包管理配合责任，应对本工程施工进行整体策划、统一管理、统一协调，负责本工程的整体组织设计，配合各专业的施工，确保整体工程按期竣工，并达到一次交验合格。承包人对本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文明施工等负完全责任。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 年 12 月 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 年 11 月 3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9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正式开工时间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令载明的时间为准，如因征地拆迁问题导致项目施工受阻，按实际情况可分段开工，分段验收，分段结算，工期顺延。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并确保省或以上优质工程奖 标准（按投标文件承诺）。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暂按(1-中标下浮率)*工程建安费最高投标限价，即：（1-2.52%）*587,599,949.62=572,792,430.89 元）为：

人民币（大写）：伍亿柒仟贰佰柒拾玖万贰仟肆佰叁拾元捌角玖分;（小写）¥572,792,430.89 元。 其中：房屋建筑工程：（大写）：肆亿壹仟贰佰零玖万伍仟贰佰壹拾壹元伍角捌分 ； （小写）：412,095,211.58 元 。市政公用工程：（大写）： 壹亿陆仟零陆拾玖万柒仟贰佰壹拾玖元叁角壹分 ； （小写）： 160,697,219.31 元 。最终结算以兴宁市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结算审核价乘以(1-投标下浮率）为准;

中标下浮率： 2.52% 。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陆佰叁柒万柒仟伍佰捌拾贰元零陆分 (¥16,377,582.0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详见附件清单）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详见附件清单）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详见附件清单）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元)。

（5）预算包干费按 1%计取;

2.合同价格形式：__按实结算（详见专用条款）__。

3.清单详见合同附件。用户计量水表由甲方供货。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冼真华，资质证书编号：粤 144111117971;

项目副经理（市政资质）：吴奇杰，

资质证书编号：粤 144101117401。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经双方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确定如下特别条款。该特别条款的效力大于其他条款，任何与特别条款不一致的地方均以特别条款为准。

（1）、退出施工现场承诺：若承包人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且在发包人催告的合理期限内仍未改正的，被发包人认定不足以继续履行合同，承包人应当无条件同意解除与发包人的合同，并在 5 日内与发包人确定已经完工的工程量。同时，将设备、材料撤离施工现场。否则，承包人应当赔偿该项目政府与拆迁安置户签订的逾期

交房违约金金额的双倍。

（2）、印章条款：发包人在公安部门备案的印章是发包人的法定代表章。发包人从未允许任何人刻制、使用法定代表章以外的任何印章。承包人如果私自刻制任何与发包人关联的印章均系犯罪嫌疑行为，发包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诉讼条款：合同双方的争议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任何因承包人的原因造成的与第三方的诉讼从而导致发包人成为诉讼参加人的行为，承包人均应承担发包人为此诉讼而承担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4）、承包人对外签订合同时须告知合同相对人承包人无权代表发包人签订任何合同。

（5）、农民工管理：承包人与所用的农民工须签订雇用合同，并将合同在 3 日内报甲方备案。否则，发包人不予承认未经此程序的农民工身份。

（6）、意外伤害条款：承包人及所使用的人员包括农民工的任何意外伤害均应当由承包人承担责任，与发包人无关。

（7）、资料提供：承包人采购物资，租赁设备等民事活动须将合同及相对人的电话、姓名等情况交发包人备案。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兴宁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81068493382D

地　址：兴宁市人民大道中段

承包人：（公章）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37820

地　址：广州市流花路 73 号

住建局一楼	406/506/606 房
邮政编码：514500	邮政编码：510160
法定代表人：朱远涛	法定代表人：谭国辉
电　话：0753-3336811	电　话：020-36234083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360237350@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148120180417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18 4 17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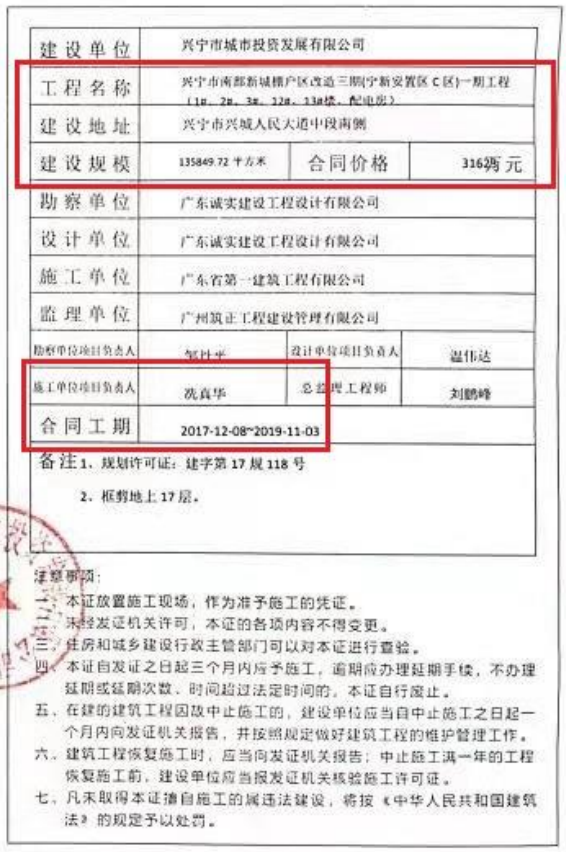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兴宁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兴宁市南部新城棉产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一期工程（1#、2#、3#、12#、13#楼、配电房）		
建设地址	兴宁市兴城人民大道中段南侧		
建设规模	135849.72 平方米	合同价格	316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诚实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诚实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邹比平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温伟达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冼真华	总监理工程师	刘鹏峰
合同工期	2017-12-08~2019-11-03		

备注 1. 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17 规 118 号

2. 框剪地上 17 层。

建设单位：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一期工程1#、2#、3#、10#、11#、12#、13#、配电房

验收日期：2023年6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兴宁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一期工程1#、2#、3#、10#、11#、12#、13#、配电房				
工程地点	兴宁市兴城人民大道中段南侧	建筑面积	185501.76 m²	工程造价	43662.72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 数	地上： 17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481201804170101/ 44148120210430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4月1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14日		
监督单位	兴宁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8-003		
建设单位	兴宁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诚实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诚实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梅州市居安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兴群
副组长	刘鹏峰
组员	曾思峰、陈立、陈政、李柯明、陈辉、朱国昌、罗刚、罗金辉、侯高峰、王源霞、刘耀棠、陈晨凯、揭育毅、曾小清、冼真华、陈守辉、李逸文、邹鹏辉、洪银彬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鹏峰	曾思峰、陈立、陈政、朱国昌、罗刚、罗金辉、侯高峰、王源霞、冼真华、陈守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揭育毅	曾思峰、刘鹏峰、朱国昌、冼真华、陈守辉
工程质控资料	冼真华	李逸文、邹鹏辉、洪银彬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市城投公司	副总		
2		市城投公司	工程部经理		
3		市城投公司			
4		市城投公司			
5		市城投公司			
6					
7			项目经理	高工	
8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高工	
9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10		〃			
11		〃			
12		〃			
13		广州市白云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		〃			
15		〃			
16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

各责任主体均能遵守合同履行职责，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施工规范和强制性条文。质量控制资料基本齐全，施工质量、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的组织程序及执行验收标准符合要求，验收组成员一致通过同意验收，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1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6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14日

4、银鹰花园项目主体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项目标段编号 E4404000001000193001001

查验码
U K xH v0gZ vW 9T zBG 8D g32azE csFuxLR zR

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银鹰花园项目主体工程施工 （项目标段名称）已于 2020年03月19日完成定标工作。根据定标结果，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490392698.25元
工 期：	按招标文件详细工期约定执行
承诺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李文

请贵公司收到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签章单位：

招标单位：（公章）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业务专用章）

2020年3月26日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表单编号：QR-016-01/C2

合同关键页：

2020-Y008

GF—2013—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银鹰花园项目主体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金湾三灶镇草堂村东南侧、安基路以北

发 包 人：珠海机场集团公司

承 包 人：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机场集团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银鹰花园项目主体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银鹰花园项目主体工程施工
2. 工程地点：金湾三灶镇草堂村东南侧、安基路以北。
3. 资金来源：非财政(企业)
4. 工程内容：项目用地面积 48296.58 平米，总建筑面积 127499.72 平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90065.04 平米、地下 37434.68 平米，具体以职能部门及发包人最终核定的为准。地上最高 19 层、地下 1 层，建筑高度 60 米。讶容建筑面积 83204.54 平米、容积率 1.72 、绿地率 35.01% ，建筑密度 20.79% 。
5. 工程承包范围：场地清表、场地平整、施工围挡、基坑支护、基坑开挖、桩基础、主体土建、装配式、电气、各专业工程的管线预留预埋、消防、通风、给排水、人防等，包括地下室、 17 个单体及部分室外工程，具体以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招标工程量清单和预算编制说明为准。 发包人有权根据施工工作面及工艺次序，对招标内容进行适当的增减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执行。

二、合同工期

1.总工期：810 个日历天（ 工期起算日期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 ）。工期起算日期：发包人签发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节点工期：中标通知书签发后 240 个日历天，完成地下室顶板混凝土浇筑。中标通知书签发后 420 个日历天,根据发包人要求,完成其中一个施工段（A 施工段：1#楼～ 7#楼及 16# 垃圾房； B 施工段： 8# ～ 15# 楼、 17# 楼。）所有单体封顶，并满足该施工段精装修进场要求。中标通知书签发后 510 个日历天，根据发包人要求，完成所有单体封顶，并满足所有施工段精装修进场要求。

3. 工期违约金：发包人有权根据市场销售环境对以上约定进度要求进行调整，非承包人的原因造成工期延期或停工工期经发包人签证后按实顺延，但承包人有义务及时做好人员及机械的安置工作。工期延误违约处罚按 5.00 万元 / 日历天，总工期、节点工期以累加方式计算 ， 工期违约金在工程结算造价中扣除。

4. 非承包人的原因造成工期延期或停工工期按实顺延，但承包人有义务及时无偿做好人员及机械的安置工作。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为：¥490,392,698.25 元(中标价)，大写(人民币)：肆亿玖仟零叁拾玖万贰仟陆佰玖拾捌元贰角伍分。

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22342929.31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贰佰叁拾肆万贰仟玖佰贰拾玖元叁角壹分。

暂列金额（含规费、税金）：¥25,444,988.75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伍佰肆拾肆万肆仟玖佰捌拾捌元柒角伍分，按照实际发生额结算；暂估价：¥9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玖拾万元。

暂估价使用范围说明 ：水表、电表及泳池机电设备 （ 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 暂估价部分预算金额由按照《珠海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属于应当招标范围的，由承包人通过招标进行发包。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合同单价在本项目招标文件（16.11 承包风险）及施工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之内不可调整。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招标答疑）；

3) 投标文件（含招标答疑）；

4) 协议书；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6) 通用合同条款；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承包人承诺按照承包合同约定依法行使合同权利、履行合同义务，密切配合相关监督管理部门以及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开展工作，服从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工作人员以及建设单位驻现场代表、现场监理人员的监督管理。
5. 承包人承诺按照投标文件的施工组织措施、人员、机械设备等承诺执行。

八、词语含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0年4月9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珠海市金湾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当天即时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承包人：（公章）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73 号 406、506、606 房

邮政编码：510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账号：0304014170008887

电话：020-82899019

传真：020-34362098

电子邮箱：

施工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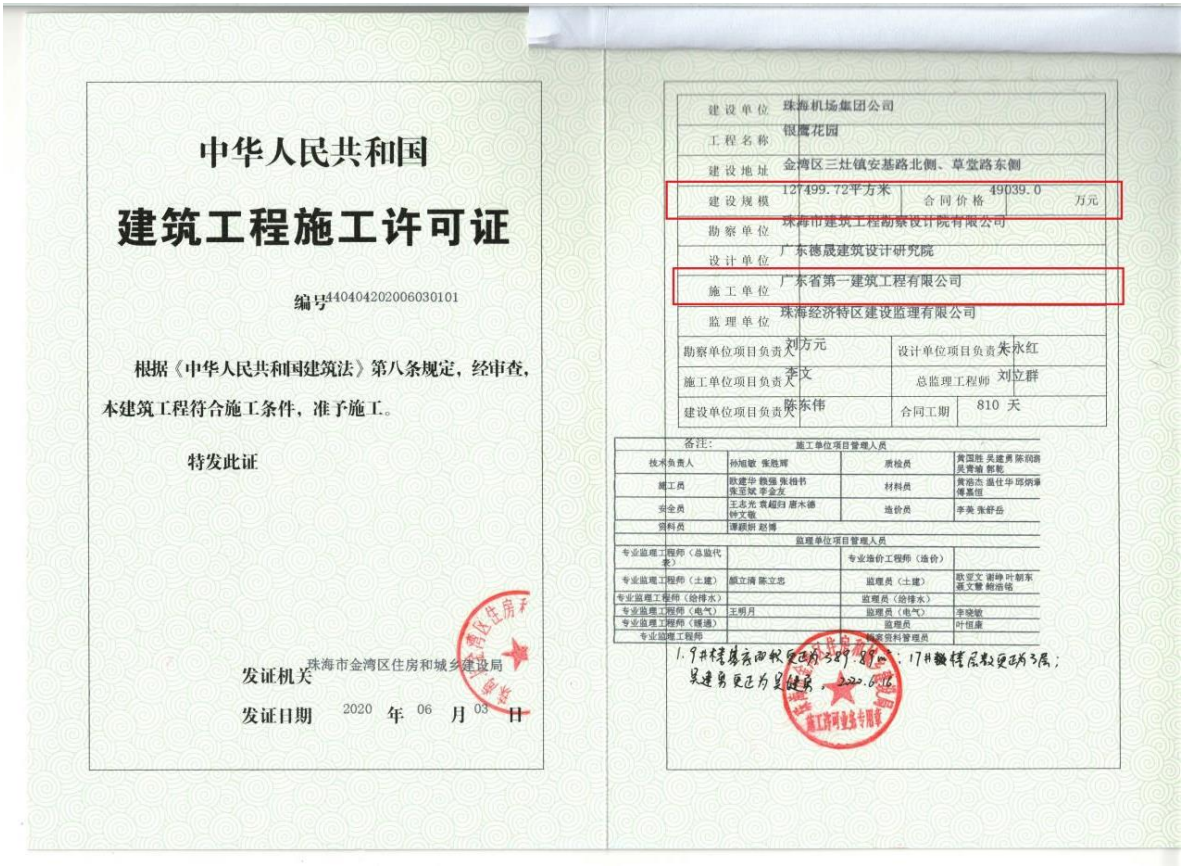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44040420200603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珠海市金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 年 06 月 03 日

建设单位	珠海机场集团公司
工程名称	银鹰花园
建设地址	金湾区三灶镇安基路北侧、草堂路东侧
建设规模	127499.72平方米
合同价格	49039.0 万元
勘察单位	珠海市建筑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德晟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方元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朱永红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文
总监理工程师	刘立群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东伟
合同工期	810 天

备注：

施工单位项目管理人员

技术负责人	孙旭敏 张胜辉	质检员	黄国胜 吴建勇 陈润路 吴青瑜 郭乾
施工员	欧建华 魏强 朱相书 张至斌 李金友	材料员	黄俊杰 温仕华 邓炳章 傅基恒
安全员	王志光 贾超归 唐木德 钟文敬	造价员	李英 张舒品
资料员	谭颖娴 赵博		

监理单位项目管理人员

专业监理工程师（总监代表）		专业造价工程师（造价）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	颜立清 陈立忠	监理员（土建）	欧亚文 谢坤 叶朝东 蔡文警 鲍浩铭
专业监理工程师（给排水）		监理员（给排水）	
专业监理工程师（电气）	王明月	监理员（电气）	李晓敏
专业监理工程师（暖通）		监理员	叶恒康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资料管理员	

1.9#楼层数由地上20层，变更为：17#楼楼层数变更为3层；吴建勇更改为吴建勇，2020.6.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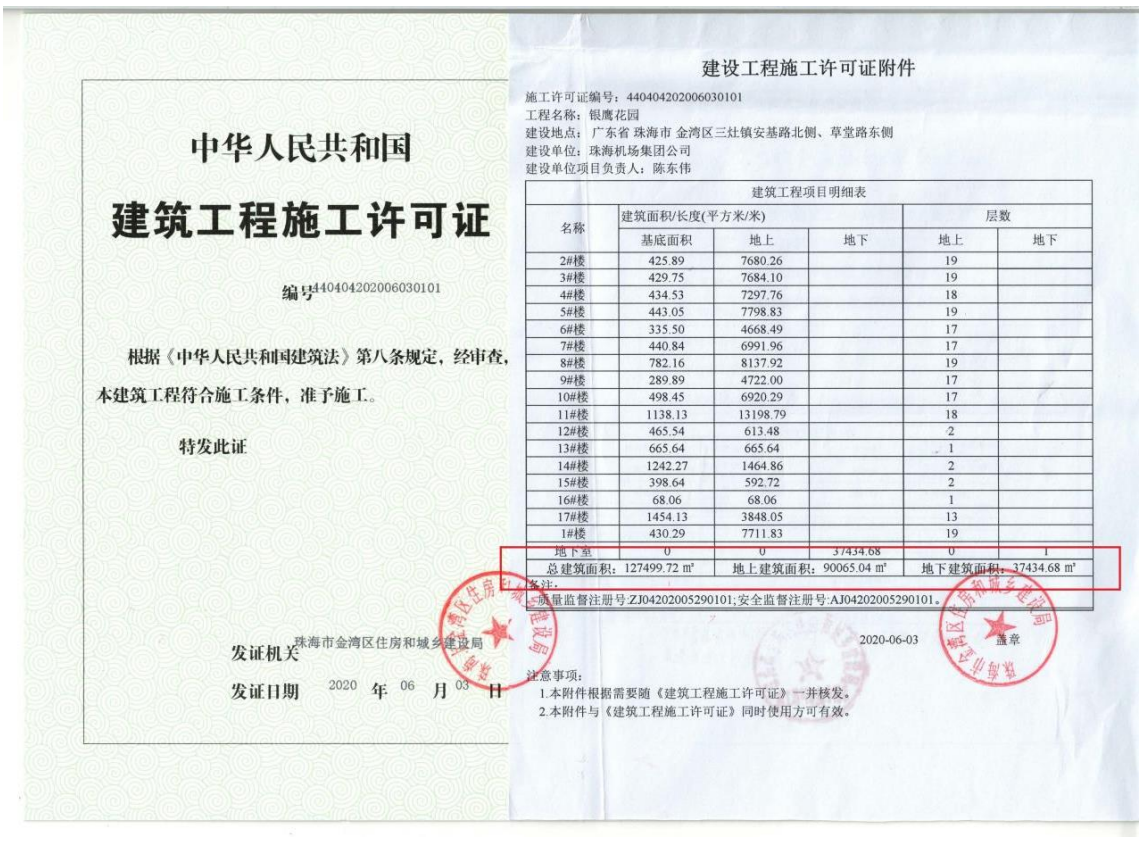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44040420200603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珠海市金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 年 06 月 03 日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施工许可证编号：440404202006030101

工程名称：银鹰花园

建设地点：广东省 珠海市 金湾区三灶镇安基路北侧、草堂路东侧

建设单位：珠海机场集团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陈东伟

建筑工程项目明细表

名称	建筑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基底面积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2#楼	425.89	7680.26		19	
3#楼	429.75	7684.10		19	
4#楼	434.53	7297.76		18	
5#楼	443.05	7798.83		19	
6#楼	335.50	4668.49		17	
7#楼	440.84	6991.96		17	
8#楼	782.16	8137.92		19	
9#楼	289.89	4722.00		17	
10#楼	498.45	6920.29		17	
11#楼	1138.13	13198.79		18	
12#楼	465.54	613.48		2	
13#楼	665.64	665.64		1	
14#楼	1242.27	1464.86		2	
15#楼	398.64	592.72		2	
16#楼	68.06	68.06		1	
17#楼	1454.13	3848.05		13	
1#楼	430.29	7711.83		19	
地下室	0	0	37434.68	0	1
总建筑面积：127499.72 m²		地上建筑面积：90065.04 m²		地下建筑面积：37434.68 m²	

备注：

质量监督注册号:ZJ04202005290101;安全监督注册号:AJ04202005290101。

2020-06-03 盖章

注意事项：

1.本附件根据需要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银鹰花园

验收日期：2024年4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珠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银鹰花园				
工程地点	金湾区三灶镇安基东路北侧、草堂路东侧	建筑面积	127499.72 ㎡	工程造价	49039.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9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420200603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4日	验收日期	2024年4月29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编号	ZJ04202005290101		
建设单位	珠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珠海市建筑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德晟建筑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正青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东伟
副组长	孙正航、宋万龙
组员	许陆生、何泽、朱哲昊、殷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东伟	王英男、朱永红、宋万龙、孙正航、许陆生、何泽、肖新建、赖强、郭乾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朱哲昊	马泽斌、杨日汉、李华勇、周建中、张胜辉、邱炳章、王志光
工程质控资料	殷涛	赵博、周博梁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东伟	珠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王英男	珠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工程师	
3	朱哲昊	珠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4	殷涛	珠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5	李华勇	珠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6	马泽斌	珠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7	杨日汉	珠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8	朱永红	广东德晟建筑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高工	
9	宋万龙	广东德晟建筑设计研究院		工程师	
10	何 泽	珠海市建筑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孙正航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2	肖新建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3	周建中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4	许陆生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15	张胜辉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16	邱炳章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17	赖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高工	
18	郭乾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高工	
19	赵博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20	王志光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工程师	
21					
22					
23					
24					
25					
26					
27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电梯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经各参建主体责任单位共同对本工程实体质量及竣工资料检查，该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完成了施工任务，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满足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及有关规范标准的要求，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要求，工程观感质量良好，施工技术、质量资料齐全、有效，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验收，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29日	2024年4月29日	2024年4月29日	年 月 日	2024年4月29日

GD-E1-914/6

5、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第五联）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 HJAWQA21900275 ）于2019年 10月 12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19年 11月 18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招标代理机构	东莞市建业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邀请招标		
项目经理	李香花	资质证号	粤144181903214
中标报价（元）	叁亿捌仟伍佰捌拾壹万捌仟玖佰捌拾捌元捌角捌分	下浮率	9.58%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元）	伍仟壹佰零贰万肆仟零陆拾伍元壹角柒分		
开、竣工日期	2019-10-19至2022-01-23	工期	827天
招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19年10月15日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19年10月15日	交易场所：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章） 2019年10月16日	

说明：本通知一式五份，第一联：行政主管部门、第二联：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联：招标单位、第四联：招标代理机构、第五联：中标单位各执一份，涂改、复印无效。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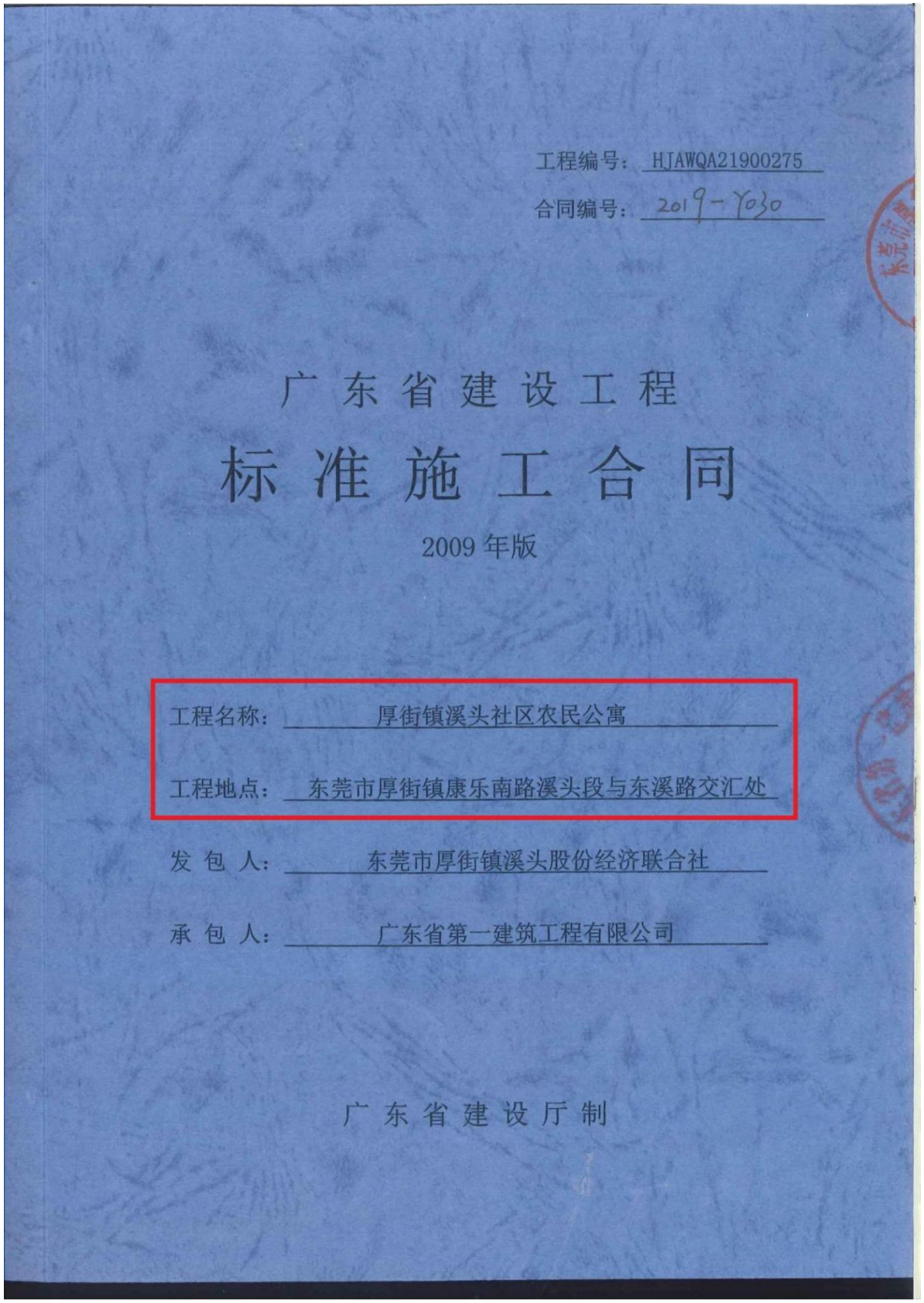

工程编号：HJAWQA21900275

合同编号：2019-Y030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年版

工程名称：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

工程地点：东莞市厚街镇康乐南路溪头段与东溪路交汇处

发包人：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全称）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公开招投标确定乙方为承包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

工程地点：东莞市厚街镇康乐南路溪头段与东溪路交汇处

工程内容：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要求，包括但不限于：（1）土建工程（包括：①砌筑工程，②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③金属结构工程，④门窗工程，⑤屋面及防水工程，⑥楼地面装饰工程，⑦墙、柱面装饰与隔断、幕墙工程，⑧外墙工程，⑨天棚工程，⑩其他装饰工程，⑪土石方工程等）；（2）给排水、消防水工程（包括：①给水系统工程，②排水系统工程，③雨水系统工程，④冷凝水系统工程，⑤消火水系统工程，⑥生活水泵房系统工程，⑦压力排水系统工程，⑧喷淋排水系统工程，⑨喷淋系统工程，⑩七氟丙烷自动灭火系统工程，⑪消防水泵房工程等）；（3）暖通工程（包括：①1-12号楼防排烟工程，②通风工程，③防排烟工程等）；（4）强电工程（包括：①强电工程，②防雷接地工程，③电梯工程，④变配电工程，⑤总图电气工程等）；（5）弱电、消防电工程（包括：①火灾自动报警工程，②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工程，③气体灭火系统工程，④有线电视系统工程，⑤宽带、电话系统工程，⑥可视对讲系统图工程，⑦闭路电视监控系统工程，⑧五方通话系统工程，⑨集中抄表系统工程，⑩弱电系统工程等）（图纸中涉及商业楼部分不在本次招标工程内）。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工程规模：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主要建筑包括：1号~12号住宅楼、13号公建配套楼、14号地下室，规划总用地面积74093.585㎡，总建筑面积203845.94㎡，最大单体建筑面积36481.58㎡，最大建筑高度77m，最大跨度为11.6m。工程总造价477733490.97元。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资金来源：村集体资金以及集资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827 天。

拟从 2019年 10 月 19日开始施工，至 2022 年01月 23 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肆亿叁仟陆佰捌拾肆万叁仟零伍拾肆元零伍分；

人民币（小写）：436843054.05 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壹佰陆拾陆万肆仟捌佰捌拾陆元柒角伍分，

人民币（小写）：121664886.75 元。

单列部分的：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人民币（大写）：伍仟壹佰零贰万肆仟零陆拾伍元壹角柒分，

人民币（小写）：51024065.17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

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19 年 11 月 29 日

订立合同地点：东莞市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 当日起 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帐　　号：	帐　　号：0304 0141 7000 8887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00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合同工

施工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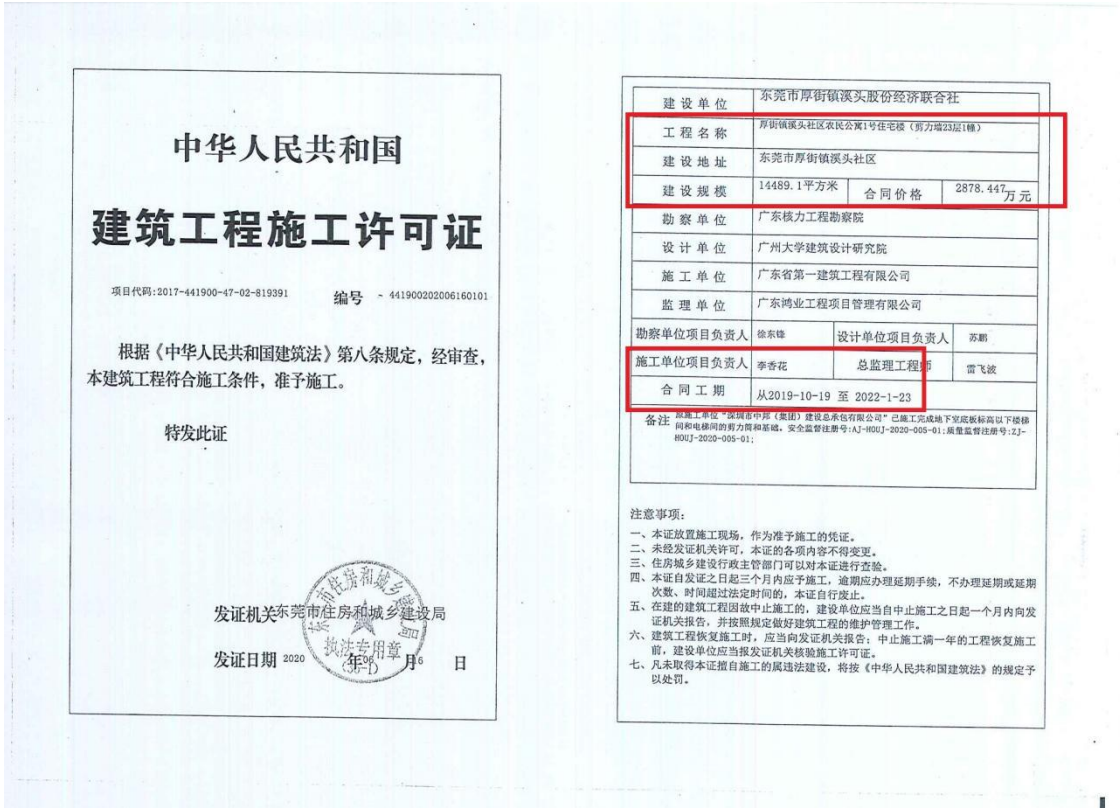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7-441900-47-02-819391　　编号 ~ 44190020200616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 年 9 月 6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号住宅楼（剪力墙2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设规模	14489.1平方米	合同价格	2878.447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东锋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苏鹏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香花	总监理工程师	雷飞波
合同工期	从2019-10-19 至 2022-1-23		
备注	施工单位"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已施工完成地下室底板标高以下楼梯间和电梯间的剪力筒和基础。安全监督注册号:AJ-HOUJ-2020-005-01;质量监督注册号:ZJ-HOUJ-2020-005-01;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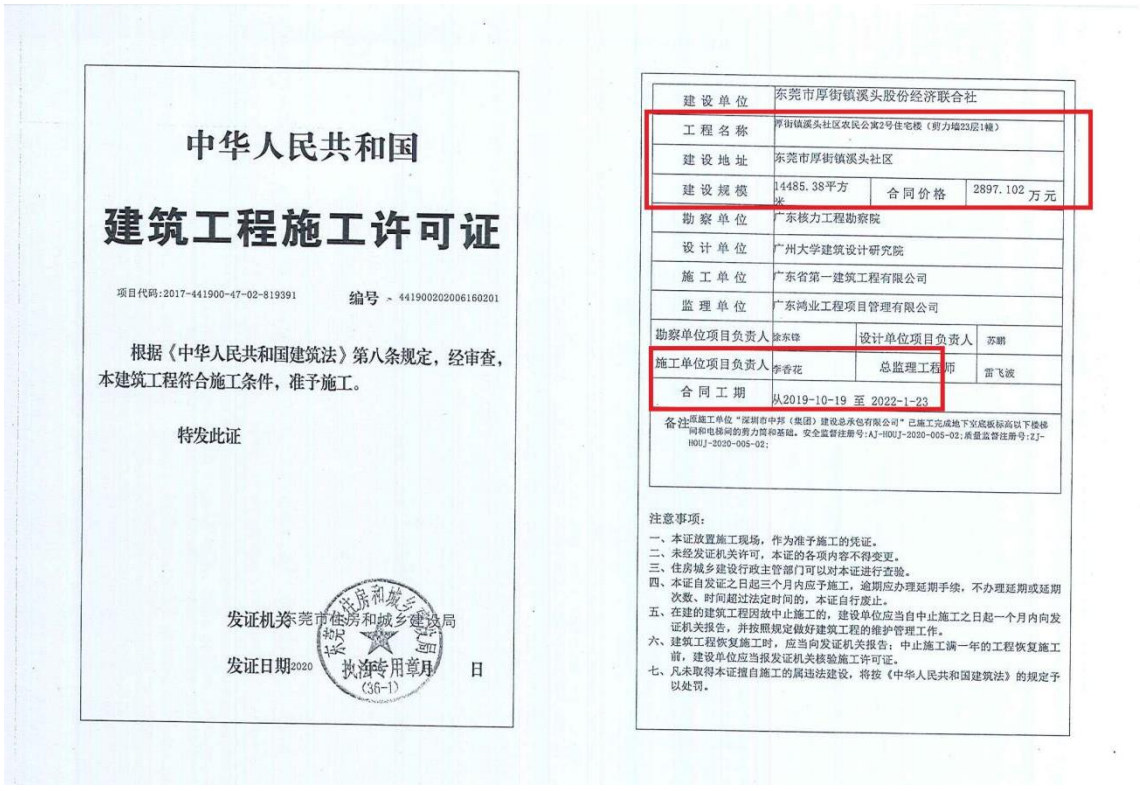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7-441900-47-02-819391　　编号 ~ 441900202006160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2020 年 9 月 6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2号住宅楼（剪力墙2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设规模	14485.38平方米	合同价格	2897.102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东锋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苏鹏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香花	总监理工程师	雷飞波
合同工期	从2019-10-19 至 2022-1-23		
备注	施工单位"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已施工完成地下室底板标高以下楼梯间和电梯间的剪力筒和基础。安全监督注册号:AJ-HOUJ-2020-005-02;质量监督注册号:ZJ-HOUJ-2020-005-02;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7-441900-47-02-819391　　编号 - 4419002020061603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 年 6 月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3号住宅楼（剪力墙2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设规模	14485.38平方米	合同价格	2895.592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东锋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苏鹏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香花	总监理工程师	雷飞波
合同工期	从2019-10-19 至 2022-1-23		
备注	施工单位"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已施工完成地下室底板标高以下楼梯间和电梯间的剪力墙和基础。安全监督注册号:AJ-HOUJ-2020-005-03;质量监督注册号:ZJ-HOUJ-2020-005-03;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7-441900-47-02-819391　　编号 - 4419002020061604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 年 6 月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4号住宅楼（剪力墙2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设规模	14485.38平方米	合同价格	2909.063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东锋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苏鹏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香花	总监理工程师	雷飞波
合同工期	从2019-10-19 至 2022-1-23		
备注	施工单位"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已施工完成至地下室底板。安全监督注册号:AJ-HOUJ-2020-005-04;质量监督注册号:ZJ-HOUJ-2020-005-04;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7-441900-47-02-819391　　编号 - 4419002020061605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 6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5号住宅楼（剪力墙2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设规模	12949.63平方米	合同价格	2561.782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东锋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苏鹏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香花	总监理工程师	雷飞波
合同工期	从2019-10-19 至 2022-1-23		
备注	施工单位"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已施工完成二层梁板的混凝土结构子分部，安全监督注册号:AJ-HOUJ-2020-005-05;质量监督注册号:ZJ-HOUJ-2020-005-05;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7-441900-47-02-819391　　编号 - 4419002020061606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 6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6号住宅楼（剪力墙2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设规模	12949.63平方米	合同价格	2500.103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东锋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苏鹏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香花	总监理工程师	雷飞波
合同工期	从2019-10-19 至 2022-1-23		
备注	施工单位"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已施工完成二层梁板的混凝土结构子分部，安全监督注册号:AJ-HOUJ-2020-005-06;质量监督注册号:ZJ-HOUJ-2020-005-06;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7-441900-47-02-819391　　编号 - 4419002020061607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 年 9 月 16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7号住宅楼（剪力墙2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设规模	13115.07平方米	合同价格	2769.402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东锋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苏鹏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香花	总监理工程师	雷飞波
合同工期	从2019-10-19 至 2022-1-23		
备注	施工单位"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已施工完成二层梁板的混凝土结构子分部。安全监督注册号:AJ-HOUJ-2020-005-07;质量监督注册号:ZJ-HOUJ-2020-005-07;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7-441900-47-02-819391　　编号 - 4419002020061608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 年 9 月 16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8号住宅楼（剪力墙2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设规模	14038.29平方米	合同价格	2834.992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东锋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苏鹏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香花	总监理工程师	雷飞波
合同工期	从2019-10-19 至 2022-1-23		
备注	施工单位"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已施工完成地下室顶板（首层梁板）的混凝土结构子分部。安全监督注册号:AJ-HOUJ-2020-005-08;质量监督注册号:ZJ-HOUJ-2020-005-08;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7-441900-47-02-819391　　编号 - 4419002020061609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 年 06 月 16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9号住宅楼（剪力墙2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设规模	14046.42平方米	合同价格	2841.241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东锋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苏鹏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香花	总监理工程师	雷飞波
合同工期	从2019-10-19 至 2022-1-23		
备注	总施工单位："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已施工完成地下室顶板（首层梁板）的混凝土结构子分部。安全监督注册号:AJ-HOUJ-2020-005-09;质量监督注册号:ZJ-HOUJ-2020-005-09;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7-441900-47-02-819391　　编号 - 4419002020061610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 年 06 月 16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0号住宅楼（剪力墙2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设规模	14046.42平方米	合同价格	2853.816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东锋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苏鹏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香花	总监理工程师	雷飞波
合同工期	从2019-10-19 至 2022-1-23		
备注	总施工单位："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已施工完成地下室底板。安全监督注册号:AJ-HOUJ-2020-005-10;质量监督注册号:ZJ-HOUJ-2020-005-10;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7-441900-47-02-819391　　编号　441900202006161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 年 06 月 01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1号住宅楼（剪力墙2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设规模	13115.23平方米	合同价格	2981.686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东锋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苏鹏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香花	总监理工程师	雷飞波
合同工期	从2019-10-19 至 2022-1-23		
备注	该建工单位"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已施工完成地下室底板标高以下楼梯间和电梯间的剪力墙和基础。安全监督注册号:AJ-HOUJ-2020-005-11;质量监督注册号:ZJ-HOUJ-2020-005-11;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7-441900-47-02-819391　　编号　441900202006161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 年 06 月 01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2号住宅楼（剪力墙2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设规模	13115.23平方米	合同价格	2895.0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东锋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苏鹏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香花	总监理工程师	雷飞波
合同工期	从2019-10-19 至 2022-1-23		
备注	该建工单位"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已施工完成地下室底板标高以下楼梯间和电梯间的剪力墙和基础。安全监督注册号:AJ-HOUJ-2020-005-12;质量监督注册号:ZJ-HOUJ-2020-005-12;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7-441900-47-02-819391　　编号 - 4419002020061613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 年 06 月 16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3号公建配套楼（框架2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设规模	2043.2平方米	合同价格	419.89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东锋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苏鹏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香花	总监理工程师	雷飞波
合同工期	从2019-10-19 至 2022-1-23		
备注	施工单位"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已施工完成地下室底板标高以下桩柱间基础。安全监督注册号:AJ-HOUJ-2020-005-13;质量监督注册号:ZJ-HOUJ-2020-005-13;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7-441900-47-02-819391　　编号 - 4419002020061614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 年 06 月 16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4号地下室（框架0（1）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设规模	36481.58平方米	合同价格	9509.188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东锋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苏鹏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香花	总监理工程师	雷飞波
合同工期	从2019-10-19 至 2022-1-23		
备注	底板70%，地下室框架柱35%，地下室顶板35%，地下室基础承台70%。安全监督注册号:AJ-HOUJ-2020-005-14;质量监督注册号:ZJ-HOUJ-2020-005-14;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关键页：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号住宅楼

验收日期：2019 年 6 月 1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号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筑面积	14489.1m2	工程造价	2878.447万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	层 数	地上：23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0616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2 月 1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厚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202027006-01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执行，工程技术资料符合要求，施工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符合要求，单位工程为合格工程，可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2号住宅楼

验收日期：2015 年 12 月 1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2号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筑面积	14485.38m2	工程造价	2897.102万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	层 数	地上：23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06160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2 月 1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厚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202027006-02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执行，工程技术资料符合要求，施工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符合要求，单位工程为合格工程，可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3号住宅楼

验收日期：2022年12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3号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筑面积	14485.38m2	工程造价	2895.592万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	层 数	地上： 23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06160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2 月 1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厚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202027006-03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执行，工程技术资料符合要求，施工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符合要求，单位工程为合格工程，可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 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4号住宅楼

验收日期：2025年 12月 1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4号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筑面积	14485.38m2	工程造价	2909.063万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	层 数	地上：23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061604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1 月 /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厚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202027006-04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执行，工程技术资料符合要求，施工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符合要求，单位工程为合格工程，可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5号住宅楼

验收日期：2019年11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5号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筑面积	12949.63m2	工程造价	2561.782万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	层 数	地上：23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061605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2月 1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厚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202027006-05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执行，工程技术资料符合要求，施工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符合要求，单位工程为合格工程，可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6号住宅楼

验收日期：2023 年 12 月 1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6号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筑面积	12949.63m2	工程造价	2500.103万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	层 数	地上：23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061606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4年 12月 1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厚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202027006-06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执行，工程技术资料符合要求，施工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符合要求，单位工程为合格工程，可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7号住宅楼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7号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筑面积	13115.07m2	工程造价	2769.402万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23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061607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2 月 1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厚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202027006-07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执行，工程技术资料符合要求，施工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符合要求，单位工程为合格工程，可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1日	2025年12月1日	2025年12月1日	2025年12月1日	2025年12月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8号住宅楼

验收日期：2017年12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8号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筑面积	14038.29m2	工程造价	2834.992万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	层 数	地上：23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061608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厚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202027006-08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执行，工程技术资料符合要求，施工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符合要求，单位工程为合格工程，可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9号住宅楼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9号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筑面积	14046.42m2	工程造价	2841.241万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	层 数	地上：23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061609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12月 1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厚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202027006-09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执行，工程技术资料符合要求，施工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符合要求，单位工程为合格工程，可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0号住宅楼

验收日期：2023 年 6 月 1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0号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筑面积	14046.42m2	工程造价	2858.816万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	层 数	地上：23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061610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12月 1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厚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202027006-10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执行，工程技术资料符合要求，施工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符合要求，单位工程为合格工程，可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 日	2023年12月 日	2023年12月 日	2023年12月 日	2023年12月 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1号住宅楼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1号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筑面积	13115.23m2	工程造价	2981.686万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	层 数	地上： 23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06161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厚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202027006-11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执行，工程技术资料符合要求，施工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符合要求，单位工程为合格工程，可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2号住宅楼

验收日期：2025年12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2号住宅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筑面积	13115.23m2	工程造价	2895万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	层 数	地上：23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06161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7 年 12 月 /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厚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202027006-12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执行，工程技术资料符合要求，施工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符合要求，单位工程为合格工程，可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1日	2025年12月1日	2025年12月1日	2025年12月1日	2025年12月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3号公建配套楼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3号公建配套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筑面积	2043.20m2	工程造价	419.89万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	层 数	地上：2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06161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2 月 1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厚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202027006-13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执行，工程技术资料符合要求，施工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符合要求，单位工程为合格工程，可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4号地下室

验收日期：2024年11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厚街镇溪头社区农民公寓14号地下室				
工程地点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社区	建筑面积	36481.58m2	工程造价	9509.188万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	层 数	地上：/ 层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061614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厚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202027006-14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溪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科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执行，工程技术资料符合要求，施工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符合要求，单位工程为合格工程，可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张文祥 注册号44008826 有效期2026.04.01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李香花 粤1442018201903214(00) 建筑 2025.05.22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 日	2025年12月1日	2025年12月1日	2025年12月1日	2025年12月1日

GD-E1-914/6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东海江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港悦璟云轩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民营企业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比（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出资比（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　注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单位均需提供；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5 年 1 月 2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3782O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建航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6年02月13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3782O
- **企业名称：**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陈建航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成立日期：** 1986年02月13日
- **注册资本：** 35000.000000万
- **核准日期：** 2024年05月28日
-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蔡滘区流花路73号406、506、606房
-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防雷工程专业施工、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建筑行业人防工程设计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小卖部服务；建筑机械及设备的租赁及维修；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构件及门窗，普通机械，五金，交电，百货；场地租赁，停车场经营（由分公司办照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绿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86年02月13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营业执照	91440000734992408B	查看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认缴额（万元）
35000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营业期限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四、拟派项目经理业绩和资质

（一）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近五年（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截标之日止）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业绩表（数量上限为一项）

投标人名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	工程地点	项目规模重要指标描述（建筑面积等）	备注
1	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 C 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施工	57279.243089	2017.12.1	2023.6.14	冼真华	兴宁市	建筑面积：185500.00 ㎡	/

注：

1.个人业绩、学历证明材料、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证书材料和职称证书材料，近 6 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由社保局出具的盖有社保局章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在网上打印的带有社保局的签章的均有效），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工程内容页（含建筑规模等）、签约合同额页、签字盖章页等）、施工许可证、交（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及其他证明材料的关键内容扫描件；如上述材料不能证明或体现拟派项目经理担任项目经理岗位或相关指标参数的，投标人还须提供发包人能证明拟派项目经理担任项目经理岗位或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

2.以上材料原件备查，未全部出具以上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能完整的响应以上条件，视为不符合要求。

3.若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招标人无法直接判断是否同类工程业绩和统计对应建筑规模的以及无法判断提供的合同是否为项目经理同类业绩的由招标人自行判定。

4.以竣工验收时间在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截标之日止为准。

5.提供业绩不超过一项，若超过一项，统计时只计取第一项业绩。

6.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指的是全部主要供家庭居住使用的建筑（住宅配套底商、商业综合体含有住宅建筑及项目的公共配套也属于同类业绩，如保障性或安居住房、商品住宅、公寓、公共租赁住房等），不包含员工宿舍或酒店式公寓业态等，优先提供基坑开挖深度超过 8m 的超高层业绩。

7.优先提供拟派项目经理的完整业绩，完整业绩指的是项目经理参与从施工许可证下发到通过竣工验收整个过程的施工。

8.优先提供全日制本科（或以上）学历证书和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

9.若为联合体投标，须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10.投标人须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若具体信息无法辨识，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11.若提供的证明材料中工程名称不一致，还须提供更名的相关证明材料。

1、项目经理（冼真华）资质证明材料

身份证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建筑工程）

使用有效期：2024年11月29日
-2025年05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冼真华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0年06月27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1201117971

聘用企业：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11-27至2027-11-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4.11.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1年12月07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8）0002840

姓　　名：冼真华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0年06月27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06月01日

有 效 期：2023年03月09日　至 2026年05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03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职称证：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

建工49

洗真华 于二〇一二年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粤高职证字第1300101062515 号

毕业证书：五邑大学本科毕业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冼真华 性别 男，一九八0年六月十七日生，于二000年九月至二00四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五邑大学 校（院）长：林建

证书编号：113491200405007324

二00四年六月二十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社保证明

验证码：202501031988980027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冼真华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804198006270 51X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246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40720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3日

2、业绩：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 C 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7] 第 [10938] 号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施工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下浮率为2.52%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冼真华

项目副经理姓名：吴奇杰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8 年 2 月 2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8 年 2 月 2 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8 年 2 月 2 日

合同关键页：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施工

2017-Y048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兴宁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一期工程。

2.工程地点：兴宁市人民大道中段南侧。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兴宁市发展和改革局以兴发改〔2015〕163号、兴发改〔2016〕66号文件。

4.资金来源：上级拨款、金融机构贷款及地方财政统筹。

5.工程内容：共建7栋楼高17层安置房，建筑面积约18.55万m^2及基础配套设施（市政基础配套设施:基础配套设施主要包含小区内配套设施及3条周边道路，其中：文峰二路路幅宽40米，长约2553米；文峰三路路幅宽40米，长约691米，新城大道路幅宽30米，长约1354米等）等，具体以发包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

准。结构形式：安置房为框剪结构。

6.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 C 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施工全部施工内容，具体以发包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6.1 承包人对本工程进行施工总承包，承包人承担施工的工程内容包括：1、按发包人提供的本工程项目设计施工图的内容，进行施工总承包；2、其他发包人指定的零星工程等。

6.2 总包的管理与配合：承包人对本工程承担总包管理配合责任，应对本工程施工进行整体策划、统一管理、统一协调，负责本工程的整体组织设计，配合各专业的施工，确保整体工程按期竣工，并达到一次交验合格。承包人对本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文明施工等负完全责任。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 年 12 月 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 年 11 月 3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9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正式开工时间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令载明的时间为准，如因征地拆迁问题导致项目施工受阻，按实际情况可分段开工，分段验收，分段结算，工期顺延。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并确保省或以上优质工程奖 标准（按投标文件承诺）。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暂按(1-中标下浮率)*工程建安费最高投标限价，即：（1-2.52%）*587,599,949.62=572,792,430.89 元）为：

人民币（大写）：伍亿柒仟贰佰柒拾玖万贰仟肆佰叁拾元捌角玖分；（小写）¥572,792,430.89 元。 其中：房屋建筑工程：（大写）：肆亿壹仟贰佰零玖万伍仟贰佰壹拾壹元伍角捌分 ； （小写）：412,095,211.58 元 。市政公用工程：（大写）： 壹亿陆仟零陆拾玖万柒仟贰佰壹拾玖元叁角壹分 ； （小写）： 160,697,219.31 元 。最终结算以兴宁市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结算审核价乘以(1-投标下浮率）为准；

中标下浮率： 2.52% 。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陆佰叁柒万柒仟伍佰捌拾贰元零陆分 (¥16,377,582.0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详见附件清单）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详见附件清单）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详见附件清单）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元)。

（5）预算包干费按 1%计取;

2.合同价格形式：__按实结算（详见专用条款）__。

3.清单详见合同附件。用户计量水表由甲方供货。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冼真华，资质证书编号：粤 144111117971;

项目副经理（市政资质）：吴奇杰，

资质证书编号：粤 144101117401。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经双方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确定如下特别条款。该特别条款的效力大于其他条款，任何与特别条款不一致的地方均以特别条款为准。

（1）、退出施工现场承诺：若承包人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且在发包人催告的合理期限内仍未改正的，被发包人认定不足以继续履行合同，承包人应当无条件同意解除与发包人的合同，并在 5 日内与发包人确定已经完工的工程量。同时，将设备、材料撤离施工现场。否则，承包人应当赔偿该项目政府与拆迁安置户签订的逾期

交房违约金金额的双倍。

（2）、印章条款：发包人在公安部门备案的印章是发包人的法定代表章。发包人从未允许任何人刻制、使用法定代表章以外的任何印章。承包人如果私自刻制任何与发包人关联的印章均系犯罪嫌疑行为，发包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诉讼条款：合同双方的争议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任何因承包人的原因造成的与第三方的诉讼从而导致发包人成为诉讼参加人的行为，承包人均应承担发包人为此诉讼而承担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4）、承包人对外签订合同时须告知合同相对人承包人无权代表发包人签订任何合同。

（5）、农民工管理：承包人与所用的农民工须签订雇用合同，并将合同在 3 日内报甲方备案。否则，发包人不予承认未经此程序的农民工身份。

（6）、意外伤害条款：承包人及所使用的人员包括农民工的任何意外伤害均应当由承包人承担责任，与发包人无关。

（7）、资料提供：承包人采购物资，租赁设备等民事活动须将合同及相对人的电话、姓名等情况交发包人备案。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兴宁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81068493382D

地　址：兴宁市人民大道中段

承包人：（公章）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37820

地　址：广州市流花路 73 号

住建局一楼	406/506/606 房
邮政编码：514500	邮政编码：510160
法定代表人：朱远涛	法定代表人：谭国辉
电　话：0753-3336811	电　话：020-36234083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360237350@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148120180417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印）

发证日期 2018 年 4 月 17 日

建设单位	兴宁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1一期工程（1#、2#、3#、4#、5#楼、配电房）		
建设地址	兴宁市兴城人民大道中段南侧		
建设规模	135849.72 平方米	合同价格	3163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诚实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诚实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邹丹平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温伟达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洗真华	总监理工程师	刘鹏峰
合同工期	2017-12-08~2019-11-03		
备注	1、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17 规 118 号 2、框剪地上 17 层。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一期工程1#、2#、3#、10#、11#、12#、13#、配电房

验收日期：2023年10月10日

建设单位(盖章)：兴宁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0□□□

工程名称	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一期工程1#、2#、3#、10#、11#、12#、13#、配电房					
工程地点	兴宁市兴城人民大道中段南侧		建筑面积	185501.76 m²	工程造价	43662.72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 数	地上：	17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481201804170101/ 44148120210430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4月1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14日			
监督单位	兴宁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8-003			
建设单位	兴宁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诚实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诚实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梅州市居安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兴群
副组长	刘鹏峰
组员	曾思峰、陈立、陈政、李柯明、陈辉、朱国昌、罗刚、罗金辉、侯高峰、王源霞、刘耀棠、陈晨凯、揭育毅、曾小清、冼真华、陈守辉、李逸文、邹鹏辉、洪银彬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鹏峰	曾思峰、陈立、陈政、朱国昌、罗刚、罗金辉、侯高峰、王源霞、冼真华、陈守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揭育毅	曾思峰、刘鹏峰、朱国昌、冼真华、陈守辉
工程质控资料	冼真华	李逸文、邹鹏辉、洪银彬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光辉	市城投公司	副总		刘光辉
2	曹思路	市城投公司	招部经理		曹思路
3	陈立	市城投公司			陈立
4	李柯明	市城投公司			
5		市城投公司			
6	陈栋				陈栋
7				高工	
8	陈宇锋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总监	高工	陈宇锋
9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10	刘蝶荣	〃 〃 〃			刘蝶荣
11	杨翰敏	〃 〃 〃			杨翰敏
12	常小虎	〃 〃 〃			常小虎
13		广州冠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4		〃 〃 〃			
15		〃 〃 〃			
16	李德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李德文
17	邹明辉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邹明辉
18	洪宏根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洪宏根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

各责任主体均能遵守合同履行职责，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施工规范和强制性条文。质量控制资料基本齐全，施工质量、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的组织程序及执行验收标准符合要求，验收组成员一致通过同意验收，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1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6月1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1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1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10日

GD-E1-914/6

（二）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近五年（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截标之日止）已竣工验收的房屋建筑类工程项目获奖
（数量上限为一项）

投标人名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查证网址
1	省级	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 C 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2023 年 6 月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www.gdcia.org
共计		国家级奖项 / 项；省级奖项 1 项；市级奖项 / 项。				

注：

1.优先提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省级优质工程奖。

2.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扫描件（原件备查）和交（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上载明的获奖日期为准。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通知未明确获奖单位、项目名称和拟派项目经理担任项目经理岗位的，还须提供获奖项目合同关键页、施工许可证、业主证明等其他证明材料扫描件，以上材料原件备查，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视为不符合要求。

3.提供获奖不超过一项，若超过一项，统计时只计取第一项奖项。

4.若为联合体投标，须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获奖证书扫描件：

证 书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一期工程（1#、2#、3#、12#、13#楼，配电房）”工程项目，荣获2019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特发此证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二零二三年六月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一期工程1#、2#、3#、10#、11#、12#、13#、配电房

验收日期：2023年6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兴宁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一期工程1#、2#、3#、10#、11#、12#、13#、配电房					
工程地点	兴宁市兴城人民大道中段南侧		建筑面积	185501.76 m²	工程造价	43662.72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 数	地上： 17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481201804170101/ 44148120210430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4月1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14日			
监督单位	兴宁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8-003			
建设单位	兴宁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诚实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诚实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梅州市居安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兴群
副组长	刘鹏峰
组员	曾思峰、陈立、陈政、李柯明、陈辉、朱国昌、罗刚、罗金辉、侯高峰、王源霞、刘耀棠、陈晨凯、揭育毅、曾小清、冼真华、陈守辉、李逸文、邹鹏辉、洪银彬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鹏峰	曾思峰、陈立、陈政、朱国昌、罗刚、罗金辉、侯高峰、王源霞、冼真华、陈守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揭育毅	曾思峰、刘鹏峰、朱国昌、冼真华、陈守辉
工程质控资料	冼真华	李逸文、邹鹏辉、洪银彬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兴辉	市城投公司	副总		刘兴辉
2	黄思路	市城投公司	工程部经理		黄思路
3	陈立	市城投公司			陈立
4	李柯明	市城投公司			
5		市城投公司			
6	陈静				陈静
7			项目经理	高工	
8	陈学锋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高工	陈学锋
9		广东省建设工程设计院			
10	刘耀荣	〃 〃 〃			刘耀荣
11	杨敏敏	〃 〃 〃			杨敏敏
12	邓小清	〃 〃 〃			邓小清
13		广州冠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4		〃 〃 〃			
15		〃 〃 〃			
16	李意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李意文
17	邹明辉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邹明辉
18	洪宝明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洪宝明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

各责任主体均能遵守合同履行职责，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施工规范和强制性条文。质量控制资料基本齐全，施工质量、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的组织程序及执行验收标准符合要求，验收组成员一致通过同意验收，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1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6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1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14日

GD-E1-914/6

五、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序号	岗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职业（执业）资格	备注
1	项目经理 1	冼真华	建筑工程；建筑施工	一级注册建造师；高级工程师	粤 1442011201117971；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62515 号	建筑工程一级
2	项目经理 2	彭灼潮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施工	二级注册建造师；工程师	粤 2442010201204617；粤中职证字第 0900102561605 号	市政公用工程二级
3	技术负责人	李云锋	建筑施工	正高级工程师	2400101277755	/
4	生产经理	吴晓晖	建筑施工	工程师	2200103142251	/
5	安全总监	崔振宇	建筑施工安全；暖通与空调设备安装	注册安全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44090079384；粤高职证字第 0900101126125 号	/
6	质量负责人	吴青瑜	建筑施工	质量员；高级工程师	0441710694417005890；粤高职证字第 1800101035376 号	/
7	造价工程师	朱哲锋	土木建筑；建筑施工	一级注册造价师；正高级工程师	建【造】11014400012287；2000101087795	/
8	土建工程师 1	郑汝飞	建筑施工	高级工程师	粤高职证字第 1100101036749 号	/
9	土建工程师 2	汪漫漫	建筑施工	高级工程师	2400101277858	/
10	土建工程师 3	李东锦	建筑施工	高级工程师	粤高职证字第 0900101142675 号	/
11	电气工程师	高爱群	建筑电气安装	高级工程师	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83823 号	/
12	暖通工程师	郭剑	暖通与空调设备安装	高级工程师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003366 号	/
13	专职安全员 1	吴嘉颖	建筑施工	助理工程师	粤建安 C3（2024）0085679；2100106127919	/
14	专职安全员 2	王思建	/	/	粤建安 C3（2024）0037223	/
15	专职安全员 3	黄佳敏	/	/	粤建安 C3（2024）0089803	/
16	劳资专管员	李凯绅	劳务员；建筑施工	助理工程师	04422113000060000076；2100106128585	/
17	装饰装修工程师	刘志浩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003100 号	/
18	市政工程师	陈晓斌	市政路桥施工	工程师	2300103191608	/

19	绿化工程师	吕嘉慧	园林	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1400102241335号	/
20	给排水工程师	罗淑芬	建筑给排水施工	高级工程师	粤高职证字第1000101013800号	/
21	BIM工程师	江佳	BIM建模师；建筑施工	一级BIM建模师；工程师	2001001023008245；2300103191677	/
22	测量工程师	吴刚	工程测量	工程师	L08323457	/
23	质量员1	王志光	土建；建筑工程	质量员；助理工程师	04417106944170052 68；粤初职证字第1800106031001号	/
24	质量员2	彭凌志	土建；建筑施工	质量员；助理工程师	04422106000060003 26；2300106194227	/
25	质量员3	余美珍	土建；给水排水施工	质量员；高级工程师	04416106944160105 88；粤高职证字第1800101035354号	/
26	施工员1	钟崇朗	土建；建筑施工	施工员；助理工程师	04422101000060005 72；2300106194237	/
27	施工员2	谢佐邦	土建；建筑施工	施工员；高级工程师	04417101944170108 45；粤高职证字第1700101012535号	/
28	施工员3	黄国春	土建	施工员	04418101944180312 43	/
29	材料员1	邱炳章	/；建筑工程管理	材料员；工程师	04416111944160037 28；粤中职证字第1500102263148号	/
30	材料员2	唐木德	/；建筑施工	材料员；工程师	04422111000060002 53；2400103250644	/
31	资料员1	谭颖妍	/；建筑工程管理	资料员；助理工程师	04418114944180072 27；2000106096861	/
32	资料员2	郑昊	/；建筑施工	资料员；工程师	04416114944160054 58；2300103191665	/
33	资料员3	黄铝礼	/；建筑施工	资料员；助理工程师	04417114944170104 84；粤初职证字第1500105073865号	/
34	预算员	黄国胜	土木建筑工程；建筑施工	二级造价工程师；工程师	建【造】21214400000867；2200103142320	/
35	测量员1	盘晟	建筑工程造价	助理工程师	2100106128765	/
36	测量员2	吴启明	建筑施工	助理工程师	2200106140219	/
37	测量员3	李章锦	建筑施工	助理工程师	2300106193614	/
38	机械员	廖国权	机械员	/	04422112000060001 13	/

39	装配式工程师	李天林	装配式	高级工程师	210461020331273	/
40	绿色建筑工程师	许锦志	建筑施工	工程师	2300103191650	/

注：

1.投标人须提供拟投入项目团队各岗位专业人员情况汇总表。

2.投标人承诺中标后拟派团队不低于投标时提供团队的配置人员，且承诺中标后进场人员与投标时拟派的人员一致。

3.拟派的项目团队人员须提供人员职业资格证明文件、职称证书，负责专业，学历证明、身份证，近6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由社保局出具的盖有社保局章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在网上打印的带有社保局的签章的均有效）。

4.技术负责人优先提供全日制本科（或以上）学历证书和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土建相关专业）证书或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注册执业资格证书。

5.生产经理优先提供大专（或以上）学历证书和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土木工程、工程管理或土建相关专业）证书或等同于中级工程师职称的职业资格证书（土木工程、工程管理或土建相关专业）。

6.安全总监优先提供中级或以上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

7.质量负责人优先提供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土木工程、工程管理或土建相关专业）证书或等同于中级工程师职称的职业资格证书（土木工程、工程管理或土建相关专业）。

8.①技术负责人须提供职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身份证、学历证明文件、从事工作年限证明；②生产经理、安全总监、质量负责人提供工作年限证明、资格证书、学历证书、身份证、职称证书；③拟派团队人员须提供单位缴纳近6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社保证明资料。

9.本表为必须配备要求，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相关规定及招标人要求在此表上增加或扩展。

1、项目经理 1：冼真华（建筑工程一级建造师）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冼真华	性别	男	年龄	44 岁
职务	男	职称	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0419800627051X	手机号码	13925122187
参加工作时间	2004.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4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1201117971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兴宁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 C 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施工	185501.76 ㎡	开工日期：2018 年 4 月 19 日；竣工日期：2023 年 6 月 14 日	已完	合格
/	/	/	/	/	/

使用有效期：2024年11月29日
-2025年05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冼真华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0年06月27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1201117971

聘用企业：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11-27至2027-11-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4.11.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1年12月0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8）0002840

姓　　名：冼真华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0年06月27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06月01日

有　效　期：2023年03月09日　　至 2026年05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3 月 0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建工49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1300101062515 号

冼真华 于二〇一二年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三年六 月 二十四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冼真华 性别 男，一九八0年六月十七日生，于二000年九月至二00四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五邑大学 校（院）长：林建

证书编号：113491200405007324

二00四年六月二十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验证码：202501031988980027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冼真华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80419800627051X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246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40720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到核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3日

2、项目经理 2：彭灼潮（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彭灼潮	性别	男	年龄	59 岁
职务	男	职称	建筑施工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60036196506120413	手机号码	18929815031
参加工作时间	1989.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4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1020120461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使用有效期：2024年12月27日-2025年06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彭灼潮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5-06-12

注册编号：粤2442010201204617

聘用企业：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2-07-20至2025-07-19）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2-07-20至2025-07-19）

彭灼潮

个人签名：彭灼潮

签名日期：2024.12.27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2年07月2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2）0007174

姓　　名：彭灼潮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5年06月12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2年12月07日

有　效　期：2024年09月12日　　至 2027年12月06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9 月 1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0900102561605 号

彭灼潮 于二〇〇九年十二月，经 茂名市建筑工程技术人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茂名市人事局

二〇〇九 年 十二月 三十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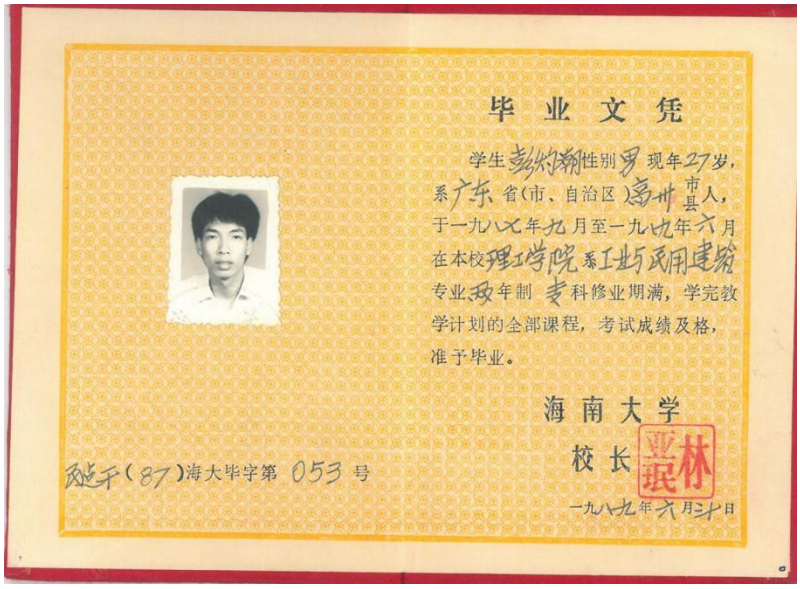

毕 业 文 凭

学生彭灼潮性别男现年27岁，系广东省(市、自治区)高州市县人，于一九八七年九月至一九九一年六月在本校理工学院系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四年制 专 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海南大学

校长 章琨林

一九九一年六月三十日

延干(87)海大毕字第 053 号

姓名 彭灼潮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5 年 6 月 12 日

住址 广东省高州市南新路141号704房

公民身份号码 4600361965061204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高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6.12.18-2026.12.18

验证码：202501032065559017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彭灼潮　　性别：男

证件号码：460036196506120413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87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710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13219	1057.52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13219	1057.52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13219	1057.52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13219	1057.52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13219	1057.52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13219	1057.52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11129	890.32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11129	890.32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11129	890.32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11129	890.32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11129	890.32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11129	890.3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3日

3、技术负责人：李云锋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李云锋	性 别	男	年龄	44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建筑施工正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2528198009187779		
手机号码	15920331053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400101277755	
参加工作时间	2004.07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0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	185642.5㎡ 地上 8 层，地下 2 层	开工日期：2017 年 9 月 18 日 竣工日期：2021 年 6 月 23 日	已完	合格
/	/	/	/	/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云锋

身份证号：452528198009187779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0101277755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4年9月14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云锋 性别 男， 1980 年 9 月18 日生，于 2000 年 9 月至 2004 年 7 月在本校 建筑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李元元

证书编号：105611200405000845

二〇〇五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验证码：202412319467925902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云锋　　性别：男

证件号码：452528198009187779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246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40719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18054	1444.32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18054	1444.32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18054	1444.32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18054	1444.32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18054	1444.32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18054	1444.32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22518	1801.44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22518	1801.44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22518	1801.44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22518	1801.44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22518	1801.44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22518	1801.44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6-29.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为表彰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科技创新主创人员，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

获 奖 者：李云锋

证 书 号：KJCXZCRY-2022-X003-R03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2年7月

4、生产经理：吴晓晖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晓晖

身份证号：44142319940826101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0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3142251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3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晓晖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 八 月二十六 日生，于 二〇一二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3471201605002899

二〇一六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验证码：202501032153259974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吴晓晖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1423199408261010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0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6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6584	526.72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6584	526.72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6584	526.72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6584	526.72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6584	526.72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6584	526.72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5674	453.92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5674	453.92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5674	453.92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5674	453.92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5674	453.92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5674	453.92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3日

5、安全总监：崔振宇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崔振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04197109034416
手机号码	13538749381		证件号（C 证编号）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号 44090079384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姓　　名　崔振宇

性　　别　男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0083580

持证人签名

执 业 证 号　44090079384

发证日期　2014年02月19日

注 册 记 录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17年02月18日

注 册 记 录

Y0248 崔振宇 440204197109034416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1年7月18日 至 2026年7月17日

建工3-4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0900101126125 号

崔振宇 于二〇〇八年十二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暖通与空调设备安装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事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九年 五 月 二十一日

重庆建筑工程学院

毕业证书

学生 崔振宇 生于一九七一年九月。自一九八九年九月至一九九三年七月在本院城市建設工程系供热通风与空調工程专业本科学制四年，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院长 梁鼎森

一九九三年七月五日

证书编号：930363

验证码：202501034650936836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崔振宇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204197109034416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7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199105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17001	1360.0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17001	1360.0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17001	1360.0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17001	1360.0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17001	1360.0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17001	1360.08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3日

6、质量负责人：吴青瑜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吴青瑜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03197207132128
手机号码	13660466901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710694417005890

证书编码：044171069441700589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吴青瑜

身份证号：440203197207132128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2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165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18001101035376 号

吴青瑜 于2017 年 11 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单位：

2018 年 02 月 06 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吴青瑜 性别 女，一九七二 年 七 月十三日生，于 二〇〇一年 九 月至二〇〇四 年 七 月在本校 物业管理 专业 夜大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李元元

批准文号：（80）教工农字041号

证书编号：105615200406000412

二〇〇四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验证码：202501077554884147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吴青瑜　　性别：女

证件号码：440203197207132128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7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199105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9700	776.0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9700	776.0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9700	776.0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9700	776.0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9700	776.0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9700	776.0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10936	874.88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10936	874.88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10936	874.88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10936	874.88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10936	874.88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10936	874.88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7日

7、造价工程师：朱哲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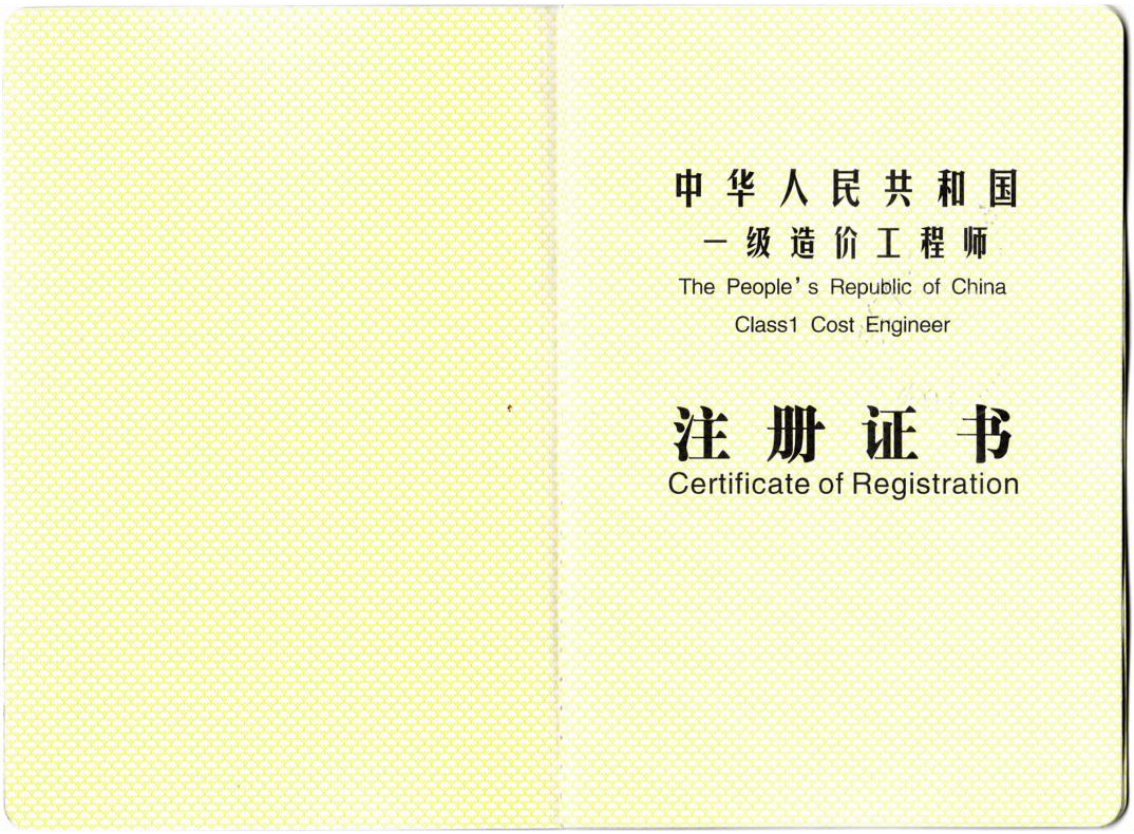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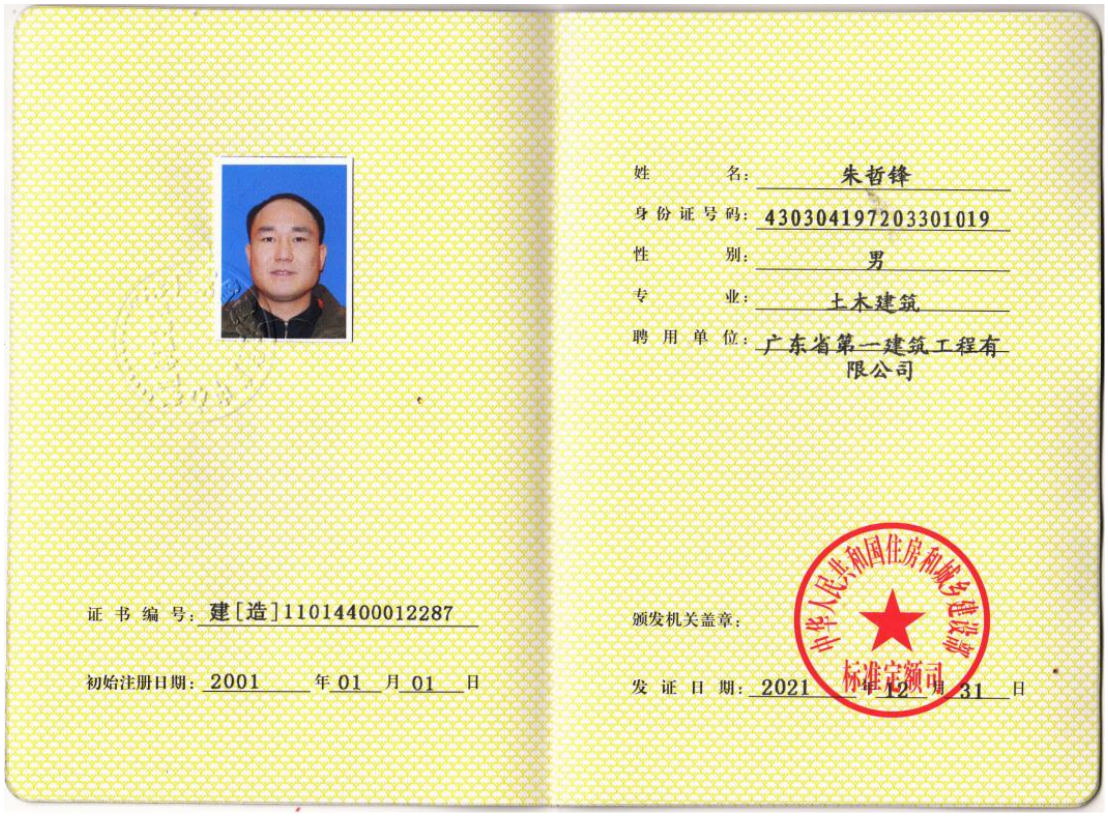

姓　　名：朱哲锋

身份证号码：430304197203301019

性　　别：男

专　　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014400012287

初始注册日期：2001 年 01 月 01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前您正在进行：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信息查询操作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信息查询

序号	姓名	性别	注册机构	注册单位	分公司	注册编号	执业状态	有效期
1	朱哲锋	男	广东省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粤[造]11014400012287	正常	2025-12-31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朱哲锋

身份证号：430304197203301019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20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0101087795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2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朱哲锋 性别 男 现年二十二 岁
于一九九〇 年九 月至一九九四 年 七 月在
本校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于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一九九四 年 七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204009

证书编号: 940009

验证码：202501034899994869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朱哲锋　　性别：男

证件号码：430304197203301019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47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30302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25681	2054.4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25681	2054.4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25681	2054.4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25681	2054.4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25681	2054.4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25681	2054.48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25701	2056.08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25701	2056.08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25701	2056.08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25701	2056.08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25701	2056.08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25701	2056.08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3日

8、土建工程师 1：郑汝飞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11001010036749 号

建工

郑汝飞 于二〇一一年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郑汝飞 性别男，一九六七 年 九 月九 日生，于二〇〇二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五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发函[2005]46号

证书编号：139295200506000104

二〇〇五 年 七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验证码：202501035040187508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郑汝飞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103196709096059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7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199105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15399	1231.92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15399	1231.92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15399	1231.92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15399	1231.92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15399	1231.92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15399	1231.92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10757	860.56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10757	860.56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10757	860.56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10757	860.56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10757	860.56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10757	860.56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3日

9、土建工程师 2：汪漫漫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汪漫漫

身份证号：41302619901011590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7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0101277858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4年9月14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汪漫漫 性别 女 ，一九九〇 年 十 月 十一 日生，于 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信阳师范学院华锐学院

校（院）长：郑豪定

证书编号：135031201305635156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汪漫漫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90 年 10 月 11 日

住 址 广州市番禺区兴海路93号 8栋4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1302619901011590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6.30-2043.06.30

验证码：202501035182134415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汪漫漫　　性别：女

证件号码：413026199010115906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14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3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7266	581.2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7266	581.2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7266	581.2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7266	581.2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7266	581.2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7266	581.28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6388	511.04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6388	511.04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6388	511.04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6388	511.04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6388	511.04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6388	511.04	已参保	/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3日

10、土建工程师 3：李东锦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学生李东锦，性别女，一九七一年十月十五日生。于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一九九七年七月在本校（院）建筑室内设计专业业余学习，修完三年制专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82）教工农字019号

证书编号：9723760

校（院）长 学校（院）

一九九七年七月三十日

验证码：202501035281436737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东锦　　性别：女

证件号码：440226197110152127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7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199105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9720	777.6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9720	777.6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9720	777.6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9720	777.6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9720	777.6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9720	777.6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7566	605.28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7566	605.28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7566	605.28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7566	605.28	已参保		
202411	112200020099	7566	605.28	已参保		
202412	112200020099	7566	605.28	已参保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3日

11、电气工程师：高爱群

131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083823 号

高爱群 于二〇一三年十一 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电气安装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四 年四 月一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高爱群** 性别 **女**，一九七五年 五月 七 日生，于二〇一八年 三 月至二〇二一年 七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04977202105007933

二〇二一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验证码：202501066545446954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高爱群　　性别：女

证件号码：440524197505078228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27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199105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7912	632.96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7912	632.96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7912	632.96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7912	632.96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7912	632.96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7912	632.96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9409	752.72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9409	752.72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9409	752.72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9409	752.72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9409	752.72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9409	752.72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核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5.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6日

12、暖通工程师：郭剑

建36

郭剑 于 2015 年 12 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暖通与空调设备安装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003366 号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6 年 03 月 03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郭剑 性别 男 ，一九八四 年 八 月 十四 日生，于二OO二 年 九 月至二OO六 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360120060500l360

二OO六 年 七 月 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验证码：202501064396953882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郭剑　　性别：男

证件号码：360722198408144812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94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30302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2	112200020099	19512	1560.96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19512	1560.96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19512	1560.96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19512	1560.96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19512	1560.96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26421	2113.68	已参保	/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5.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6日

13、专职安全员 1：吴嘉颖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吴嘉颖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783199512124819
手机号码	13422527032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4）0085679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85679

姓　　名：吴嘉颖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5年12月12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2月15日

有 效 期：2024年12月15日　至 2027年12月14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12 月 1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嘉颖

身份证号：44078319951212481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12月23日

评审组织：广东建工集团工程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0106127919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吴嘉颖

身份证号：440783199512124819

证书编号：65440105154014471

参加　土木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9 年 12 月 30 日

高等院校

2019 年 12 月 30 日

No.01- 1906814391

验证码：20250103646132501 6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吴嘉颖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783199512124819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89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708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6101	488.0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6101	488.0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6101	488.0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6101	488.0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6101	488.0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6101	488.08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5616	449.28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5616	449.28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5616	449.28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5616	449.28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5616	449.28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5616	449.28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3日

14、专职安全员 2：王思建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王思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81199805283874
手机号码	19865002015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4）0037223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37223

姓　　名：王思建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8年05月28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5月30日

有 效 期：2024年05月30日　至 2027年05月29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5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思建　性别 男，一九九八 年　五　月二十八 日生，于 二〇一八 年　九　月至 二〇二二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校　　长：

证书编号：113471202205000391

二〇二二 年　六　月　三十　日

签约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王思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8 年 5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兴宁市新陂镇福丰村峰山围王屋11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48119980528387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兴宁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6.13-2028.06.13

验证码：202501036538212443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王思建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1481199805283874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0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22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3日

15、专职安全员 3：黄佳敏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黄佳敏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2199202165348
手机号码	13922208523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4）0089803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89803

姓　　名：黄佳敏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92年02月16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2月31日

有　效　期：2024年12月31日　至 2027年12月30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佳敏 性别女，一九九二年 二 月十六 日生，于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英语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培正学院 校（院）长：张蕾

证书编号：120591201305002017 二〇一三 年 六 月二十五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硕士学位证书

黄佳敏 ，女 ，1992 年 2 月 16 日生。

已完成 传播学 学科（专业）硕士学位培养计划，经华中科技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 文学 硕士学位。

华中科技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 1048732022300187

二〇二二 年十二月 廿一日

姓 名 黄佳敏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92 年 2 月 16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梅龙
大道999号壹成中心花园
1栋B座二单元1207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219920216534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2.17-2041.12.17

验证码：202501036894516429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黄佳敏　　性别：女

证件号码：441522199202165348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49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8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9445	755.6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9445	755.6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9445	755.6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9445	755.6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9445	755.6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9445	755.6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8727	698.16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8727	698.16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8727	698.16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8727	698.16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8727	698.16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8727	698.16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5年01月03日

16、劳资专管员：李凯绅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李凯绅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284199607232134
手机号码	15015050523		证件号		04422113000060000076

证书编码：0442211300006000007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李凯绅

身份证号：441284199607232134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祥粤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2年 01月 2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凯绅

身份证号：441284199607232134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初次职称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12月23日

评审组织：广东建工集团工程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0106128585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凯绅 性别 男，一九九六 年 七 月二十三 日生，于 二〇一五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五邑大学

校（院）长：张达华

证书编号：113491201905002383

二〇一九年 六 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验证码：202501036663212099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凯绅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1284199607232134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66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9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6349	507.92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6349	507.92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6349	507.92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6349	507.92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6349	507.92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6349	507.92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5407	432.56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5407	432.56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5407	432.56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5407	432.56	已参保		
202411	112200020099	5407	432.56	已参保		
202412	112200020099	5407	432.56	已参保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缴纳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5年01月03日

17、装饰装修工程师：刘志浩

建25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003100 号

刘志浩 于 2015 年 12 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6 年 03 月 03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志浩 性别 男 ，一九七五 年 九 月二十八日生，于 二〇〇八 年 四 月至二〇一〇年 九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网络教育) 专业 2.5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郑州大学

校（院）长：申长雨

证书编号：104597201006008070

二〇一〇 年 九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验证码：202501066960181589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刘志浩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111197509280059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39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199105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17156	1372.4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17156	1372.4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17156	1372.4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17156	1372.4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17156	1372.4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17156	1372.48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10949	875.92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10949	875.92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10949	875.92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10949	875.92	已参保		
202411	112200020099	10949	875.92	已参保		
202412	112200020099	10949	875.92	已参保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5.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6日

18、市政工程师：陈晓斌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晓斌

身份证号：44058219930328691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14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3191608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3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陈晓斌

身份证号：440582199303286910

证书编号：65440101143167479

参加　　建筑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5年 06 月 30 日

高等院校

2015年 06 月 30 日

No.01- 15043128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4.24-2039.04.24

姓 名　陈晓斌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3 年 3 月 28 日

住 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关埠镇桥东桥集区西六直巷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303286910

验证码：202501067527341937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晓斌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582199303286910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4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903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5486	438.8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5486	438.8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5486	438.8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5486	438.8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5486	438.8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5486	438.88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7063	565.04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7063	565.04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7063	565.04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7063	565.04	已参保		
202411	112200020099	7063	565.04	已参保		
202412	112200020099	7063	565.04	已参保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5.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6日

19、绿化工程师：吕嘉慧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400102241335 号

吕嘉慧 于二〇一四年十二月，经 茂名市农业技术人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园林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茂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 年十二 月三十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吕嘉慧 性别女，一九八五年 三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〇四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园林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3471200805000118 二〇〇八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验证码：202501068101663246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吕嘉慧　　性别：女

证件号码：440902198503185626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6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11022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5.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6日

20、给排水工程师：罗淑芬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10001010013800 号

罗淑芬 于二〇一〇年十一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建筑给水排水施工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一年三 月二十三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淑芬 性别女 现年23 岁

于一九九二 年九 月至一九九五 年七 月在

本校 工业电气自动化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黄石高等专科学校

校(院)长 罗辉

一九九 五年 六月 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601613

证书编号：519209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05.04.15-2025.04.15

姓名 罗淑芬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3 年 3 月 28 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仰星后街1号之二205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3197303286041

验证码：202501132834922113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罗淑芬　　性别：女

证件号码：440103197303286041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51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908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13855	1108.4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13855	1108.4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13855	1108.4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13855	1108.4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13855	1108.4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13855	1108.4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13803	1104.24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13803	1104.24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13803	1104.24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13803	1104.24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13803	1104.24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13803	1104.24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1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13日

21、BIM 工程师：江佳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江佳　参加 2019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合格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30422199412187125

证书编号：2001001023008245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430422199412187125

Certificate Number: 2001001023008245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100082140

说　明

1．此证书通过参加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获得。

2．此证书作为持有人BIM应用知识与能力水平的证明，表明持有人具有：一级为BIM初级应用水平，不区分专业，能掌握BIM软件操作和基本BIM建模方法；二级根据设计对象的不同，分为建筑、结构、设备三个专业，能创建达到各专业设计要求的专业BIM模型；三级根据应用专业的不同，分为建筑、结构、设备设计专业以及施工、造价管理专业，能进行BIM技术的综合应用。BIM技能一级相当于BIM建模师的水平；二级相当于BIM高级建模师的水平；三级相当于BIM应用设计师的水平。

3．此证书有效性查询网址：www.cgn.net.cn。

Notes

1. The certificate is obtained by taking part in the National Exam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2. The certificate indicates the level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of the holder. The first level requires mastering basic software operation and BIM modeling methods that are common to the related specialties. The second level is divided into three categories, i.e. architecture, structure and MEP (short for Mechanical, Electrical & Plumbing), each corresponding to a different specialty respectively. It requires the ability to make a detailed model for the corresponding specialty. The third level is divided into five categories, i.e. architecture, structure, MEP, construction management and cost management. It requires the ability to apply BIM technology comprehensively. The first level corresponds to the title of BIM Modeling Technician, the second level to that of Senior BIM Modeling Technician, and third level to that of BIM Application Designer.

3. The validity of the certificate can be checked by accessing the web site www.cgn.net.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江佳

身份证号：43042219941218712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14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3191677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3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江佳　性别女，一九九四年 十二月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四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华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06231201705002088

二〇一七 年 六 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验证码：202501036724820018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江佳　　性别：女

证件号码：430422199412187125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8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803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6381	510.4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6381	510.4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6381	510.4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6381	510.4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6381	510.4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6381	510.48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5709	456.72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5709	456.72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5709	456.72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5709	456.72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5709	456.72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5709	456.7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缴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3日

22、测量工程师：吴刚

本证书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是持证人通过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或考试，并经过政府人事职改部门批准，具有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证明。

姓　　名：吴　刚

性　　别：男

证书编号：L08323457

发证日期：2009.03

出生年月：1974.06

专业名称：工程测量

资格名称：工程师

批准时间：2008.12

批准单位：咸宁市职改办

批准文号：咸职改办[2008]05号

评审组织：咸宁市工程技术中级评委会

OPPO R11 Plus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　　名：吴刚

身份证号：420122740628001

证书编号：66440101021106895

参加　　房屋建筑工程　　专业　专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06 年 12月 30 日

高等院校

2006 年 12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No.07 02246678

验证码：202501104748341363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吴刚　　性别：男

证件号码：420122197406280019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46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01116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6674	533.92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6674	533.92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6674	533.92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6674	533.92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6674	533.92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6674	533.92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7336	586.88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7336	586.88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7336	586.88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7336	586.88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7336	586.88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7336	586.88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9.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10日

23、质量员 1：王志光

证书编码：04417106944170052 6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王志光

身份证号：　432522199304201855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1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初职证字第 18001060310091 号

一建

王志光 于2017 年 08 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考核认定小组 考核认定，具备 建筑工程测量助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05 日

普 通 高 等 学 校

毕 业 证 书

王志光 ，男，一九九三 年 四 月 二十日生，
于 二〇一二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湖南科技大学 校 长 李伯超

证书编号：105341201605002585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 十七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验证码：202501074022118901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王志光　　性别：男

证件号码：432522199304201855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0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6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7308	584.64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7308	584.64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7308	584.64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7308	584.64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7308	584.64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7308	584.64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10291	823.28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10291	823.28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10291	823.28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10291	823.28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10291	823.28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10291	823.28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核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7日

24、质量员 2：彭凌志

证书编码：0442210600006000032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彭凌志

身份证号：441481199707061194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祥粤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2年 09月 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彭凌志

身份证号：441481199707061194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2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6194227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1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凌志　性别男，一九九七年　七　月　六　日生，于二〇一七年九　月至二〇二一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校　　长：

证书编号：113471202105000400　　二〇二一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验证码：202501074366682769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彭凌志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1481199707061194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4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21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5340	427.2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5340	427.2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5340	427.2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5340	427.2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5340	427.2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5340	427.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7日

25、质量员 3：余美珍

证书编码：04416106944160105 8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余美珍

身份证号：　440781198308241949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2月 2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182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800101035354 号

余美珍 于2017 年 11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给水排水施工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单位：

2018 年 02 月 06 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余美珍 性别女，一九八三年 八 月二十四日生，于 二00九 年 二 月至 二0一二年 一 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发[2000]94号

证书编号：110785201205012032

二0一二 年 一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验证码：202501068436290462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余美珍　　性别：女

证件号码：440781198308241949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86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90723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8174	653.92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8174	653.92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8174	653.92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8174	653.92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8174	653.92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8174	653.92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6474	517.92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6474	517.92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6474	517.92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6474	517.92	已参保		
202411	112200020099	6474	517.92	已参保		
202412	112200020099	6474	517.92	已参保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缴纳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5.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6日

26、施工员 1：钟崇朗

证书编码：04422101000060005 7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钟崇朗

身份证号：44142419981105697X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祥粤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2 年 10 月 10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钟崇朗

身份证号：44142419981105697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2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6194237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1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钟崇朗 性别 男，一九九八年 十一 月 五 日生，于二〇一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二一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　校（院）长：彭青清

证书编号：126221202105006246　　二〇二一年 六 月二十九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 名 钟崇朗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8 年 11 月 5 日

住 址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鸿都花园帝景湾维也纳2栋11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4199811056 97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9.18-2034.09.18

验证码：202501067562442377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钟崇朗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1424199811056 97X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4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21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5579	446.32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5579	446.32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5579	446.32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5579	446.32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5579	446.32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5579	446.32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7278	582.24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7278	582.24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7278	582.24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7278	582.24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7278	582.24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7278	582.24	已参保	/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核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5.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6日

27、施工员 2：谢佐邦

证书编码：04417101944170108 4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谢佐邦

身份证号：440520197608311234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2月 0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建128

谢佐邦 于2016 年 12 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7001101012535 号

发证单位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7 年 03 月 09 日

学生 谢佐邦 性别 男， 年 月 日生，于一九九七 年 九 月至 二OO一 年 七 月在本校(院) 建筑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吴中福

学 校（院）：

二OO一 年 七月 五 日

学校编号： 10611520010600571

批准文号：国家教育部函[2001]函授工字025

No. 02238618

姓 名 谢佐邦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76 年 8 月 31 日

住 址 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7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2019760831123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

有效期限 2005.11.10-2025.11.10

验证码：20250107463535543 7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谢佐邦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520197608311234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39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199105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9655	772.4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9655	772.4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9655	772.4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9655	772.4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9655	772.4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9655	772.4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11403	912.24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11403	912.24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11403	912.24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11403	912.24	已参保		
202411	112200020099	11403	912.24	已参保		
202412	112200020099	11403	912.24	已参保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7日

28、施工员 3：黄国春

证书编码：04418101944180312 4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黄国春

身份证号：　440923198109050290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9月 2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 业 证 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黄国春　，性别　男　，
生于　一九八一　年　九　月　五　日，于
二〇二二　年　一　月在本校修完
专　科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符合毕业规定，准予毕业。

校长：刘法刚

学校：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二二　年　一　月　二十　日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2206672411

No.　X009661169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姓 名　黄国春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1 年 9 月 5 日
住 址　广东省电白县电城镇架炮
下田村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92319810905029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 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电白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6.06-2036.06.06

验证码：202501074830849436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黄国春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923198109050290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912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202411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202412	112200020099	5284	422.72	已参保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7日

29、材料员 1：邱炳章

证书编码：04416111944160037 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邱炳章

身份证号：　445121198402013630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1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15001022263148 号

邱炳章 于二〇一五年十二 月，经河源市建筑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建筑工程管理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五 年十二 月三十 日

6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邱炳章　性别男，一九八四年　二　月　一　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三月至二〇一四年　一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2.5年制　专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　　长：王迎军

证书编号：10561720140610013 8

二〇一四　年　一　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邱炳章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2 月 1 日

住址 广州市海珠区基建三街19号11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51211984020136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5.30-2036.05.30

验证码：20250107751819884 3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邱炳章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5121198402013630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239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50204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9770	781.6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9770	781.6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9770	781.6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9770	781.6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9770	781.6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9770	781.6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11053	884.24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11053	884.24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11053	884.24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11053	884.24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11053	884.24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11053	884.24	已参保	/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5年01月07日

30、材料员 2：唐木德

证书编码：04422111000060002 5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唐木德

身份证号：　445224199508263055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祥粤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2 年 09 月 19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唐木德

身份证号：44522419950826305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21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0103250644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4年7月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唐木德** 性别 **男** ，一九九五 年 八 月二十六 日生，于 二〇一四 年 八 月至二〇一八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青岛工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9951201805000816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 三十 日

验证码：202501077524876359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唐木德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5224199508263055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49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8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7	112200020099	8138	651.04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8138	651.04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8138	651.04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8138	651.04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8138	651.04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8138	651.04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5年01月07日

31、资料员 1：谭颖妍

证书编码：04418114944180072 2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谭颖妍

身份证号：44010719940801002X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2月 0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谭颖妍

身份证号：44010719940801002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工程管理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11日

评审组织：广东建工集团工程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0106096861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3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谭颖妍　，性别　女　，生于　一九九四　年　八　月　一　日，于二〇一八　年　一　月在本校修完　二　年制（专科起点）本　科　行政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杨志坚

学校：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一八　年　一　月三十一　日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180593103S

No.　X00549644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姓　名　谭颖妍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94　年　8　月　1　日

住　址　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中266号404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71994080100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4.14-2043.04.14

验证码：202501077537234279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谭颖妍　　性别：女

证件号码：440107199408010O2X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24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409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6991	559.2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6991	559.2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6991	559.2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6991	559.2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6991	559.2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6991	559.28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8117	649.36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8117	649.36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8117	649.36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8117	649.36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8117	649.36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8117	649.36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7日

32、资料员 2：郑昊

证书编码：04416114944160054 5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郑昊

身份证号：　440103199011226011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FOR TRAINING PROFESSIONALS ON CONSTRUCTION SITE IN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FOR TRAINING PROFESSIONALS ON CONSTRUCTION SITE IN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郑昊

身份证号：44010319901122601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14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3191665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3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郑昊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十一 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二 月至二〇一九年 一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汕头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三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605201905000167

二〇一九 年 一 月 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郑 昊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1 月 22 日

住址 广州市海珠区昌岗中路211号之三12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31990112260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9.19-2042.09.19

验证码：202501077644286255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郑昊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103199011226011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0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6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5941	475.2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5941	475.2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5941	475.2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5941	475.2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5941	475.2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5941	475.28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5326	426.08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5326	426.08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5326	426.08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5326	426.08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5326	426.08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5326	426.08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核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7日

33、资料员 3：黄铝礼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104 8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黄铝礼

身份证号：441421198705094418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1月 0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专用章

粤初职证字第 15001105073865号

黄铝礼 于 二〇一五年 八 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考核认定小组 考核认定，具备 建筑施工助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五 年 十月 二十六 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黄铝礼　性别男，一九八七年　五　月　九　日生，于二〇一七年三月至二〇一九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84）农教字第51号

证书编号：113475201905000366

二〇一九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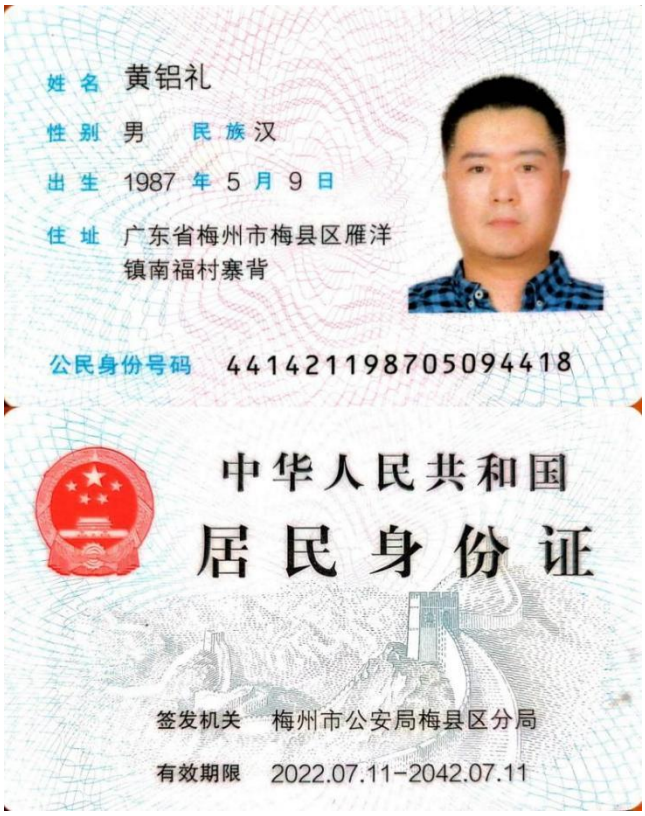

验证码：20250107511299544 9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黄铝礼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1421198705094418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39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306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8269	661.52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8269	661.52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8269	661.52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8269	661.52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8269	661.52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8269	661.52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7829	626.32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7829	626.32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7829	626.32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7829	626.32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7829	626.32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7829	626.3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5年01月07日

网办业务专用章

34、预算员：黄国胜

使用有效期：2025年01月03日-2025年07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黄国胜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91年06月25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21214400000867

有 效 期：2021年08月11日-2025年08月10日

聘 用 单 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黄国胜

签名日期：2025.1.3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1 年 08 月 11 日

二级造价工程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黄国胜

证件号码：440804199106250510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06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0年12月27日

管 理 号：20209854454998514499010000667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国胜

身份证号：44080419910625051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0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3142320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3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国胜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六 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水利市政）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8621201306245222

二〇一三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验证码：202501077574778106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黄国胜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804199106250510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99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3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7497	599.76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7497	599.76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7497	599.76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7497	599.76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7497	599.76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7497	599.76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8285	662.8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8285	662.8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8285	662.8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8285	662.8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8285	662.8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8285	662.8	已参保	/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缴纳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7日

35、测量员 1：盘晟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盘晟

身份证号：440102199707132316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工程造价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初次职称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12月23日

评审组织：广东建工集团工程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0106128765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盘晟　性别男，一九九七年　七　月　十三　日生，于二〇一五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纺织大学　　校（院）长：彭育

证书编号：104951201905174512　　二〇一九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验证码：202501031898663930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盘晟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102199707132316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66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9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6477	518.16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6477	518.16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6477	518.16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6477	518.16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6477	518.16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6477	518.16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5916	473.28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5916	473.28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5916	473.28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5916	473.28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5916	473.28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5916	473.28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3日

36、测量员 2：吴启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启明

身份证号：442000199708300 91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3月18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6140219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2年04月2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启明** 性别 **男** ，**一九九七** 年 **八** 月 **三十** 日生，于 **二〇一六** 年 **九** 月至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理工大学　　校　长：温和瑞

证书编号：104071202005001816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十一日

验证码：202501077638382532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吴启明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2000199708300 91X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54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200716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6884	550.72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6884	550.72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6884	550.72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6884	550.72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6884	550.72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6884	550.72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5870	469.6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5870	469.6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5870	469.6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5870	469.6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5870	469.6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5870	469.6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0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07日

37、测量员 3：李章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章锦

身份证号：44058219980511233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2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6193614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1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章锦　性别 男，一九九八 年　五 月　十一 日生，于 二〇一七 年　九 月至 二〇二一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校　长：

二〇二一 年　六 月　三十 日

证书编号：113471202105000293

验证码：202501135224320688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章锦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582199805112339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4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21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5585	446.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5585	446.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5585	446.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5585	446.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5585	446.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5585	446.8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5775	462.0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5775	462.0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5775	462.0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5775	462.0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5775	462.0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5775	462.0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1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13日

38、机械员：廖国权

证书编码：0442211200000600011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廖国权

身份证号：　445381199904216034

岗位名称：　机械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祥粤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2年 06月 2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DIPLOMA

学生　廖国权　，性别　男，　1999 年　04 月　21 日生，于　2017 年　09 月至　2021 年　06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4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Liao Guoquan , male , born on April 21 , 1999, having studied in the University with a specialty of Civil Engineering , completed the 4-year undergraduate program and satisfied all the requirements prescribed by the University, is hereby granted graduation.

北京理工大學珠海學院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ZHUHAI

校长/President

证书编号/NO. 136751202105001202　日期/Date: 2021 年 06 月 15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罗定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2.09-2028.02.09

验证码：202501139114073656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廖国权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5381199904216034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4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21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5495	439.6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5495	439.6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5495	439.6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5495	439.6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5495	439.6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5495	439.6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5750	460.0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5750	460.0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5750	460.0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5750	460.0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5750	460.0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5750	460.0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1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13日

39、装配式工程师：李天林

姓　　名 李天林
Name

性　　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620121199011156611
ID Card No.

文化程度 本科
Educational Level

证书编号 210461020331273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装配式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Name

考核级别 高级
Skill Level

考核成绩 合格
Result Test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印)
Talents Exchange Center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

2021 年 04 月 17 日
Year Month Day

ZYJSZS ZYJSZS ZYJSZS ZYJSZS ZYJSZS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天林　性别　男，一九九0年十一月　十五日生，于二0一二年　九　月至二0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兰州交通大学博文学院　　校（院）长：陈玲

证书编号：135141201605000285　　二0一六　年　六　月二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验证码：202501139746093919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天林　　性别：男

证件号码：620121199011156611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0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6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11008	880.64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11008	880.64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11008	880.64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11008	880.64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11008	880.64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11008	880.64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10362	828.96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10362	828.96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10362	828.96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10362	828.96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10362	828.96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10362	828.96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1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13日

40、绿色建筑工程师：许锦志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许锦志

身份证号：44011119940816037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14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3191650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3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许锦志　性别 男，一九九四 年　八　月 十六日生，　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　二〇一七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18451201705003176

二〇一七年 六月 二十八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验证码：202501139962366597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许锦志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111199408160372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90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70701
生育保险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0099	6336	506.88	已参保	/	
202402	112200020099	6336	506.88	已参保	/	
202403	112200020099	6336	506.88	已参保	/	
202404	112200020099	6336	506.88	已参保	/	
202405	112200020099	6336	506.88	已参保	/	
202406	112200020099	6336	506.88	已参保	/	
202407	112200020099	5626	450.08	已参保	/	
202408	112200020099	5626	450.08	已参保	/	
202409	112200020099	5626	450.08	已参保	/	
202410	112200020099	5626	450.08	已参保	/	
202411	112200020099	5626	450.08	已参保	/	
202412	112200020099	5626	450.08	已参保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07-1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1月13日

六、其他

六、拟投入项目管理架构关键岗位人员不得更换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港悦璟云轩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招标单位	深圳市东海江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一街与东海道交汇处东南侧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的承诺	我司承诺： 1.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项目副经理（负责生产）、安全总监、造价工程师、专职安全管理员、现场管理工程师等项目管理班子的核心成员，确保及时到岗到位。 2.原则上项目管理班子核心成员不得更换，且不论何种情形的更换均需取得招标人书面同意。但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 号）第五十四条第（一）至（六）、第（八）款约定情形确需更换的，中标人无需支付违约金。除上述符合更换条件的情形外，中标人对项目管理班子核心成员进行更换的，需支付违约金，其中更换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每次需支付违约金 200 万元，更换技术负责人每次需支付违约金 100 万元，更换项目副经理（负责生产）每次需支付违约金 20 万元。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时间：2025 年 1 月 15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签名：** **时间：2025 年 1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时间：2025 年 1 月 15 日**

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签名或签章均可；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3.若投标单位未设董事长一职的，由执行董事签署。董事长（执行董事）与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则法定代表人应在两处签署，并需提供组织架构图或其他政府相关部门网站截图，若以上证明材料中未体现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及姓名的，则还需提供其它可体现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及姓名的证明材料，以便招标人核查相关信息。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文件

粤一建党〔2025〕1号

关于调整公司领导成员工作分工及联系单位安排的通知

公司所属各单位、本部各部室：

根据工作需要，经公司党委会研究决定，现将公司领导成员工作分工及联系单位安排调整如下：

陈建航同志（党委书记、董事长）：主持公司党委、董事会全面工作，履行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对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负总责；兼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主任；负责内部审计工作，分管审计部；联系公司所有分公司。

周育军同志（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履行党建工作“一岗双责”，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主持公司经营班子工作，负责公司经营工作、生产（安全）管理工

作、日常行政工作；兼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分管公司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法务合规部；联系公司所有分公司。

邱秉达同志（党委委员、总工程师）：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落实“一岗双责”，分管质量技术管理、一体化管理体系贯标工作；分管工程技术质量部、工程管理部、设计院（BIM中心）、第二分公司、第五（东莞）分公司；兼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

黄广鹏同志（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落实“一岗双责”，分管公司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消防工作、诚信体系建设、资产管理、人事、房地产开发和物业管理工作；分管安全生产监督部、成本与预结算管理部、人力资源部、第三（珠海）分公司、第六分公司、开发（物业）分公司；兼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

卢斌同志（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履行党建工作直接责任人职责，协助党委书记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协助党委书记抓党建工作和处理党委日常事务，负责党委的综合性与协调性工作以及党委书记委托的事项，专责落实公司党建工作和群团工作，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负责公司纪委全面工作，履行监督责任第一责任人责任，贯彻落实上级纪委研究决定的工作事项。分管财务管理、党建、工会、群团、计划生育工作；分管财务部、党群工作部、工会、纪检室、

团委、第九分公司、工程技术分公司。

钱玉龙同志（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落实“一岗双责”，分管经营管理工作；分管经营部、第一分公司、第四分公司、第七分公司。

同时，公司各分管领导负责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议及安排的其他专项工作和任务。

中共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委员会

2025 年 1 月 2 日

中共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委员会　　2025 年 1 月 2 日印发

七、关于设立资金监管专户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港悦璟云轩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招标单位	深圳市东海江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一街与东海道交汇处东南侧
关于设立资金监管专户的承诺	我司承诺： 1.若我司中标，本工程发包人支付给承包人的工程款仅作为专款专用，不擅自改变任何款项的使用性质。 2.若我司中标，我司严格按照发包人要求设立本工程单独的资金监管专户，以便发包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随时可以查看及监管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时间：2025 年 1 月 15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签名：** **时间：2025 年 1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时间：2025 年 1 月 15 日**

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签名或签章均可；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3.若投标单位未设董事长一职的，由执行董事签署。董事长（执行董事）与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则法定代表人应在两处签署，并需提供组织架构图或其他政府相关部门网站截图，若以上证明材料中未体现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及姓名的，则还需提供其它可体现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及姓名的证明材料，以便招标人核查相关信息。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文件

粤一建党〔2025〕1号

关于调整公司领导成员工作分工及联系单位安排的通知

公司所属各单位、本部各部室：

根据工作需要，经公司党委会研究决定，现将公司领导成员工作分工及联系单位安排调整如下：

陈建航同志（党委书记、董事长）：主持公司党委、董事会全面工作，履行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对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负总责；兼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主任；负责内部审计工作，分管审计部；联系公司所有分公司。

周育军同志（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履行党建工作“一岗双责”，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主持公司经营班子工作，负责公司经营工作、生产（安全）管理工

作、日常行政工作；兼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分管公司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法务合规部；联系公司所有分公司。

邱秉达同志（党委委员、总工程师）：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落实“一岗双责”，分管质量技术管理、一体化管理体系贯标工作；分管工程技术质量部、工程管理部、设计院（BIM中心）、第二分公司、第五（东莞）分公司；兼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

黄广鹏同志（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落实“一岗双责”，分管公司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消防工作、诚信体系建设、资产管理、人事、房地产开发和物业管理工作；分管安全生产监督部、成本与预结算管理部、人力资源部、第三（珠海）分公司、第六分公司、开发（物业）分公司；兼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

卢斌同志（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履行党建工作直接责任人职责，协助党委书记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协助党委书记抓党建工作和处理党委日常事务，负责党委的综合性与协调性工作以及党委书记委托的事项，专责落实公司党建工作和群团工作，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负责公司纪委全面工作，履行监督责任第一责任人责任，贯彻落实上级纪委研究决定的工作事项。分管财务管理、党建、工会、群团、计划生育工作；分管财务部、党群工作部、工会、纪检室、

团委、第九分公司、工程技术分公司。

钱玉龙同志（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落实“一岗双责”，分管经营管理工作；分管经营部、第一分公司、第四分公司、第七分公司。

同时，公司各分管领导负责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议及安排的其他专项工作和任务。

中共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委员会

2025 年 1 月 2 日

中共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委员会　　2025 年 1 月 2 日印发

八、关于企业主要负责人应急协调的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港悦璟云轩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招标单位	深圳市东海江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一街与东海道交汇处东南侧
关于企业主要负责人应急协调的承诺	我司承诺： 若我司中标，如本工程收到应急通知或其他需要企业主要负责人到现场处理的情况时，我单位将启动相关应急预案，及时安排企业主要负责人到达现场配合各单位处理相关情况。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时间：2025 年 1 月 15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签名：** **时间：2025 年 1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时间：2025 年 1 月 15 日**

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签名或签章均可；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3.若投标单位未设董事长一职的，由执行董事签署。董事长（执行董事）与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则法定代表人应在两处签署，并需提供组织架构图或其他政府相关部门网站截图，若以上证明材料中未体现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及姓名的，则还需提供其它可体现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及姓名的证明材料，以便招标人核查相关信息。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文件

粤一建党〔2025〕1号

关于调整公司领导成员工作分工及联系单位安排的通知

公司所属各单位、本部各部室：

根据工作需要，经公司党委会研究决定，现将公司领导成员工作分工及联系单位安排调整如下：

陈建航同志（党委书记、董事长）：主持公司党委、董事会全面工作，履行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对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负总责；兼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主任；负责内部审计工作，分管审计部；联系公司所有分公司。

周育军同志（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履行党建工作“一岗双责”，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主持公司经营班子工作，负责公司经营工作、生产（安全）管理工

作、日常行政工作；兼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分管公司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法务合规部；联系公司所有分公司。

邱秉达同志（党委委员、总工程师）：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落实“一岗双责”，分管质量技术管理、一体化管理体系贯标工作；分管工程技术质量部、工程管理部、设计院（BIM中心）、第二分公司、第五（东莞）分公司；兼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

黄广鹏同志（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落实“一岗双责”，分管公司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消防工作、诚信体系建设、资产管理、人事、房地产开发和物业管理工作；分管安全生产监督部、成本与预结算管理部、人力资源部、第三（珠海）分公司、第六分公司、开发（物业）分公司；兼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

卢斌同志（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履行党建工作直接责任人职责，协助党委书记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协助党委书记抓党建工作和处理党委日常事务，负责党委的综合性与协调性工作以及党委书记委托的事项，专责落实公司党建工作和群团工作，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负责公司纪委全面工作，履行监督责任第一责任人责任，贯彻落实上级纪委研究决定的工作事项。分管财务管理、党建、工会、群团、计划生育工作；分管财务部、党群工作部、工会、纪检室、

团委、第九分公司、工程技术分公司。

钱玉龙同志（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落实“一岗双责”，分管经营管理工作；分管经营部、第一分公司、第四分公司、第七分公司。

同时，公司各分管领导负责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议及安排的其他专项工作和任务。

中共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委员会

2025 年 1 月 2 日

中共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委员会　　2025 年 1 月 2 日印发

九、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东海江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0001903237820，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陈建航 21052219721202081X ，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签名：

时间：2025 年 1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时间：2025 年 1 月 15 日

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签名或签章均可；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3、若投标单位未设董事长一职的，由执行董事签署。董事长（执行董事）与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则法定代表人应在两处签署，并需提供组织架构图或其他政府相关部门网站截图，若以上证明材料中未体现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及姓名的，则还需提供其它可体现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及姓名的证明材料，以便招标人核查相关信息。

4、以上承诺书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文件

粤一建党〔2025〕1号

关于调整公司领导成员工作分工及联系单位安排的通知

公司所属各单位、本部各部室：

根据工作需要，经公司党委会研究决定，现将公司领导成员工作分工及联系单位安排调整如下：

陈建航同志（党委书记、董事长）：主持公司党委、董事会全面工作，履行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对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负总责；兼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主任；负责内部审计工作，分管审计部；联系公司所有分公司。

周育军同志（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履行党建工作“一岗双责”，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主持公司经营班子工作，负责公司经营工作、生产（安全）管理工

作、日常行政工作；兼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分管公司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法务合规部；联系公司所有分公司。

邱秉达同志（党委委员、总工程师）：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落实“一岗双责”，分管质量技术管理、一体化管理体系贯标工作；分管工程技术质量部、工程管理部、设计院（BIM中心）、第二分公司、第五（东莞）分公司；兼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

黄广鹏同志（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落实“一岗双责”，分管公司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消防工作、诚信体系建设、资产管理、人事、房地产开发和物业管理工作；分管安全生产监督部、成本与预结算管理部、人力资源部、第三（珠海）分公司、第六分公司、开发（物业）分公司；兼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

卢斌同志（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履行党建工作直接责任人职责，协助党委书记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协助党委书记抓党建工作和处理党委日常事务，负责党委的综合性与协调性工作以及党委书记委托的事项，专责落实公司党建工作和群团工作，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负责公司纪委全面工作，履行监督责任第一责任人责任，贯彻落实上级纪委研究决定的工作事项。分管财务管理、党建、工会、群团、计划生育工作；分管财务部、党群工作部、工会、纪检室、

团委、第九分公司、工程技术分公司。

钱玉龙同志（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定的工作事项。落实“一岗双责”，分管经营管理工作；分管经营部、第一分公司、第四分公司、第七分公司。

同时，公司各分管领导负责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决议及安排的其他专项工作和任务。

中共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委员会

2025 年 1 月 2 日

中共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委员会　　2025 年 1 月 2 日印发